

「每日嗎哪序言」

「馬太福音讀經計劃」1月1日~2月24日

親愛的聖徒，平安!

原本是為著幫助年輕的聖徒以一年的時間，讀完新約聖經一遍，卻發現自己是第一位受益者，因為每天早晨在讀經時，差不多主都發出恩言，且以亮光和真實照亮了我所讀了每一句。而當我參考其它歷代屬靈聖徒的著作，發現与自己筆記下來的讀經心得、要點互相吻合，立時倍感鼓勵。事實上，「每日嗎哪」并非獨創寫出來的，乃是作者曾受過多人的幫助，消化了他們所看見的。特別是黃迦勒兄長所整理的《基督徒文摘解經系列》和江瑞榮弟兄所寫的《方舟台》，給我很多的靈感，使我受益匪淺。然而為了達到將神的話實際地應用在生活上，編寫時盡量避免學術性的研經及蜻蜓點水式的釋經。

「每日嗎哪」有双重目的：一面是為著激發人渴慕讀經，正如「就要愛慕那純淨的靈奶，像才生的嬰兒愛慕靈奶一樣，叫你們因此漸長，以致得救。」（彼前二2）。德國一位思想家曾說：「人吃什麼就成爲什麼。」在屬靈的事上也是如此。另一方面也鼓勵大家，學習「每日」定時定章，持之以恆地建立讀經的生活。正如以色列人每天都要自己到曠野拾取自己所需用的「嗎哪」一樣。

2009年，我們希望弟兄姊妹能按部就班，循序漸進，再次將整本新約聖經逐章逐節讀完一遍。你可以使用所提供的讀經計劃，平均每天要讀半章至一章的聖經，一年剛好可以再讀完新約聖經一遍。爲此，我們每天將以電子郵件送出「每日碎渣兒」，幫助聖徒進入神的話，天天得著生命的餵養。「每日碎渣兒」乃是精簡版的「每日嗎哪」，而內容仍然包括「主題」、「重點」、「鑰節」、「提要」、「默想」和「禱告」。願神憐憫我們，每天花十分鐘的時間，使我們能像迦南婦人一樣，得著生命之糧的碎渣兒（太十五21~28）。若你不在我們電郵的名單上，請與閔弟兄聯絡(henry_min@yahoo.com)。

作者將與多位聖徒重新整理2008年所寫的「每日嗎哪」。請弟兄姊妹在禱告中記念我們文字的事，並爲作者代禱。

主末肢
字

2009年1月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期 > 經節 > 主題 >	1 <u>1:1-17</u> 王的家譜	2 <u>1:18-25</u> 王的降生	3 <u>2:1-12</u> 尋求與奉獻
4 <u>2:13-23</u> 非凡歲月	5 <u>3</u> 天國近了	6 <u>4:111</u> 勝過試探	7 <u>4:12-25</u> 王者之職	8 <u>5:1-20</u> 天國之福	9 <u>5:21-48</u> 追求完全	10 <u>6:1-18</u> 與父更親
11 <u>6:19-34</u> 如何選擇	12 <u>7:1-14</u> 當有態度	13 <u>7:15-29</u> 正確抉擇	14 <u>8:1-13</u> 王的權能	15 <u>8:14-34</u> 一句話和一摸	16 <u>9:1-17</u> 跟從耶穌	17 <u>9:18-38</u> 與主同工
18 <u>10:1-20</u> 如何回應	19 <u>10:21-42</u> 與主合一	20 <u>11:1-19</u> 不因主跌倒	21 <u>11:20-30</u> 得安息	22 <u>12:1-21</u> 安息日的主	23 <u>12:22-50</u> 神國臨到	24 <u>13:1-30</u> 成長之律
25 <u>13:31-58</u> 明白了麼	26 <u>14:1-12</u> 仰望祝福	27 <u>14:13-36</u> 是祂不要怕	28 <u>15:1-20</u> 沒有間隔	29 <u>15:21-39</u> 以信抓主	30 <u>16:1-12</u> 小信傷主心	31 <u>16:13-28</u> 偉大啓示

2009年2月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u>17:1-13</u> 高峰異象	2 <u>17:14-27</u> 面對挑戰	3 <u>18:1-20</u> 小子最大	4 <u>18:21-35</u> 無限饒恕	5 <u>19:1-15</u> 修補漏洞	6 <u>19:16-30</u> 我不能神能	7 <u>20:1-16</u> 把握機會
8 <u>20:17-34</u> 王的榜樣	9 <u>21:1-22</u> 王來了	10 <u>21:23-46</u> 重要轉變	11 <u>22:1-22</u> 穿禮服赴筵	12 <u>22:23-46</u> 最大問題	13 <u>23:1-22</u> 勿重虛名	14 <u>23:13-39</u> 我願意
15 <u>24:1-28</u> 末世預兆	16 <u>24:29-51</u> 主必再來	17 <u>25:1-30</u> 坦然面對	18 <u>25:31-46</u> 善待他人	19 <u>26:1-25</u> 愛主趁現在	20 <u>26:26-50</u> 只照父意思	21 <u>26:51-75</u> 想起耶穌所說的話
22 <u>27:1-31</u> 人們對主的待遇	23 <u>27:32-66</u> 是無心還是有心	24 <u>28</u> 祂不在這裏				

「馬太福音簡介」

主旨: 馬太福音的主要信息是天國的福音。基督是王，基督掌權，把天國建立在地上，乃是馬太福音的中心思想。全書專論這位救主而君王的耶穌，為要救祂的百姓脫離罪惡，進入祂的國度，乃降世為人，以言行傳揚國度的福音；最後被釘死十字架上，以救贖那些屬祂的人；復活，賜給他們權柄和能力，在地上繼續推展國度。本書特別指出主耶穌為王之特性。全書共二十八章，根據內容要義，可分為五大段如下：

分段	標題	篇章	細標題	篇章
1	王的身世	一 — 二	王的譜系	一
			王的出生	二上
			王的成長	二下
2	王的受膏	三 — 四上	王的引薦	三上
			王的受膏	三下
			王的試驗	四上
3	王的職事	四下 — 十一上	職事的開始	四下-七
			職事的繼續	八-九上
			職事的擴大	九下-十一上
4	王的被棄	十二下 — 廿七	初步的棄絕	十一下-十三上
			加深的棄絕	十三下-十六上
			棄絕達頂點	十六下-廿七
5	王的得勝	廿八	王的復活	廿八上
			王的掌權	廿八下

特點:

- (一) 馬太福音與其他三本福音書，都是描寫耶穌基督，惟所描寫的角度各不相同：馬太重在說祂是君王，馬可重在說祂是奴僕，路加重在說祂是人子，約翰重在說祂是神子。馬太福音是結束在主復活；馬可福音是結束在主升天；路加福音是結束在主應許聖靈降臨；約翰福音是結束在主再來。
- (二) 馬太福音以循序漸進的方式來敘述主耶穌君王的工作。首先從受膏與受試探開始；其次在加利利的傳道事工，但可惜猶太人逐步拒絕主耶穌為他們的王；最后引入高潮，描寫主在耶路撒冷遭受審判、死亡、埋葬和復活。馬太福音證明祂是以馬內利，一直與祂的子民同在，直到祂回來。因此，馬太福音沒有題到主的升天。
- (三) 馬太福音記載主所說的話是四福音之冠，約占五分之三。整本馬太福音共有1068節，其中有644節是主直接所說的話。本書特別記載，主的五段長篇講論(馬太五1~七28；馬太十1~十一1；馬太十三1~53；馬太十八1~十九1)；馬太廿四1~廿六1)，都用類似『耶穌說完了話』作結束。
- (四) 馬太福音也引用神所已經說過的話，引用的舊約經節來自25卷書，一共有129次，其中有53次是直接引用，76次是間接引用。本書曾多次出現一個常用的動詞就是『應驗』，而列舉舊約的預言在耶穌身上得到應驗的字句不下65次，充分證明耶穌基督就是舊約時代先知預言的中心。
- (五) 馬太福音題到『天國』(原意是諸天之國)有37次；『神的國』和『父的國』9次；『人子的國』3次；『創世以來所預備的國』1次。根據馬太福音，天國只是神國的一部分，包括今天的教會和將來千年國的屬天部分。

主要參考資料：

- (一) 黃迦勒《基督徒文摘解經系列》。
- (二) 江瑞榮《方舟台》。
- (三) 倪柝聲《馬太福音查經記錄》和《馬太福音透視》。
- (四) 摩根《解經叢書》和《默想新約》。
- (五) 宣信《馬太福音靈訓》。
- (六) 江守道《基督是一切》。
- (七) 王國顯《有一人比所羅門更大——馬太福音讀經劄記》。
- (八) 陳希曾《神奧秘的智慧》。
- (九) 福音書房《聖經提要第四卷》。
- (十) 丁良才《耶穌聖蹟合參註釋》。
- (十一) 香港教會總執事室《真理教育課程》。
- (十二) 大光《人物讀經日程》。
- (十三) 台北靈糧堂《每日靈糧》。
- (十四) 國際聖經協會《靈修版聖經註釋》。

主題: 王的家譜

重點: 馬太福音是以『大衛子孫耶穌基督是王』為主題所寫的福音書，因此馬太在第一章用了 17 節的篇幅，引我們到舊約時代中兩個最重要的約——大衛的約（關於承受國度：撒下七 12~13）和亞伯拉罕的約（關於承受應許：創二十二 16~18），充分證明了祂就是舊約時代先知預言的完滿應驗和承受者。祂要作王直到永遠，祂的國度沒有窮盡（路一 32~33），地上的萬族都要因祂得福（加三 8，14）。讀本段時，千萬不要被這段家譜中一連串不容易念的名字嚇倒，而忽略跳過。這家譜的名單可視為舊約的摘要，其中有許多可挖掘的寶貝。而家譜中歷代的人物都是出於神的安排，乃是為了要引進基督。本段中特別提到了神子民歷史中三個轉捩點，可分為五段：

- 一、家譜的標題(1 節)——按原文，新約頭一個和末一個人名都是「耶穌」(太 1、啓廿二 21)，說明了主耶穌基督是全本新約聖經的始終與經過。今年讓我們不靠別的，凡事只仰賴祂吧！
- 二、從亞伯拉罕到大衛共十四代(2~6 節)——列祖因信而順從，成為蒙召的族類。今年讓我們順服祂，開始走向全新的旅程吧！
- 三、從大衛到遷至巴比倫共十四代(6~11 節)——君王因失敗、墮落，以至被擄。今年讓我們接受祂的對付，除去巴比倫所帶來的一切羞恥吧！
- 四、從遷至巴比倫到基督共十四代(11~16 節)——以色列民為外邦人所奴役，直至基督來臨，並帶來了天國。今年無論是大事或小事，讓祂在每一件事上掌權吧！
- 五、家譜的總結(17 節)——人間家譜，盡皆灰暗殘缺，但基督家譜，扭轉了全人類的歷史。今年讓祂介入我們生活中的每一細節，使詛咒成為祝福吧！

鑰節: 「亞伯拉罕的後裔、大衛的子孫、耶穌基督的家譜:」(馬太一 1)

提要: 這一節是開啓馬太福音的鑰匙，給我們看見本書的主題和內容就是主耶穌基督。像全部的聖經一樣，本書是以基督的身份、地位和工作為中心，一方面是為著應驗祂就是聖經中所有預言、應許、期盼的君王(彌賽亞)；另一方面也說明祂的職事，乃是宣告天國的來臨，帶下屬天的秩序，呼召百姓從罪中回轉，進入屬天的國度裏。願我們在這一卷書裏，在每一頁的字里行間，能看見祂的榮容，聽見祂慈愛的聲音，以致使我們更愛祂，更信祂。因此，我們要存著尋求基督的心來讀這卷書，讓我們今年開始

- 一、研讀一本奇妙的「書」——聖經；
- 二、認識一位奇妙的「人」——耶穌基督。

默想: 世上「只有一本書——聖經；只有一個人——耶穌基督」——馬丁·路德。今年讓我們再次開始，將整本新約聖經逐章逐節讀完一遍吧！

禱告: 主啊！願祢讓我在這卷書的各頁中，多多看見祢，叫我學習如何愛祢、順服祢。

【世界上只有一本書】

- ❖ 瓦特哈他爵士臨終時對他的女婿說道：「從那本書裏唸一段給我聽。」他女婿問道：「哪本書？」爵士答道：「哪本書？世界上只有一本書——聖經。別的書不過是斷簡殘篇，惟有聖經是一本完全的書，它的光輝能照耀到墳墓裏，把已死的人，引到永生。」
- ❖ 英國大詩人高林先生，晚年出去旅行時，只帶著一本新約聖經。有一位朋友，打算知道這麼一位大文豪出外旅行，要帶些甚麼東西。就問詩人，詩人答道：「只帶一本書，這是世界上最好的書。」說著，把那本聖經，由衣袋內取出來，跟他朋友說：「就是這本書。」

主題: 王的降生

重點: 本段(太一 18~25)描述主耶穌降生的事蹟以及祂的命名。馬利亞已經許配給約瑟，還沒有迎娶，就由聖靈懷了孕(18)。約瑟想要暗暗休掉馬利亞，卻在夢中從主的使者得著啓示(19~20)。天使要約瑟給孩子取名為「耶穌」，因為祂要將百姓從罪惡中拯救出來；並要應驗舊約以賽亞七章 14 節的預言，就是人稱祂為「以馬內利」，表明「神與我們同在」(21~23)。約瑟醒了之後就遵照天使的吩咐娶了馬利亞，生兒子之後取名為耶穌(24~25)。馬太把這些事記下來，宣告主耶穌來了，見證神與人同在的新時代開始。本段可分為三段：

- (一) 馬利亞從聖靈懷孕(18節)
- (二) 約瑟從天使得主降生的啓示(19~23節)
- (三) 降生及起名(24~25節)

在這章里我們看見「主耶穌」，「基督」和「以馬內利」，這三個名字各有其意義，顯明了祂來到地上的使命：

- (一) 「耶穌」(1, 16, 18, 21, 25 節) 這個名字在舊約希伯來文中即為約書亞，其含義就是「耶和華的救恩」。主降卑為人，是為了救一切相信祂的人，是要將他們從罪惡中拯救出來(21 節)。哦！祂是何等寶貝的救主！讓我們天天親近祂，有祂，何懼罪惡權勢和能力？
- (二) 「基督」(16, 17, 18 節) 是希臘文，在舊約希伯來文中就是彌賽亞，其意義就是受膏者。主來到世上，乃是為實現神救恩的計劃，完成神的旨意，在聖徒心中作王掌權，將天國建立在地上(四 17 節)哦！祂是何等尊貴的救主！讓我們天天聯于祂，有祂，何懼爭戰？
- (三) 「以馬內利」(23 節) 在希伯來文中就是「神與我們同在」。哦！祂是何等可親的救主！讓我們天天經歷祂的同在，有祂，何懼憂慮、苦難、鬼魔？

但願對我們而言，主「耶穌」，「基督」和「以馬內利」不只是三個名字，更是美好寶貴的經歷。

鑰節:「這一切的事成就，是要應驗主藉先知所說的話，說：『必有童女懷孕生子，人要稱他的名為以馬內利。』(以馬內利翻出來就是「神與我們同在」。)。(馬太一 22~23)

提要: 聖靈給耶穌的名字所作的解釋，並不停在把我們從罪惡裏拯救出來(21 節)，還進一步帶我們進入「神與我們同在」。「耶穌」這名說出救恩的手續，祂使我們罪得赦免，且脫離了罪的轄制；「以馬內利」這名說出救恩的目的，祂使我們恢復與神的聯結，享用神同在的供應。馬太引用這段經節，使我們立刻回想到先知以賽亞所發表的神的應許(賽七 14 節)。那時正當神的百姓處於困境之時，先知以賽亞對在危急中的猶大王亞哈斯說了這句應許的話。神要賜下童女懷

孕生子的兆頭，來顯示祂與祂的子民同在。當時以賽亞的預言應驗了，但這應許的真實意義，乃是等到主耶穌的降生而得以實現。然而最寶貴的是，今天神不儘是在我們中間，更是藉著聖靈住在每一個聖徒的生命裡。所以無論在任何境況下，我們都能經歷祂的同在，享受生命亮光、平安喜樂、聖潔公義、真實誠信……。若有人想以財富、名聲、地位、權力、享受來代替祂的同在，結果總是憂愁、悲哀、虛空、死亡(傳二 11, 22~23)

默想: 在每天繁忙的生活中，憑信支取「以馬內利」——主的同在。讓祂的同在管理我們生活中的每一細節吧！

禱告: 親愛的主，謝謝祢住在我們的裏面，使以馬內利成為我們生命中最真實的經歷。我們何等願意每時每刻都享受祢的同在，因祢的同在是何等的寶貴，祢的幫助又是何等的應時！

【莫札特的作品就是現銀】

- ❖ 大音樂家莫札特(Mozart)遇見一個乞丐向他訴說苦情，要他幫助。但是莫札特力不從心，就讓乞丐跟他到一咖啡廳裏。既已坐下，莫札特就從口袋中拿出一張紙來，在幾分鐘內便寫成一篇樂譜，並寫了一封信，命那乞丐拿去見一個出版商。出版商一見莫札特的樂譜，立刻將一筆巨款，交給那個求助的人。因莫札特的作品就是現銀，一交到出版家的手中就如支票，能以索取現銀。用不著說，那乞丐得款之後何等欣喜！我們更要歡欣，因著主耶穌的名和祂的作為，我們可以隨時向神支取我們一切所需要的。主耶穌說：『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你們若向父求甚麼，祂必因我的名，賜給你們。向來你們沒有奉我的名求甚麼，如今你們求就必得著，叫你們的喜樂可以滿足』(約十六 23~24)。

1月3日 (週六) 讀經: 馬太二:1-12

主題: 博士的尋求、敬拜與奉獻

重點: 馬太福音第二章接著論到耶穌基督的幼年與成長。耶穌降生於大希律在世之時,大約是公元前四年,準確日期不詳。這一章有多處表示博士的拜訪是在耶穌已是一個「小孩子」(9、11節)。本段記述了有四班人知道了新生王耶穌基督的出生,然而不同的人對這位天國君王的降生卻有不同的反應,可說是有人歡樂、有人愁:東方博士(星學家)千里迢迢來尋找主,遇見祂時,敬拜祂且獻上貴重的禮物(1~12節);希律王和耶路撒冷合城的人內心都不安(3節);祭司長及文士雖有知識,卻漠不關心(4~6節)。而我們屬於哪一班人呢?我們對主的態度又如何呢?本段可分為三段:

- (一) 博士的尋找(1~2節)——我們是否留意屬天的光照與引導,熱切地尋求祂呢?
- (二) 希律王和其它人的反應(3~8節)——我們是否擔心主會擾亂自己的生活、地位、權勢與影響力而不認祂呢?或是城中百姓,貪享逸樂,只注意眼前的益處,完全忽視了祂的存在呢?或如祭司長及文士,熟悉聖經知識,卻無心要祂呢?
- (三) 博士的敬拜與奉獻(9~12節)——凡認識祂的人,無不熱誠俯伏敬拜,向祂獻上至寶!我們是否也向祂獻上自己,讓祂掌管我們的一生呢?

鑰節:「他們看見那星,就大大地歡喜,進了房子,看見小孩子和祂母親馬利亞,就俯伏拜那小孩子,揭開寶盒,拿黃金、乳香、沒藥為禮物獻給祂。」【馬太二:10-11】

提要: 博士前來敬拜耶穌的過程,就像一幅圖畫,描繪了人生的兩大事——追尋甚麼和獻上甚麼?

當這些博士看見一個星發現於天空時,他們的內心必定有一個很強、很深的渴慕心志,所以不辭勞苦,長途跋涉,懇切地盼望得見此亮光。不久他們順服星的帶領,並殷勤的查問,至終大大歡喜地來到祂的腳前。他們是因著星而來尋找耶穌,可以代表著每一個人的信仰追尋過程,並如何找到了祂。可還記得,我們第一次接受主的禱告嗎?當人認定自己得著了這一位寶貴的救主時,那時心中的喜樂實在是無法訴說。

當這些博士遇見耶穌時,就敬拜祂並獻上禮物。若要講出他們帶來的寶物有何含意,真的會筆墨窮盡。而他們所奉獻的,豈不是表明基督是應得著的黃金~~神聖的性情;乳香~~復活的馨香;和沒藥~~死的馨香。我們對主的奉獻,是根據認識主的寶貴,凡我們所有的,都會歡歡喜喜地獻在祂的腳前。可還記得,我們第一次向主奉獻的禱告嗎?那一次的奉獻成了我們一生的委身。

默想: 我們是否也像博士般,認定祂是我們心中的王,且願為祂,一生全力以赴呢?

禱告: 親愛的主,當我聽見你柔聲地說:「為你我捨這些,為我你捨何情?」願我的心也能回應說:「主!你得著我一生,使它歸你成為聖。」(《聖徒詩歌》313首)

主!你得著我一生!

- 一 主,你得著我一生,使它歸你成為聖;
得著我日與我時,歸你使用永無止。
 - (副) 為我荆棘冠冕你肯戴,為我釘死苦架你受害;
為你我願獻上我命與我愛,事你、愛你到萬代。
 - 二 得著我手與我足,勤作你工,奔你路;
得著我口與我舌,傳揚你話,頌你德。
 - 三 得著我金與我銀,分文不由我留存;
得著我才與我智,運用全照你指示。
 - 四 得著我心與我意,全歸於你不他依;
得著我愛與我情,全注於你不別傾。
 - 五 主,你得著我一切,我願與你永聯結,
愛你、念你、事奉你,永遠失去在你裡。
- (摘自《詩歌》339首);(另譯見《聖徒詩歌》313首)

一八七四年某日,海弗格爾在一友人家中作客,因著主奇妙的帶領,激發了她寫這首詩的靈感。在她日後致友人函中曾述及該詩產生的經過:「我在一個朋友家中住五天,那裏一共住著十個人,有的還未得救,有的雖已得救,卻是非喜樂的基督徒。主感動我為他們禱告說:主阿!把這屋子裏的人都賜給我吧!主果如此作了。在我離去以前,全家大小都蒙了神的祝福。最後一個晚上臨睡前,忽然有人進來對我說:有兩位女孩子正在痛哭,請你趕快去看一下。我就連忙過去照顧她們,引領她們悔改歸主。這兩個女教師的女兒當晚即清楚得救,破淚為笑。全屋的人因此喜樂得不能入睡,我們就整夜頌讚神,我也從新將自己奉獻給主。當時這首詩的詞句便一節一節的呈現在我心中,直到末了一句~~『永遠失去在你裏』(Ever only' all for Thee)。」

四年以後,海弗格爾又在信上說:「神進一步引導我,使我清楚明白:得著我金與我銀,分文不由我留存(Take my silver and my gold; Not a mite I with hold)。這一節詩詞的真實意義。於是我甘心變賣一切金銀飾物,全數奉獻與主,為著教會傳福音使用。我只留下一支針佩在身上,為的是要記念我的母親。」

主題: 主童年的非凡歲月

重點: 本段(太二 13~23)言簡意賅地描繪了主童年的非凡歲月,及在地上逃難的遭遇。在天使的引導下,約瑟帶著馬利亞和幼童耶穌逃往埃及(13~15),躲避了希律的殺戮(16~18節)。希律死後,天使又指示約瑟回到加利利境內的拿撒勒城去(19~23節),耶穌就在那裏長大,因而被稱為拿撒勒人。本段的焦點集中在三段舊約所預言的彌賽亞的到來,都已應驗了。本段可分為三段:

- (一) 逃往埃及(13~15節)——應驗了何西阿書十一 1節從埃及召出兒子的預言,說出了神對人恩愛難忘,因為祂要率領你我脫離罪惡的世界!
- (二) 希律屠嬰(16~18節)——應驗了耶利米書卅一 15節的拉結哭兒女的預言,說出了悲劇中仍有拯救的曙光,神的憐憫要叫人的傷痛變作榮耀,因為祂要帶領你我歸回神!
- (三) 到拿撒勒(19~23節)——應驗了以賽亞書十一 1節的稱為拿撒勒人的預言,說出了主降卑,甘受世人藐視,嘗受人間的疾苦,經歷人世的憂患,因為祂要向你我顯明神救贖的大愛。

鑰節:「到了一座城,名叫拿撒勒,就住在那裏。這是要應驗先知所說,祂將稱為拿撒勒人的話了。」(太二:23)

提要: 馬太福音有一個很大的特點,就是馬太常常引用神已經說過的話。他所引用的舊約經節來自 25 卷書,一共有 129 次,其中有 53 次是直接的引用,76 次是間接的引用。全書大約每十節就有一節以上是引用舊約裏的話。其實,神向人說話不只說一遍,如申命記,神會重復向以色列人說從前說過的話。今天的這段聖經圍繞著三段舊約的預言。而這些話不是陳舊的話,乃是聖靈重新在馬太的心裏再說一遍。

馬太福音多次出現一個常用的動詞就是『應驗』,他列舉舊約的預言在耶穌身上得到應驗的字句不下 65 次。而本段聖經一共說了三次「這是要應驗主藉先知所說的話」(15、17、23)的話,乃是因有三件事情發生,而每一件事情的出現,都是照著神預先所定的計劃而進行。這讓我們看見,神的話不儘充滿了馬太,而且他也明白了神的旨意,親身體驗了神話的可信與可靠,因而見證神要拯救祂的百姓。

求主藉著每天讀神已經說過的話,也在我們裏面重新說一遍,而且讓這些話成為我們每天新的能力,更帶來新鮮的經歷。

默想: 人生遭遇,盡皆神精心設計的王者訓練。每一件事的發生,都是為讓我們明白神的心意。讓我們來跟隨主耶穌的腳蹤吧!

禱告: 親愛的主,讓我天天領受祢的話語,使祢的靈在我裏面興旺,好使我成為祢作工的器皿,權柄的出口。

【「驗」與「歷」】

- ❖ 某傳道人前往看望一位老年姊妹,見她正在虔讀聖經,經文旁邊或寫一個「驗」字,或寫一個「歷」字。傳道人覺得十分奇怪,就再仔細翻看那本聖經,發現那本聖經從頭到尾,幾乎每頁邊上都寫有「驗」字或「歷」字。傳道人就問那位老年姊妹,這是甚麼意思?老年姊妹滿面歡容答道:「凡我寫有「驗」字的,表示這句聖經我已親自試驗過,知其所言確實;凡我寫有「歷」字的,表示此句聖經是我親自閱歷過,知其所言確是這樣。」今日讀經的人很多,可是活在聖經之中的人太少了。— 張郁嵐·林元度《造就故事》

1月5日(週一) 讀經: 馬太三

主題: 天國近了!

重點: 馬太福音第三章, 宣告了天國來臨的事實。在王的公開顯現之前, 我們先看見了祂的先鋒的引薦(三 1~12)。頭四節將施浸者約翰呈現在我們眼前是他的職事(1~3 節)和分別的生活(4 節)。他傳道的主題乃是「天國近了, 你們應當悔改!」他所傳的信息乃是叫人謙卑, 心思改變, 轉向天國的王, 藉此, 修直了人心思的途徑, 不但預備主的道路, 也預備聖靈的道路。因著他的傳揚, 許多人就在約旦河中受了浸(5~6 節)。藉著對法利賽人與撒都該人的警告, 要活出真實悔改的生活(7~10 節)。接著, 約翰宣告那要來的王, 祂的身分是至高無比的; 祂的工作是大有能力的; 祂要用聖靈與火來施洗, 且要施行審判(11~12 節)。本章下半 13 至 17 節, 記錄了耶穌受浸與屬天的關係。經過了三十年的靜默, 耶穌由加利利到約但河那裏, 受施浸者約翰的浸, 乃是為了盡諸般的義(13~15 節)。當耶穌受浸由水裡上來時, 天開了, 神的靈降下, 又有聲音從諸天之上出來說, 這是我的愛子, 我所喜悅的(16~17 節)。自從那時候起, 耶穌開始祂王的職事, 彰顯祂王的莊嚴, 施行祂王的權柄, 並把天國建立在地上。本段可分為二段:

- (一) 王的先鋒(1~12 節)——地上的呼聲喚醒我們, 轉向基督吧!
- (二) 王職的開始(13~17 節)——天上的慈聲宣告祂是神所立的君王, 降服于基督吧!

鑰節: 「『天國近了, 你們應當悔改!』」(馬太三 2)

提要: 經過漫長的、沒有先知聲音的四百年, 此時施浸者約翰的出現, 帶來了極大的震撼; 他在曠野的聲音, 產生了深切的迴響。根據以賽亞書四十四章, 這曠野之聲顯然是報喜信的聲音, 它宣告耶和華要再次伸出祂大能的膀臂, 使凡有血氣的一同看見, 祂要回來掌權作王。然而為什麼面對大喜的信息, 此時約翰的信息卻是「悔改」? 真正原因是約翰已看到「天國近了」的事實。「天國」(原意是諸天之國)乃是馬太福音的特點, 一共出現了 37 次。這裏天國又是指甚麼說的?

「天國」就是神掌權柄管理的地方; 以人的生活來說, 那就是神的權柄運行在人的身上。但因人墮落了, 背叛了神, 以致神的權柄不能再在地上通行, 人也不受再祂權柄的管理, 所以神也變成了『天上的神』(拉一 2; 尼二 4)。所以面對這麼大喜的信息, 那就是天國的王已經來到了, 天國的實行為期不遠了的, 人所當作的響應, 必須是先由悔改(將心思轉回)開始。人的心思原來是遠離神、背向神, 如今為著進入屬天的國度, 必須心思轉變, 接受天國的王, 從心裏歸向神, 順服祂的權柄。

這個屬天的原則, 不儘會使我們得救, 而且是我們過得勝生活的祕訣, 並且幫助我們在教會中作個有用的肢體。這全在乎我們是否願意天天轉向主, 時刻將自己委身交在祂的手中, 順服祂的旨意。一個只為自己、不肯出代價順服主的人, 他的生活必然是軟弱, 他的服事也必定無力, 當然更無法活出榮神益人的見證。

默想: 察驗自己內心尙未完全讓主掌權之處, 求主賜力量回轉。

禱告: 親愛的主, 讓祢的王權全然掌權于我們的心, 因著我們的回轉, 天天經歷天國的實際。

【怕喜樂不能長久】

- ❖ 芬蘭佈道家牧若馬先生, 當他於一九一二年蒙主恩召之時, 心裏充滿了一種說不出來的喜樂。但他卻怕這種喜樂不能持久, 就向一位牧師探討這事。那牧師說: “你的喜樂可以持久, 但有一個條件, 就是必須與主常有交通, 凡事順從他的旨意。若是不順從, 喜樂必要消逝, 若是你不與他常有交通, 喜樂亦必歸於無有。若是你能與主不斷有來往, 在凡事上都以他的旨意為依歸, 你在主裏的喜樂就能永無止息。”

主題: 勝過試探的祕訣

重點: 本段接著第三章繼續論到主耶穌開始君王職事前的準備。馬太記載耶穌基督被聖靈引到曠野, 受魔鬼的試探(四 1~11)。為什麼神容許主要受魔鬼的試探呢? 主耶穌受浸之後已經是在神面前, 滿足了祂開始盡君王職事的要求。緊接著, 祂還要在仇敵面前, 顯出祂是得勝的君王, 因而封住了撒但的口。於是魔鬼(撒但) 藉著三個試誘, 先是在人基本所需的生活上(四 2~4), 其次是在超然的屬靈表現上(四 5~7), 第三則是在屬世的榮耀上(四 8~10), 來試誘耶穌。這也正是魔鬼對歷世歷代人所進行的試探「公式」: 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和今生的驕傲(約壹二 16)。然而, 祂站在人的地位上對付了仇敵; 用經上的話抵擋了仇敵的試誘。結果, 魔鬼離開了耶穌, 有天使進前來服事祂(四 11)。此後得勝過試探的主, 公開地開始了祂君王的職事。本段可分為五段:

- (一) 受試探的原因(1 節) —— 聖靈的引導。連耶穌都不放過, 魔鬼豈會放過你我嗎? 讓我們靠祂時時儆醒、處處儆醒吧!
- (二) 第一次的試探(2~4 節) —— 石頭變食物。日用的飲食, 神豈不會供應你我嗎? 讓我們天天先支取祂屬天的供應吧!
- (三) 第二次的試探(5~7 節) —— 從殿頂跳下。與神關係, 你我豈可僅靠神蹟嗎? 讓我們事事絕對倚靠祂吧!
- (四) 第三次的試探(8~10 節) —— 敬拜魔鬼可得萬國榮華。人生最高目標, 乃是藉事奉而榮耀神, 你我豈可与撒旦妥協嗎? 讓我們盡心、盡性、盡意地愛祂, 甘心服事祂吧!
- (五) 受試探的結果(11 節) —— 魔鬼離開, 天使來伺候。祂以人的身分得勝, 豈不更是為著你我而得勝嗎? 祂已得勝, 讓我們在一切事上与祂一同得勝吧!

下表總結撒但三次的試探:

試探	地點	試探內容和動機	回應和得勝原因
一 (2~4 節)	曠野	石頭變食物——飲食生活的享受, 而打動肉體的情慾	『經上記著說: 人活著, 不是單靠食物, 乃是靠神口裡所出的一切話。』(申八 3) —— 要活在神屬天的供應裏(靠神話)
二 (5~7 節)	聖殿頂上	從殿頂跳下去——有超然的屬靈表現, 而挑起今生的驕傲	『經上記著說: 主要為你吩咐他的使者用手托著你, 免得你的腳碰在石頭上。』(申六 16) —— 要對神完全的信靠
三 (8~10 節)	最高的山	敬拜魔鬼可得萬國榮華——屬世的榮耀, 而引誘眼目的情慾	『經上又記著說: 不可試探主——你的神。』(申六 13) —— 要專一的持定神為敬拜和事奉的目標

鑰節: 「人活著, 不是單靠食物, 乃是靠神口裡所出的一切話」(馬太四 4)

提要: 主耶穌在撒但所發起的三次試探中, 完全沒有用自己的話, 都是用經上的話抵擋了仇敵的試誘。祂三次回答撒但的話, 都是引用舊約的申命記。當然這絕不是偶然的, 因為申命記的要旨乃是要人順服神立的約, 因而敬畏祂、愛祂、事奉祂, 使人承受神所應許的一切福分。而撒但試探主的背後動機, 不是引誘主去作壞事, 乃是要祂向神宣告獨立, 不依靠、不順從神, 行魔鬼所作的事。可是主熟識聖經, 祂即時地運用聖經中的話, 抵擋撒但的所有試探。

所以我們要勤讀聖經, 這是第一個重要的步驟, 同時更需要運用所讀的神的話。然而如何運用神的話呢? 聖經都是神的呼出(提後三 16), 當我們讀聖經時就是接受神口裡所出的一切話。所以千萬不要讀聖經像讀教科書一樣, 只注意一些道理、教訓、和知識, 而是要藉著讀神的話, 認識祂和祂在我們身上的工作。另一面我們不只是要知道、背誦神的話, 更要學習讓聖靈把我們已經讀過的話, 應用到任何的處境中, 因而從中經歷祂和祂的大能。盼望我們學習主已立下的好榜樣, 每天運用神的話, 剛強地面對生活中、工作上、人際關係裡的一切挑戰, 抵擋惡者有關靈、魂、體的攻擊, 並且勝過各種不依靠、不順從神的試探吧!

默想: 我們每天的抉擇, 是否全照神的引導呢? 我們是否願與主同行, 無論有什麼威脅、引誘, 都不回頭呢? 禱告: 親愛的主, 我願對撒但總是說「不!」, 對父神總是「說!」, 好叫祢的所有部署, 全得成功不受阻。當我這樣祢號令時, 求祢賜給我權柄, 使我滿有聖靈的能力, 成就祢的永遠定命。取自(《聖徒詩歌》377 首)

【我不需要藥了】

❖ 有一女人疲倦、不安、急躁, 她往見一位名醫。醫生聽了她的病情, 就對她說: 「你要多讀聖經。」她甚不悅, 以為醫生向她講笑話。醫生繼續的說: 「你回去, 每天用一小時, 專讀聖經, 經過一個月之後, 再來見我。」過了一個月, 她回來見醫生。醫生一見她來, 見她面色精神俱佳, 就對她說: 「你是一位聽命的病人。你現在還需要其他的藥嗎?」她回答說: 「我不需要藥了。但你怎麼知道的呢?」醫生從她的診桌, 拿起他用了多年的聖經對她說: 「我若不是天天讀聖經, 就要失去智慧與力量的源頭。」

主題: 王者之職

重點: 馬太福音第四章下半段, 記載主耶穌勝過撒但的試探以後, 便開始盡王的職事(四 12~25)。當施浸者約翰下監以後, 他就退到加利利, 住在迦百裏(四 12~13)。雖然施洗約翰的職事如一盞明燈結束了, 而主開始了王的職事, 如同大光普照大地, 照亮了坐在死蔭之地的人(四 14~16)。從那時起, 祂傳揚的信息是:「天國近了, 你們應當悔改!」(四 17)。而祂的職事包括了四項核心內容:(1)祂首先呼召四個門徒彼得、安得烈、雅各和約翰(四 18~22);(2)祂接著走遍了加利利, 在各會堂教訓人(四 23 上);(3)並傳天國的福音(四 23 下);(4)祂又醫治各樣疾病和鬼附的人(四 18~25)。而主所傳「天國的福音」是甚麼意思呢?那就是主的權柄要運行在人身上的好消息。這個好消息, 就是主要來作人的王, 運用祂的權柄赦免人的罪, 醫治人的疾病, 使人恢復與神的關係, 並引導人進入公義、和平, 並有喜樂的國度里。所以「天國的福音」不儘包括了罪需得赦免的救恩手續, 更是使人順服在祂權柄管理下的救恩目的。本段可分為二段:

- (一) 職事的開始(12~16 節)——求主的光照在生活黑暗中的人! 光若來了, 黑暗豈能再蒙蔽人的心呢(林後三 3~6)?
- (二) 加利利的核心工作(17~25 節)——求主像磁石吸引我們來跟隨祂! 主若來吸引, 有誰能跟隨呢(歌一 4)?

鑰節:「來跟從我, 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一樣。他們就立刻捨了網, 跟從了祂。」(馬太四 19~20)

提要: 馬太福音四章 18~22 節記載了主耶穌在地上盡職時, 呼召頭四個門徒來跟從他。在這裏, 中文聖經所譯的『跟從』, 是相同的, 然而希臘的原文卻是不相同的。19 節的第一個『跟從』的字, 原意為『在後跟隨』。這使我們聯想到, 學生跟從老師, 僕人跟從主人之後的在後跟隨。20、22 節的第二個『跟從』的字, 可直譯為『一同行走』或『一同上路』。這也就是說他們與主不再有距離, 乃是與祂一同行走, 一同生活, 一同作工。怎麼會從「在後跟隨」成為了『與主同行』呢?當聽到主愛的呼召, 他們的回應是何向美麗, 沒有任何的考慮、沒有任何的疑問、也沒有任何的計算, 歡歡喜喜的、立刻的就將一切所有的都放棄了, 於是他們開始了一生『與主同行』的寶貴經歷。其中的彼得與約翰成為影響初代教會最深的兩位使徒。他們捨網、捨船、捨父跟從的行動, 使耶穌『我要叫你們得人如得魚一樣』的應許得以成全。

我們是否也盼望有他們的經歷呢?這全在乎我們肯不肯跟隨祂, 放下往日的生計目標(「網」魚)、事業的成就(「船」)和屬世的牽掛(「父」)。然而從許多聖徒的經歷告訴我們, 一個有祂同在的人, 會發現世上的一切都會失去了顏色, 所以還有什麼是不肯放下的呢?一個與祂同行的人, 會發現一切的阻力都會成為助力, 所以還有什麼纏累、包縛是不能拋開的呢?求主讓我們聽到祂愛的聲音, 不顧一切的, 『與主同行』吧!

默想: 我肯回應主的呼召為祂得人如魚嗎?

禱告: 親愛的主, 謝謝祢憐憫我, 也呼召我。主, 我願緊緊地跟從你, 不論要付上什麼代價都與你同行, 成為得人如得魚的人。

【與主同行】

- ❖ 一個人做夢, 在夢中他看到自己在沙灘上行走, 看見沙灘有四個腳印, 原來是主與他同行。後來又做夢, 夢見他失敗了, 別人都棄絕他, 他又在沙灘上走, 卻發現沙灘上只有兩個腳印, 他心裏很難過, 說:「主呀!我一向都知道你是最關心我的, 我唱的一首詩歌說, 當全世界的人都離開我時, 你還與我同行。但是, 今天我失敗、跌倒了, 你也不與我同行了!你看, 只剩下兩個腳印了。」主就對他說:「現在這個腳印不是你的, 是我的, 現在是我抱著你走。」這是何等美的見證!當我們失敗、軟弱、跌倒, 全身創傷的時候, 可能你看不到自己的腳印, 主卻代替了你, 你要行走在祂的腳跡之中, 與祂同行, 祂就負你完全的責任。

主題: 承受天國之福

重點: 馬太所編集的這段常被稱為「登山寶訓」(五~七章), 主要是針對到來到主耶穌眼前的門徒(五 1, 2) 而講的, 爲了要使他們明白天國的實際內容, 天國內容的要求, 和生活在天國裡的原則。所以這段寶訓又被稱為「天國憲法」, 敘述了這位天國的王管理和獎賞祂子民的屬天原則。也有人稱這是一份「天國子民的宣言」, 因涉及了天國子民的品格、影響、律法、在神面前和在在人面前應有的光景, 以及正確的決擇。但是, 這段天國的寶訓並不是給全人類樹立道德標準, 因爲人絕不可能單憑自己的意志、毅力、決心來遵守, 而是講基督徒有了王的新生命後, 如何活出屬天國度的生活。所以凡認定主耶穌爲王並甘願接受祂管理的人, 都應細膩、深入的研讀這段。

本段(五 1~20), 首先是論到關於天國子民的品格(五 1~12)。天國的子民應當「虛心」——靈裏貧窮(3), 爲世人的罪、世上的不平與不幸而「哀憫」(4), 以「溫柔」對反對(5), 「飢渴慕義」(6), 「憐恤」別人(7), 「清心」——內心純潔無僞(8), 「使人和睦」製造和平(9), 爲義受逼迫, 以及爲基督的緣故遭辱罵, 被毀謗(10~12節)。凡活出以上品格的人, 不僅能承受天國之福, 而且能夠對世界產生深遠的影響力。接著論到「天國憲法」的第二段, 關於天國子民的影響力(五 13~16)。雖然現今世上充滿了種種敗壞、墮落、黑暗、不法的事, 然而天國的子民是世上的鹽(13~14), 分別於世, 卻又溶於世, 能殺菌防腐, 又能移風易俗, 且能醫治人心; 又是世上的光(15~16), 以公義、良善、信實的美德, 驅散人間黑暗, 帶給世人出路和遠景。因受天國子民的影響, 人要將榮耀歸給神。「天國憲法」的第三段則論到律法和義的標準(17~20), 要求天國子民義(行事爲人)應勝過文士和法利賽人的律法、字句、儀文、外表的義。本段可分爲四段:

- (一) 寶訓對象和境界(1~2節) —— 出代價而跟隨, 進入屬天境界。
- (二) 天國子民品格(3~12節) —— 品格重於成就, 內涵重於包裝。
- (三) 天國子民影響(13~16節) —— 生活是鹽和光, 影響別人生命。
- (四) 天國子民標準(17~20節) —— 順從聖靈而行, 超越世人的義。

鑰節: 「虛心的人有福了! 因爲天國是他們的!」【太五 3】

提要: 馬太五 3~12節是一般所通稱的「八福」。然而主耶穌所宣告的這「八福」, 並不是在於人做了甚麼, 也不是在於人擁有了甚麼, 乃是在於他是甚麼樣的人。這「八福」是一個整體, 我們無法作任何的切割, 只選取所喜好的, 而放棄其他的。「八福」的開始是得著天國, 結束也是得著天國, 所以「八福」的中心點就是天國。因此, 人要得著真正的祝福, 必須要先以追求天國的實際爲目

標。而第3節的「虛心」原文指「極其窮困, 一無所有」, 此字常來形容「討飯的人」。在此譯做「靈裏貧窮」會比較準確; 而「有福了」不單是指自內心湧出歡樂的感覺, 更指在天國度裡令人羨慕的狀態。這一節是說進入天國的第一步是要承認自己靈裏貧窮。一個靈裏感覺到貧窮的人, 必定不驕傲、不自義; 同時心靈深處常覺得有需要, 因而轉向主、尋求主、親近主, 竭力的不斷追求屬天的福氣。這樣的人在地上也許可能樣樣都有, 但心靈卻不被一切屬世的東西所霸佔。基督徒靈命成長最大的攔阻, 莫過于自滿自足。要使靈命健康長進, 最重要的就是常常把自己倒空, 甘願成爲「一無所求, 只求神」, 「一無所要, 只要神」, 「一無所有, 只有神」。這樣的人, 必定被聖靈充滿, 享受天國的祝福。

默想: 我們有沒有被這「八福」所吸引? 我們又如何來承受天國之福?

禱告: 親愛的主, 賜我們天國子民的品格, 我們我願時時倒空自己, 拋棄俗世的虛空, 只求祢來充滿。我們何等願意天天活在天國的領域裏, 經歷天國的實際。

【炒腰花】

- ❖ 有幾個中國留學生在德國準備炒腰花吃。腰子在國外比豬肉還要便宜, 買來之後, 各人皆說他會做, 實在只是吃過, 並沒有人作過。有一位說, 腰子內的白騷筋務必去掉; 另一位卻說, 這是肥油, 是好東西, 不可拿去, 結果外皮也未剝去, 騷筋也未除理, 下鍋一炒, 騷氣滿屋。凡自以爲是, 自以爲能, 自命不凡的基督徒也是如此, 只有騷氣而沒有福氣。

1月9日(週五) 讀經: 馬太五 21~48

主題: 超越平庸, 追求完全

重點: 馬太福音第五章 17 節到本章末了是繼續論到關於天國子民的新律法。17~19 節說明主耶穌來世的目的, 乃是要成全舊約的律法。接著, 主要求天國子民的義須勝過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20 節)。接下去, 有六次主如此說: 「你們聽見……只是我告訴你們…。」主舉出了六個例證來說明何謂「勝過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21~47 節)。在此段祂把舊約的誡命和天國的律法的標準放在我們前面, 如下表:

經節	舊約的誡命	天國的律法
21~26 節	不可殺人(出二十 13, 申十五 17)	不可動怒、不可以口傷人, 與人和好
27~32 節	不可姦淫(出二十 14, 申十五 18)	不可動淫念
31~32 節	休妻給休書(申二十四 1, 3)	不可離婚
33~37 節	不可背誓(利十九 12)	不可起誓、說話誠實
38~42 節	以眼還眼(出二十一 24; 利二十四 20; 申十九 21)	不與惡人作對, 有求就給
43~47 節	愛鄰舍、恨仇敵(利十九 18)	愛仇敵、為逼迫者禱告

可見天國律法的標準, 不但超越古聖先賢的倫理道德, 也超越舊約律法對人的要求。48 節是本段的結束, 也是天國律法的精髓, 乃是要求天國子民要完全像他們的天父一樣。這不是「無罪的完全」, 而是指在祂的愛裏, 活出愛的完全。本段可分為二段:

- (一)天國子民應有的新標準(21~47 節)——要勝過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
- (二)天國子民追求的高目標(48 節)——要像天父一樣完全。

鑰節: 「所以, 你們要完全, 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馬太 5:48)

提要: 在天父的完全里面所包括的內容, 從以下的經文來看一目了然: 「要愛你們的仇敵, 這樣, 就可以作你們天父的兒子; 因為他叫日頭照好人, 也照歹人, 所以你們要完全, 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太五 44~48)。同樣, 在路加福音六章三十六節當中也可以看得出來: 「你們要慈悲, 像你們的天父慈悲一樣」。天父的完全就在于祂的大愛。祂的旨意就是把祂的祝福傳達給他周圍的所有人。祂的憐憫和慈悲是祂的榮耀。祂照著自己的形像創造了我, 叫我們與祂相像, 在滿有愛心、慈悲和仁愛的生命當中得著我們的榮耀。正是藉著愛, 我們才得以完全, 像我們的天父完全一樣。

但是, 這件事能成就嗎? 又是如何成就的呢? 我們即刻就會提出這樣的問題, 而且時常會一再地提出來。完全當然不是人努力的結果。但是這段話本身就包含了對這個問題的答復: 「你們要完全, 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這是因為小孩

子從他父親得著了生命, 因為父親小心栽培和養育他, 所以兒女的軟弱和父親的剛強之間就能夠像這樣明顯地越來越相像了。因為神的兒女與神的性情有份, 叫神所賜的生命和愛心, 以及神的聖靈都住在他們里面, 所以這個命令是合乎情理的。因為這個緣故, 人才能越來越順服「你們要完全, 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這條誡命。這個完全是我們天父所賜的完全。我們把這一粒種子栽種到我們心里, 神也喜悅把它賜給我們。這句話先前使我們陷入了孤立無援的境地, 現在卻成了我們的盼望和力量。你們要完全, 像你們的天父完全一樣。你們要得著你們作兒女的人應得的產業, 把自己完全獻上, 完全作神的兒女。要把你們自己交托給天父, 叫他把祂所能作的一切都成就在你們里面。——慕安德烈《作完全人》
默想: 我們怎樣可以像天父一樣的完全呢? 我們距離神的標準還有多遠呢?
禱告: 親愛的主, 憑著我們天然的生命, 絕不能勝過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求祢使我們在一切人際關係上, 順從祢的生命活, 使我能活得像天父一樣完全。

【基督徒站出來】

❖ 主後一九一二年四月十五日, 英國鐵達尼郵船, 從英國到美國作首度航行, 不幸卻在大西洋撞上冰山而沉沒, 在當時成為震驚世界的大海難。當船將沉沒的時候, 船上的人都慌作一團, 有的哭號哀叫, 有的要爭先的擠上有限的救生船逃生, 秩序格外的混亂。這時有位船客郝約翰牧師, 出來站在眾人當中, 大聲呼喊說: 『基督徒站出來!』於是基督徒一個一個的從擁擠的人群中出來, 聚在一起祈禱、唱詩。那船漸漸的沉下去的時候, 他們還在悠悠揚揚的唱著那首『近乎我主我父』的詩歌。後來在美國為郝約翰牧師舉行追思禮拜時, 主席說: 『我們記念這位神的僕人, 最要緊的是要牢記並實踐「基督徒站出來」的呼聲。若沒有他的呼喊, 當天必然有更多的人傷亡。』事實上, 不但是在面對海難眾人驚慌失措、喪膽絕望、哭號怕死的時候, 基督徒該站出來, 其實在社會道德墮落的今天, 基督徒更要站出來, 但, 卻不是要責備、批評或哀嘆人心不古, 而是要能要求自己活出與常人不同的基督徒的品格。基督徒之所以謂之基督徒, 就是他能從眾人中站出來, 顯明他具有與眾不同的生命和美德。

主題: 與父更親

重點: 馬太福音第六章是「天國憲法」的第四段, 論到天國子民在神面前應有的光景。本段(六 1~18)是關於國度子民的義行, 一共提到三件敬虔的事, 就是對人的『施捨』、向神的『禱告』與自己的『禁食』。主耶穌教導天國的子民, 在這三件義行上, 不應落入一種炫耀自己的情結中, 故意叫人看見, 想要得著人的稱讚。無論是施捨, 是禱告, 是禁食, 都是為要建立與父更親近的關係。因此, 天國的子民要學習不斷地倒空自己, 活在謙卑的靈裏, 在隱密中活出這一切的義行, 而討父的喜悅。

本段 9~15 節通常被稱為「主禱文」, 目的是主在教導我們如何進入內屋、關上門、禱告在暗中的父。禱告的內容包括(1)先求父的名、神的國度和旨意被人尊崇, (2)再求個人的需要, (3)防備撒但的試探, (4)以讚美為結束。「主禱文」乃是要我們「這樣地禱告」(太六 9 原文), 是主給我們一個榜樣的禱告, 使我們認識禱告的內容和先後次序, 而不是要我們每次禱告時把這些話照念一遍, 更不是要我們以背誦這段來代替我們應有的禱告。

本段可分為三段:

- 一. 施舍 (1~4 節) ——使窮人從我們身上, 經歷天父的仁義和慷慨。
- 二. 禱告 (5~8 節) ——使我們在尋求天父的過程中飽嘗祂、認識祂、讚美祂。
- 三. 禁食 (9~18 節) ——使我們經歷天父的大能大力。

鑰節: 「你禱告的時候、要進你的內屋、關上門、禱告你在暗中的父、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報答你」(馬太 6:6)

提要: 那麼, 我們禱告的時候應當怎樣呢? 主說: 「你禱告的時候, 要進你的內屋, 關上門, 禱告你在暗中的父, 你父在暗中察看, 必然報答你。」這裏的內屋是比喻。會堂和十字路口是指顯露的地方, 內屋是指隱藏的地方。弟兄姊妹, 你可以在會堂裏尋到內屋, 你也可以在十字路口尋到內屋, 你可以在行人道上尋到內屋, 你也可以在車子上尋到內屋。內屋, 是你與神祕密交通的地方, 就是你不故意彰顯你的禱告的地方。「要進你的內屋, 關上門」, 意即把世界關在外面, 只把你自己關在裏面。換句話說, 你不要理外面任何的聲音, 你只要安靜的、單單的禱告你的神。

你這樣「禱告你在暗中的父, 你父在暗中察看, 必然報答你」。這是何等大的安慰。要禱告你在暗中的父, 就需要信。雖然你在明處不感覺甚麼, 但是你要相信你禱告的時候是禱告你在暗中的父! 祂是在暗中, 在人眼所不能覺察的地方, 但是祂實在在那裏。你禱告, 祂不輕看, 祂是在那裏察看。這說出祂是何等的注意你的禱告。祂不是察看了就完了, 祂還必然報答你。弟兄姊妹, 這話, 你能信

麼? 弟兄姊妹, 主說必然, 就是必然。在這裏, 主擔保我們在暗中的禱告是決不會落空的。你認真禱告, 父必報答。就是今天似乎沒有得著報答, 總有一天要得著報答的。弟兄姊妹, 你在暗中的禱告經得起父在暗中的察看麼? 你信父是在暗中察看, 必然報答你麼? ——倪柝聲《教會禱告的職事》

默想: 我的禱告是在內室與父更親嗎? 或是表面的儀文?

禱告: 親愛的主, 暗中察看的父, 我何等感謝你, 因為我們禱告、禁食或施舍, 都是在與你建立關係。你要我施舍, 因為窮人能因此認識天父的慷慨與恩慈; 你要我禁食, 因為在禁食中我可以經歷你的能力; 你也要我禱告, 雖然我需要的你都知道, 但你仍要我尋求你, 在尋求的過程中來認識你, 經歷你。

【許多信徒禱告卻沒有信心】

- ❖ 有一則故事說, 某一個小鎮, 民風淳樸, 鎮上連一個酒店也沒有, 可是不知道甚麼時候起, 居然有人在大街開了一家夜總會。附近教會的弟兄姊妹急忙召開通宵禱告會, 求主燒毀這個罪惡的淵藪。過了不久, 夜總會遭到雷電擊中, 被火全毀, 店主聽說這是教友禱告帶來的結果, 於是告到法院, 要求教會賠償損失; 他的律師指陳: 禱告為夜總會帶來災害。教會也不甘示弱, 延聘一位律師出庭辯護說: 這是一件天然災害所造成的。經過一番口舌之爭後, 法官宣判: 『本庭認為真正的罪, 是夜總會店主相信禱告的功效, 而教會人士反倒不信。』讀完這一則故事, 你會發出會心的微笑。但它卻指出, 我們有時對神懇求禱告, 然而並沒有建立與祂更親近的關係, 自然沒有信心希望所求的真能夠實現。所以問題並非在我們的禱告有多少, 而是在我們的禱告合乎主教導禱告的原則有多少。合乎祂禱告原則的禱告, 纔是有價值的。

主題: 你該如何選擇?

重點: 本段(六 19~34)是繼續論到關於天國子民在神面前應有的光景,特別是提到天國子民該有的信心的生活,包括了二方面:(一)積財寶在天上的標竿(19~24)和(二)生活不必憂慮的態度(25~34)。本段教導天國子民在追求人生的方向上,應作出正確的抉擇,可分為四段:

- 一. 財寶該放哪里——天上還是地上(19~21)?努力賺錢、惜財在聖經中從未被否定,但若價值觀錯了,心就會被錢財綁住,而淪落為物質和虛榮的奴隸。所以要懂得如何為主使用錢財,投資於天上,這才是主所稱許的。我們知道努力的背後,要仰賴神的賜福呢?而汲汲營營所得到的只知為自己,不知為神呢?
- 二. 眼光該放哪里——屬靈的還是世的(22~23)?人的視野是否光明抑或黑暗,乃是由人的欲望、志向、注意力所決定。照樣,一個人的屬靈眼光,乃是對神的存心是否專一而決定。我們的心向著神越完全,奉獻越徹底,屬靈的眼光自然也就越明銳。我們能用屬天的眼光看清神在我們身上的美意呢?
- 三. 老板該在哪里——事奉神還是事奉瑪門(指金錢,利益,財富)(24)?若事奉的對象錯了,就很可能因物質上的利益,失去了生活中只應讓神為首要的地位。只有當人單單愛神的時候,才會脫離錢財的引力。我們的心是否被擄,去事奉瑪門呢?
- 四. 安息該在哪里——先是尋求祂的國和祂的義還是為生活憂慮(25~34)?優先次序絕對不能顛倒。當我們把更多的心思放在追求神的國和神的義事上時,神也決不會忽略我們的所需。我們是否體貼神的心意,脫離萬事繞心頭的轄制,而享受無憂的自由呢?

鑰節:「不要為明天憂慮,因為明天自有明天的憂慮;一天的難處一天當就夠了。」(太六 34節)

提要: 25~34節論到基督徒為甚麼不必、也不要憂慮,而本節是這段的結論。聖經記載了人第一次的憂慮是發生在創世記第四章。那時該隱殺人,因失去見神的面,恐怕自己也會被人所殺。因此,人會充滿恐懼乃是因與神的關係不正常。然而,主耶穌知道我們內心的憂慮和實際生活的需要。所以,祂三次鼓勵我們不要憂慮(25; 31; 34),而要專心仰望、信靠神(30節)和專心尋求神喜悅的事(33節)來擊退憂慮。首先,祂要我們思想父神是如何照顧天空的飛鳥,珍惜地上的百合花,甚至野草,而祂豈會不眷顧祂寶貴的兒女們呢?所以不要容讓我們對明天的憂慮來影響我們信靠祂的關係,要安然地體驗祂是天天相隨、時時相偕、處處體諒、事事體貼吧!另一面,主要我們積極地,以追求神的國和神的義

的態度來過生活。這樣,祂豐富富的恩典與源源不斷的供應,會及時的應付我們所需所求。

有位姊妹在一次意外事件中受傷,須接受一次大手術,並且臥療數月之久。手術剛完,病人問大夫:「醫生,我得在醫院裏躺多久?」醫生含笑回答得很妙:「Only one day at a time, my dear!(意即不要為明天憂慮)」病人聞後,心裏釋然。每當她心裏煩悶時,這句話不斷加添她的勇氣。所以,我們只需盡上今天當盡的本分,把明天的難處交給祂便是了,何必強迫自己去預先擔當明天的擔子呢?

默想: 為明天計劃是善用時間,為明天憂慮卻是浪費時間!

禱告: 親愛的主,把我從屬地的轄制與憂慮中釋放出來,賜我真正的自由,享受屬天的喜樂。幫助我每天先求「你的國和你的義」,讓祢在我的生命中居首位。

【我不會想到「倘若」】

- ❖ 有個貧窮的黑婦,只靠每天勞作過活;但她卻是一個快樂得勝的基督徒。另一個愁煩的信徒,雖不喜歡她的得意態度,卻是羨慕她的愉快心情。有一天這位愁煩的信徒對她說:「你目前固然很可快樂;但是,我想,若你顧慮到你的將來,你便會覺得必須持重些罷!比方,倘若你一旦病了不能作工,或是倘若你現在的雇主搬走了,沒有人雇你...或是倘若...」她插嘴答說:「夠了!我從來不會想到『倘若』這回事。主是我的牧者,我知道我必不至缺乏。」接著她又說:「至於你,就是給那一切『倘若』所累,而落到這樣可憐的地步。你不如把「倘若」棄掉,而專心倚靠主罷!」

1月12日(週一) 讀經: 馬太七 1-12

主題: 國度子民對別人當有的態度

重點: 馬太福音第七章頭十二節論到天國子民對別人的當有態度。前六節教導天國子民切忌議論人。這裏的意思不是說我們不可按事實慎思明辨、分別是非(腓一9~10)，而是說我們不可將個人主觀的情感、偏見等，摻進客觀的事實裏面，對別人施以惡意的評判。接下去的五節(7~11節)，則論到天國子民必須仰望天父，求祂，尋找祂，甚向祂叩門，因而建立與神和與人的正常關係。12節乃是待人之道的金律(the Golden Rule)，是舊約的總綱，也是「天國憲法」的內涵。本段可分為三段：

- (一) 不論斷人(1-6節)——論斷(或審判)別人前，必先省察自己，最後讓神作裁決。我眼中有樑木嗎？
- (二) 信心祈求(7-11節)——信心尋求，當知神在細聽。我是否認真的禱告？
- (三) 待人如己(12節)——設身處地為別人著想，是天國子民對待人的最高原則。我滿意我的人際關係嗎？

鑰節:「你們祈求，就給你們；尋找，就尋見；叩門，就給你們開門。因為凡祈求的，就得著；尋找的，就尋見；叩門的，就給他開門。」(太七7-8)

提要: 這兩節的「祈求」、「尋找」、「叩門」都是是命令句，應該翻譯成「要祈求」、「要尋找」、「要叩門」。按上下文，這兩節經乃是要我們為著如何遵行「天國憲法」的原則而與人交往，因而向神「祈求」、「尋找」、「叩門」。雖然人人都渴望能互相溝通和彼此分享，只可惜因著人的墮落，早已失去了彼此相愛的本能。若是這樣，那我們如何能持續地遵行主所吩咐的，而不論斷人呢(1節)？我們又如何能照著主所要求我們的，以待人如己去的金律對待別人呢(12節)？祕訣就在「要祈求」、「要尋找」、「要叩門」。主要我們看到，我們若要與人有正常的關係，就要先與神有正常的關係。藉著「祈求」、「尋找」、「叩門」過著依靠神、與神密切相交的生活，自然就能對人有合宜的態度。

雖然「祈求」、「尋找」、「叩門」都是要求持續不斷的命令，但也都是滿帶著神的應許和保證；雖然這三個動作都是「天國憲法」要求的一部份，但是也說出了神恩典的供應。所以我們可以實際的運用這二節在兩方面：(一) 馬太把這兩節經節放在這段裏，強調我們須藉著禱告得著行的能力，因而能實行馬太福音五至七章的「天國憲法」；(二) 路加把這一段經節(十一9-13)放在主耶穌教導門徒禱告以及朋友夜訪求助的比喻之後，鼓勵我們要憑信心禱告，因而能面對各樣的壓力和挑戰，應付人生一切的風暴。

默想: 人與神之間正當的關係，是人與人之間正當關係的基礎。

禱告: 親愛的主，我迫切的祈求祢，使我不斷操練的態度，作一個對的人，每天在地上活出天國的實際。

【你常開會嗎？】

- ❖ 曾有一間大工廠的老闆，要和廠內的經理談一件急事，但經理的秘書卻阻擋他：「經理每天在這個時候開會，不要別人去打擾他！」老闆一聽，顯得有點不耐煩：「妳告訴他我有事找他！」秘書堅持說：「老闆，經理交待過，當他在開會時，任何人都不許打擾他。」老闆聽後大為光火，把秘書推到一邊，就衝進經理的辦公室，但瞄了一眼，他很快地就退了出來——小心翼翼地吧門關上，說：「對不起，這就是他每天參加的『會議』嗎？」「是的，他每天花一刻鐘的時間參加這項『會議』。」那位老闆看到經理跪在禱告時的那一幕，心裏深受感動。你今天曾與神開過會了嗎？你會花費時間在禱告中祈求主如何指引你與家人、同事、親友和睦相處嗎？

1月13日(週二) 讀經:太七 13~29

主題: 正確的抉擇

重點: 本段(七 13~29)是「天國憲法」的最後一段,是出自主耶穌愛的關切,也帶著祂嚴肅的警告。祂已經把天國的內容,要求,和生活在天國裡的原則鋪陳在我們面前,現在祂要我們作出正確的抉擇——當行的路、該結的果、應作的工、要建的房屋、該說的教訓。我們的抉擇和行動將決定我們是那種人——在天國內或天國外。本段論到天國子民的抉擇,可分為五段:

- (一) 兩條門路(13~14節)——選擇窄門小路,或寬門大路?不隨波逐流,甘心為主受約束,樂意走十字架道路。我們是否進入主的門,行主所命令的路?
- (二) 兩種樹果(15~20節)——選擇好樹結好果,或壞樹結壞果?生活表現和工作成果全在乎是否流露屬天的生命。我們是否讓主天天改變、更新我們的生命?
- (三) 兩樣工作(21~23節)——選擇遵行神的旨意,或憑己意作工?順服神旨意重於工作的勞苦、忙碌。我們是否看重神的旨意過於一切?
- (四) 兩等根基(24~27節)——選擇磐石,或沙土?雨淋水沖是命定,人生有根有基渡難關。我們的人生是否經得起考驗?
- (五) 兩類教訓(28~29節)——選擇帶著權柄,或能說不能行?道理、知識助人有限,話中帶著權柄影響人深遠。我們的教導可以使人體會神話語的權柄?

鑰節:「凡稱呼我『主啊,主啊』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太七 21】

提要: 我們是否因著主耶穌這些嚴厲的話而感到戰慄?我們當知道,主這嚴肅的話是有原則的。按上下文,這班「稱呼我主阿、主阿的人」是一個得救的人。因羅馬書十章 9 節說,「口裏認耶穌為主,……就必得救。」而且還可能是一個大有恩賜,大有成效的傳道人(太七 22)。一面,主察看人的肺腑心腸(啓二 23)。祂知道誰是只用嘴唇尊敬祂,心卻遠離祂的人(太十五 8)。人若有口無心,有名無實,怎麼能可能有分於天國呢?另一面,天國是主掌權的範圍,和神的旨意是有密切的關係的(太六 10)。人若不遵行神旨意,卻隨己意而行,怎麼可能會在天國內呢?顯然「得救」、「傳道」、「趕鬼」甚至「行異能」,都不一定保證人能在天國裏有分。因為天國不是得救的問題,乃是得勝的問題;天國也不是作工有多偉大、多興盛的問題,乃是在於完全順服主權柄的問題。但願神賜我們恩典,使我們不僅單單得救、為祂作工,並且天天得勝、事事順服。

默想: 我對於這些人生的重要抉擇,作出了正確的決定嗎?

禱告: 親愛的主,我願做個徹底順服祢旨意的人,求祢幫助我放下自己,天天信靠、順服祢,把天國的實際活出來。

【只要確定是否神的旨意】

- ❖ 在一次戰事中,有一個上校得知團長下令攻擊某個據點。上校知道了這事,並且知道結果是必死無疑。但他只有一個問題要問傳令兵,就是要詢問那命令是否真的。一確定真有此命,他就不關心別的。他們奉命發動攻擊,並且全部罹難。那必須是我們的態度。我們必須只關心命令,就是神的旨意,不關心事物或難處。我們若這樣作,撒但就絕對無法在我們身上下手。——倪柝聲《神的旨意》

1月14日 (週三) 讀經: 太八 1~13

主題: 王的權能——祂肯、祂能！

重點: 主耶穌在山上宣佈了「天國憲法」之後，從本章起，我們將看到祂顯出了慈愛和施展了祂的權能，祂勝過了一切自然的(疾病，風浪)和超然的(鬼魔)。在八至九章中，馬太蒐集了十二項事蹟，可分為四組，是介紹在每一個範疇之內，主都施展了祂的權柄和能力:

- (一) 醫治拯救的大能~祂醫癒了患大麻瘋的(八 2)；百夫長的僕人(八 5)；彼得的岳母(八 14)；晚上來的許多有病的群眾(八 16 下)；癱子(九 2)；血漏的婦人(九 20)；和最後兩個瞎子(九 27)。
- (二) 駕馭自然的力量——祂平靜了風浪(八 27)。
- (三) 征服撒但的權能——祂醫治了晚上來的許多被鬼附的群眾(八 16 上)；釋放了二個在加大拉被群鬼附身的人(八 32)；趕出了啞吧鬼(九 33)。
- (四) 勝過死亡的權能——祂叫睚魯的女兒從死裏復活了(九 25)。

在今天的經節中(太 8:1~13)，有兩個例子，顯明主在人身上有醫治的大能: 一個是醫治長大麻瘋的人(1~4 節)，另一個是醫治害癱瘓病的人(5~13 節)。二者得醫治的關鍵乃是在於(1)主的肯與人的來和(2)主的能與人的信。本段可分為二段:

- (一) 主肯 (1~4 節) —— 內心深處的頑疾有如麻瘋腐蝕人，只要祂「肯」伸手觸摸！我肯不肯來到主面前？
- (二) 主能 (5~13 節) —— 有心無力的生活有如癱瘓人，只須祂「說」一句話！我信不信主的話？

主今天仍是伸出憐憫的手「觸摸」人的內心深處和用祂的「話語」醫治人的病態、失控。無論何人，何種病症，祂都肯、祂都能拯救，為自己和關心的人禱告吧！

鑰節:「有一個長大麻瘋的來拜祂，說：『主若肯，必能叫我潔淨了。』」「耶穌伸手摸他，說：『我肯，你潔淨了吧！』他的大麻瘋立刻就潔淨了。」(太八 2~3)

提要: 在聖經裏面，『大麻瘋』豫表人污穢的罪(利十三 14)，而且是與背叛權柄和不聽從命令有關(民十二 1~10；王下五 19~14)。在耶穌那個時代，這是一個無法治癒的疾病；更可怕的是，它是會傳染，使人變作腥臭腐爛至死。一個患麻瘋的人會被要求與群眾隔離，一生註定要受孤單、恐懼的折磨，而且每天生活在痛苦的絕望中。然而這位無名長大麻瘋的人，遇見了主，生命得著了改變。所以，第二節的原文在開頭有『看哪！』一詞，表示他的經歷值得我們注意。

馬太言簡意賅地敘述了整個醫治的過程。這位麻瘋病患：(1) 勇敢的「來」，他認識自己的敗壞無救；(2) 真誠的「拜」，他認定主的權能；(3) 直接的「求」，他相信主醫治的能力。而主及時的回應是：(1) 「伸手摸他」，祂將憐憫、慈愛、潔淨和醫治傳送到他身上；(2) 以「我肯」回應了「主若肯」，祂

不但有醫治的能力，更有「肯」、十分願意的愛心；(3) 最後發出命令「你潔淨了吧！」，祂一開口就有能力，就有神蹟。

其實我們每一個人，都需要主用祂充滿能力和慈愛的手來「摸」我們內心的深處，使我們得著心靈的潔淨和醫治。所以，讓我們天天、時時來就近祂，經歷祂的「肯」吧！請記得「耶和華的膀臂，並非縮短不能拯救，耳朵並非發沉不能聽見。」(賽五十九 1)

默想: 信心是支取天國一切恩典福份的關鍵。我信任天國君王的能力和慈愛的手嗎？

禱告: 親愛的主，求祢賜我充足的信心，好叫我能夠更深體會祢的大能和憐愛。

【主愛泯恩仇】

- ❖ 有位專業特技人，為多位明星如成龍、洪金寶、元彪等拍電影，作他們的替身，非常成功。他移居溫哥華，忽然家變，絕望中他一心報復，但在街上偶遇朋友，請他往教會敘餐。還未聚會，他已被主的愛充滿，淚如泉湧！不久他決志作主門徒，寬恕仇人，不記舊恨，再展新生。

主題: 只需一句話和一摸!

重點: 馬太福音第八和第九章所記事件次序, 不是照歷史的次序寫的, 乃是照真理發展的次序所編輯的。第八章我們先看見祂的能力勝過疾病, 祂醫癒了(一)患大癲瘋的(八 2); (二)百夫長的僕人(八 5); (三)彼得的岳母(八 14); (四)晚上來的許多群眾(16)。這是要應驗先知以賽亞的話(賽五十三 4), 說:『祂代替我們的軟弱, 擔當我們的疾病』(17)。18~22節插入文士和門徒的兩個事例, 說明人跟隨王需要付代價。接著, 主叫人看見, 屬天的權柄是凌駕一切自然界和靈界的權勢。王的權柄顯在二方面: 顯明在自然界中, 平靜風和海(23~27); 趕逐污鬼的權柄(28~34)。本段(14~34節)可分為二段:

- (一) 君王權能顯明在醫治各種病症上~~(1)醫治害熱病的人(14~15節); (2)醫治被鬼附和一切有病的人(16~17節)。只需一句話和一摸, 就解決了我們所有的問題!
- (二) 君王權能顯明在各樣的境界中~~(1)人生道路的主宰, 顯明在人的心中, 讓我們跟隨祂吧!(18~22節)(2)天地的主宰, 顯明在環境背後, 讓主來平靜我們生命中的風和浪吧!(23~27節); (3)靈界的主宰, 顯明在黑暗權勢, 讓我們豫嘗基督來世的權能吧!(28~34節)

鑰節:「這是要應驗先知以賽亞的話, 說:『祂代替我們的軟弱, 擔當我們的疾病。』(太八 17)」

提要: 在第八章的聖經中, 我們看見祂藉著一連串簡單卻極奇妙的事, 顯明祂是說話的王和行動的主。面對那些有需要的人, 祂是用慈愛的「一句話」和權能的一「摸」去回應。祂只用了一句話, 無論近距離、遠距離, 就能叫病得治(3, 8節)。祂的「一句話」能治病, 也能「一句話」趕鬼(16, 32節)。祂說話斥責了風和海, 平靜自然界的風浪, 也能平靜人心裡的風浪(26節)。主的「一摸」(3, 15節), 解決了人的所有問題。

當祂用一句話和用手一摸, 祂作了甚麼呢?「祂代替我們的軟弱, 擔當我們的疾病。」(17節)首先我們看見, 不管是疾病, 或是被鬼附, 都是說出人是何等的軟弱, 身體受疾病的轄制, 心靈被捆綁。因而主所對付的, 不是事情的外表, 乃是在這一切背後的撒但權勢。而此節也啓示了一個事實, 祂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 並叫我們因祂所受的鞭傷得了醫治(彼前二 24)。所以祂在十字架上所成就的, 不只除去我們的罪惡, 並且還使我們經歷祂生命的大能, 軟弱變剛強, 疾病得醫治。雖然我們有時在生活中感覺困乏、悲傷, 在工作中感覺無力、深憂, 或人生遭遇風波感覺失控、絕望。親愛的, 讓祂「代替」、「擔當」吧! 祂能讓我們過得勝、喜樂、盼望的生活!

默想: 我所需要的, 乃是主親口的「一句話」和主親手的一「摸」!

禱告: 主阿! 每天給我你親口的一句話, 使我勝過疾病、魔鬼, 引導我渡過人生的大小風暴。

【宜信的第三大轉機】

宜信的一生有三大屬靈轉機。第一大轉機是經歷羅馬書第五章一節重生得救。第二大轉機是經歷羅馬書第六章十九節下半節, 奉獻以至成聖。第三大轉機是經歷羅馬書第八章十一節:『然而叫耶穌從死裡復活者的靈若住在你們心裡, 那叫基督耶穌從死裡復活的, 也必藉著住在你們心裡的靈, 使你們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這是一八八一年的事, 從那時起, 他的生活、工作, 乃是繼續不斷地經歷他的靈、魂、身體所能承擔的都是出於基督的全足全能。

原來他的身體受了各種疾病和軟弱的捆綁。十四歲時, 因太努力讀書, 預備入大學, 發了一場大病; 好幾個月之久, 醫生不許他看任何書。大學畢業了, 作一間很大禮拜堂的牧師, 因著努力工作, 心病再發作了, 就去休養幾個月, 好像回家等死一樣。逐漸恢復後, 又努力作工, 專靠藥品的預防和幫助。多年來, 總是天天帶著一瓶亞摩尼亞藥。如果沒有帶著, 好像就要生病似的。一有上樓, 或是登山, 氣喘的病總是常患。多次在臺上, 或在墓山, 好像講到一半就要倒斃臺上, 或跌斃空墓中。還有兩次的長病, 生死都是只差一步。

到他第二個大轉機後, 身體更壞, 醫藥宣告絕望了, 多人以為他將不久於人世了。就在這時, 他有一次厲害的禱告, 經歷了神的醫治, 藉著住在他裡面的靈, 使他必死的身體又活過來, 叫他以後能作他的身體所以為不能擔負的工作。他深信神能醫治我們的靈、魂、身體的真理也是基督福音榮耀的一部分。

主題: 跟從了耶穌

重點: 馬太把這些事蹟彙記在這兩章裏是滿有意義的。主在地上所行的神蹟，並不盼望人只是看見了祂有能力，行了不可思議之事而相信祂（約二 23~25）。主行神蹟乃是有目的的。為著顯明天國的權柄，祂使凡到祂跟前來的人，脫離各種各樣的轄制，從黑暗的權勢中出來，進入愛子的國裏（西一 13）。為此，祂先除病(1~8)、除漏(18~22)、除死(23~26)、除瞎(32~34)、和除鬼(32~34)，再呼召人跟從祂(9~13)，與祂同工(35~38)。因著人的批評和質疑，在這段中，主特別啓示了祂是醫生(12)、新郎(15)、新衣(16)、新酒(17)，為了使人得著屬天的醫治，享受祂的同在，經歷祂的權能。本段(1~22)，我們先看見一個癱子被抬到祂面前，祂先是赦免他的罪，接着醫治了他(1~8節)。9~13節，提到主祂呼召了馬太來跟從祂。當祂和稅吏、罪人一同主席，遭到法利賽人批評時，藉此祂啓示了祂乃是滿帶著憐憫，要來醫治並呼召罪人。那時，施浸約翰的門徒來見耶穌，質疑門徒為何不禁食。祂啓示祂就是新郎，此時門徒正在享受祂親密的同在，而不需盡守禁食的習慣(14~15節)。跟著，主耶穌以新舊難合的比喻，啓示祂是新衣服，帶給人新的生活，所以不可和舊衣服(舊生活、舊習慣)連在一起(16節)；祂又是新酒，賜給人新生命、新活力，所以不可裝在舊皮袋(舊傳統、舊觀念)中(17節)。在 18~22節，馬太記載主耶穌在去管會堂的家的路上，有一件插進來的事：有一個女人患了十二年的血漏，來摸耶穌的衣裳縫子，結果她得了主的醫治。本段可分為四段：

- (一) 赦罪醫治癱子(1~8節) ~人與神的關係恢復了，癱瘓的人生便終結了！我們是否為軟弱的人(「癱子」)代禱，藉著禱告把他們帶到主面前(「抬到耶穌跟前」)？
- (二) 蒙召的馬太(9~13節) ~今天主仍然憐恤人、醫治人、呼召人！我們有沒有聽見祂的呼召？
- (三) 新舊難合的比喻(14~17節) ~切不可用舊傳統、舊事物限制主在人身上的工作。我們是否願意被主更新，以致能天天經歷新的恩典和能力嗎？
- (四) 醫治患血漏的女人(16~22節) ~因著摸到主，她的處境完全改變了！我們是否也想經歷這種改變？

鑰節: 「耶穌從那裏往前走，看見一個人名叫馬太，坐在稅關上，就對他說：『你跟從我來。』他就起來跟從了耶穌。」(太 9:9)

提要: 有關馬太的生平，從四福音中的記載我們發現一件有趣的事，我們之所以知道馬太是一個稅吏，完全是因為他自己告訴我們的。其他兩卷福音書稱他為利未。(可二 14；路五 27)，所以若不是他自己說的，沒有人知道他從前是一個稅吏。另外馬可和路加論到十二個使徒的時候，只提到馬太的名字，並沒有提到他的職業。(可三 18；路六 15)但馬太卻謙卑的自稱為「稅吏馬太」(太十

3)，甚至在他的書中保持了「稅吏和娼妓」這樣刺耳的詞句(太廿一 31)。可見他看見自己從前是何等敗壞。當別人試著忘記馬太先前的職業時，他卻特意把他的名字寫成「稅吏馬太」。一方面提醒自己，原來是何等可惡的罪人，一方面提醒基督徒，即將沉淪的罪人，仍能信靠跟隨耶穌得著赦罪之恩。若「稅吏馬太」能蒙主呼召、罪得赦免、跟從耶穌、得著救恩，甚至成為使徒，那麼世上就沒有任何一個罪大惡極的人，是主所不能赦免的。而一個人能不能罪得赦免，不在乎他的罪有多大，而在乎他肯不肯離棄罪惡來跟從主。

馬太蒙主呼召成為十二門徒之一的過程，非常特別。當時他正坐在稅關上收稅，耶穌走到他面前，只簡單地對他說：「你跟從我來。」他就立即撇下一切所有的，跟從了耶穌。有一點值得我們注意的，馬太所撇下的，比眾人還多：可觀的財富、財源滾滾的職業、高高在上的地位、聲勢顯赫的權力，應主一聲呼召下，他毫不猶豫地撇下這一切，起來跟隨了主，這是真正的捨己。隨後，馬太在家裏大擺筵席，廣邀同業和好友與耶穌一同坐席，他公開見證他的重生，此舉引起法利賽人和文士的批評，也引出了主的名言：「無病的人用不著醫生，有病的人才用得著；我來本不是召義人悔改，乃是召罪人悔改。」(路五 31, 32)馬太不但悔改歸主，痛改前非，並且立刻跟隨了主，為主作見證。

馬太對自己的過去毫不隱瞞，對主的呼召堅決服從、不惜犧牲一切的跟隨主。我們是否也願為主捨下一切，以「耶穌基督」為生命的主宰。

默想: 馬太從稅吏到門徒，從罪人到聖徒，其間的轉變，是否帶給我一些啓示?

禱告: 親愛的主，求主以你的大愛激勵我，使我更堅定地跟隨你、更積極地傳揚你的名。

【甘願放棄自由來服事主】

- ❖ 從前有一黑人，為人所賣，與妻兒灑淚告別，狀至淒愴，有人見而動了慈心，出重價把他買回來。黑人以為不過是換個買主罷了。不料那買他的人對他說：參波阿！我出重價買你，是叫你得自由的，你回家去吧。參波卻說：我本為奴隸，你買而釋我，你真是極大恩人，我被你的愛感動，我不願自由，我願跟隨你，終身為你的奴僕。我們對於神，也應如此。須知天下沒有一個絕對自主的人，不為神的奴僕，便為魔鬼的奴僕，不服事神，即服事魔鬼，雖有學問，地位……亦不能免。

1月17日(週六) 讀經: 太九 23~38

主題: 與主同心、與主同工，同收莊稼！

重點: 接續上段，馬太記載主耶穌又行了三件有意義的神蹟(23~34)。馬太記載這幾個醫治的神蹟，跟其他福音書不同的地方，是他的記載比較精簡。馬太用只用了九節描述了管會堂者的女兒和患血漏的女人得醫治的事(18~25)。馬可卻用了二十三節，而路加則用了十七節。而且馬太是把醫治兩個瞎子和趕出啞吧鬼的事也一併記載(27~34)。每一個福音書的記事的次序都有他們的特點：馬太的次序是以顯明天國的權柄而蒐集寫的，馬可所記的是按歷史次序記的，路加的次序是以人子的美德而編寫的。在本段，主先叫死人復活(18~25)，後叫瞎眼得開(27~30)，最後叫啞吧開口(32~33)，說出人屬靈被恢復的次序乃是：先是得著主復活的生命，然後明白屬靈的事物，才為主作見證。這樣，人才能答應天國君王的呼召——與祂同心、與祂同工(35~38)。接著，馬太記載主耶穌走遍了各城各鄉，祂工作的內容就是：教訓人、宣講天國的福音、醫治各樣的病症(35)。祂看見了牧養和收割的需要，於是對門徒說，要收的莊稼多，作工的人少，所以祈求莊稼的主催趕工人收割莊稼(36~38)。本段可分為四段：

- (一) 使管會堂之女復活(23~26節)——面對生命死亡，人是何等無助，惟有主能起死回生！
- (二) 使兩個瞎子眼睛得開(27~31節)——面對人生遠景，人是何等無望，惟有主能開人心眼！
- (三) 醫治被鬼附的啞吧(32~34節)——面對鬼魔所困，人是何等無奈，惟有主能使人說話！
- (四) 呼召人與祂同工(35~38節)——多少世人奄奄一息，觸動了主的慈心！求主裝備我們，與祂同心，共收莊稼！

鑰節: 「祂看見許多的人，就憐憫他們，因為他們困苦流離、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於是對門徒說：『要收的莊稼多，作工的人少。所以，你們當求莊稼的主打發工人出去收祂的莊稼。』」(太九 36~38)

提要: 自九章 36 節起，說到主耶穌要差遣祂所召來的門徒去作使徒，開始擴展祂的職事，祂不僅是要得著全家(八 14~16)、得著全城、全鄉(九 35)，更是要得著以色列全地(十 36)。主的工作乃是從需要起首。所以 36~38 節，主首先說到牧養和收割的需要，藉此主用牧人和莊稼的主來比喻祂與人的關係。羊需要牧養，莊稼需要收割。然而在這裏有一個最大的屬靈原則，雖然主有意要打發工人，但仍須人為此禱告，祂才差遣。這就是說，主在地上的工作，需要人與祂同心、同工(賽六 8)。可是我們是否與祂同心呢？我們若是看見了祂所看見人失喪的光景，定會與祂一樣生出憐憫的心，因而答應祂的呼召，向祂呼籲，打發工人出去，收取祂的莊稼。藉著這樣的禱告，主會先改變我們，我們若不能被改變，主就不能改變我們所禱告的人。而事實上，首先被主打發的先是我們自己，

否則不能盼望主差遣別人。而我們是否願與祂同工呢？讓我們預備好，受祂差遣，在憐憫中與祂一同把受罪、病、魔所困的人，帶進天國的實際裏。

默想: 這世界多少人奄奄一息，觸動主慈心！有誰共鳴？願與主同心，同收莊稼？

禱告: 親愛的主，每一個時代、每一個地方都充滿困苦流離的人，求你闢大我們的眼光，讓我們「看見」你所「看見」的；求你闢大我們的心胸，關心你所關心的，打發我們進入你的禾場。

【求主打發人，卻成為被打發的人！】

- ❖ 馬丁路德一有位朋友，在基督的信仰上，有一致的看法。這位朋友也是位修士，他們彼此立約，路德要參加宗教改革的熱戰，他的朋友留在修道院，用代禱支持路德的工作。於是他們就這樣開始。一天晚上，他的朋友做了一個夢，看到一片像世界那樣廣大稻田，只有一個人孤單地在收割——這實在是一件不可能、令人痛心的工作，他一眼看到收割者的臉，竟是路德，在一剎那，他明白了主的呼召：『要收的莊稼多，作工的人少。』因此他離開了他虔誠的隱居之地，也參加了收割的工作。關於傳福音，馬太福音有兩個命令：(一)「你們當求」(太九 38)；(二)「你們當去」(太二十八 38)。光有代禱而不去作福音的工是不夠的。今天許多人已經預備好把他們的生命交託給基督，只等有人把他們帶到主面前。所以我們每一個人都必須被裝備起來，與主一同出去，收莊稼吧！

主題: 我會如何回應呢?

重點: 馬太福音第十章 1~4 節是主耶穌選立十二使徒的記載。其中有四是最早被召的門徒彼得、安得烈、約翰、雅各，其他是腓力、巴多羅買、多馬、馬太、另一個雅各，達太、奮銳黨西門與賣耶穌的猶大。接下去是主吩咐他們去擴展天的國福音，而只要往以色列家的路（5~7）。在作工這方面，主給他們制伏污靈，醫治疾病之權柄和能力(8)。在生活需要方面，主吩咐他們不必多帶生活的必需品(9~10)，只須信靠天父會藉他人供應他們一切所需用的(11~15)。接著主又告訴他們如何面對逼迫(16~20)。他們出去如羊入狼群，要靈巧像蛇，馴良像鴿子，用智慧和聖靈說話。面對逼迫時，父的靈在他們裡面，會教導他們說應當說的話。本段可分為四段：

- (一) 服事的呼召與差遣(1~4 節) —— 一生中最有價值的事，由門徒成使徒。讓我們接受主的呼召與託付吧!
- (二) 服事的範圍與使命(5~8 節) —— 一生中最偉大的事，順服主安排，運用主權柄。讓我們白白得來，白白捨去吧!
- (三) 服事的對象與生活態度(9~15 節) —— 一生中最有把握的事，憑信仰望神供應。讓我們專心於天國的宣揚吧!
- (四) 服事的艱難與應付之道(16~20 節) —— 一生中最挑戰的事，要勝過三面的夾攻(公會，政治，和家中(21~23 節))。讓我們經歷聖靈的同在吧!

鑰節: 「耶穌叫了十二個門徒來，給他們權柄，能趕逐污鬼，並醫治各樣的病症。這十二使徒的名：頭一個叫西門(又稱彼得)，還有他兄弟安得烈，西庇太的兒子雅各和雅各的兄弟約翰，」【太十1-2】

提要: 坊間有不少的書教導人，用各種新方法、新計劃、新組織，藉以推展教會福音的工作。但主耶穌開展祂的職事，乃是先得著一班人，與祂同心、同工。人總是先尋求更合用的方法，而主乃是先尋求更合用的人。所以，馬太福音告訴我們，主將跟隨者(四 19)，先帶成門徒((五 1，九 3，十 1)，然後差遣他們成為使徒(十 2)。門徒(學生)是重在學習與操練，使徒(受差者)則重在差遣與代表。有關主揀選這些人的過程，會使我們震驚：祂揀選不同背景的人——有沒有學問的漁夫，人看不起的稅吏，還有激進黨人；揀選性格不同的人——有衝動的彼得與安靜的約翰，也有被動的腓力與積極的安得烈。從世人的眼光，這些人可能都不夠資格去作主的工，但主耶穌卻揀選他們，將他們作成一個完全的見證和榜樣，至終還使他們成為建造新耶路撒冷的十二根基(啓廿一 14)。主樂意給機會，讓各種不同的人來跟隨、服事祂，甚至包括了賣耶穌的加略人猶大。要切記，不管我們覺得自己是何等卑微、何等微小、沒有價值，不平凡的主會使用最平凡的人，去做祂那最不平凡的工作。祂昔日差遣了十二使徒與祂同工，今天祂同樣的需要我們去完成祂的託付。然而我們該如何回應祂的呼召呢？

默想: 昔日祂呼召了十二門徒，如果祂現在呼召我，我會如何回應呢？

禱告: 親愛的主啊，我在這裏，請差遣我。

「為主捨一生」

❖ 顧約拿單(J. Goforth 1859~1935)與妻子到中國河南傳道。妻子實在無法忍受居無定所，回加拿大前問丈夫說：「若我在家鄉得不治之症，你會回來看我嗎？」顧反問道：「若我們國家與別國交戰，我是前線指揮官，可否離開崗位，回家看妳嗎？」他一直留在中國。73歲眼瞎了，仍到各地講道。74歲後回加拿大，仍代領五百場聚會。他生命中最後一個禮拜天，仍講道四次。最後他在睡夢中，安然去世。第一批傳道士就是耶穌的十二個門徒，除了猶大，他們最後大都為主殉道了。而歷代無數的傳道士都效法了主的門徒，跟隨主且為主捨去一生。我們這一代，願為主付出多少呢？

主題：與主合一

重點：本段經節(21~33)接續上段，是主耶穌對那些即將差遣出去的人所作的勉勵，並吩咐他們如何應付逼迫。主告訴他們，雖遇逼迫與反對，也不要以為稀奇，因所受的艱困不會高過祂所受的(24~25)。然而主安慰門徒們受逼迫時「不要怕」(26, 28, 31)，因為：(1) 真理必被宣揚，並且得勝(26~27)，(2) 迫害者至多殺身體不能殺靈魂(28)，(3) 父神必看顧(29~31)，和(4)將來必得主的稱許(32~33)。主特別說凡與祂同心、與祂同工的人，在父神的眼中都是貴重的。百科全書說人頭上平均有十萬條頭髮。主說每一條天父都編了號碼(數過)！接著主又告訴他們，天國與世上乃是分裂與分爭的關係(34~36)。面對此衝突，主提醒他們，要付代價背起十字架跟從祂(37~39)。在本章裏，主給門徒一個寶貴的啓示，那就是祂與受差者是一(十 40~十一 01)。因此，凡接待他們的，就是接待主，必要得著賞賜。本段可分為二段：

- (一) 服事的艱難與應付之道(16~33節)——抉擇父所命定的人生。有父的保守和供應，並有主的稱許，無畏與無懼的面對各種逼迫吧！
- (二) 服事的代價與賞賜(34~42節)——抉擇背十字架的人生。靠主的力量勝過一切的攔阻，不顧一切為祂而活吧！

鑰節：「人接待你們就是接待我；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我來的。」(太十 40)

提要：合一的事實，可以從主所說「學生不能高過先生，僕人不能高過主人，學生和先生一樣，僕人和主人一樣，也就罷了。」(24~25節)這些話中清楚看出，幾乎不需要再加甚麼解釋。這說明工人與主合一之事實，非常美麗，含有奇妙恩典。當我們一讀到，那論我們地位的話——「學生不能高過先生，僕人不能高過主人」——足以使我們向祂俯伏。這裏的僕人原意是奴隸或家奴，他們不僅是提供服務的僕役，他們且是主人所擁有的財產，因此要侍候主人。這是新約中論到僕人服事的意義。主的這段話，道出了我們與祂之間實質的關係。我們是祂的學生，理當跟祂學習。我們是祂的奴隸，理當凡事順從。因此我們不能高過祂。

倘若主只說到此就停住了，我們就只能一直低著頭，虔誠地敬拜祂。但接著祂還說了一件極奇妙的事，世上從未有作主人或家宰的曾說過如此奇妙的話。祂說，「學生和先生一樣，僕人和主人一樣，也就罷了。」王以這話教導我們，我們為祂所作的一切服事，祂都視同祂親自與我們一起作的。因為在結論時祂說，「人接待你們，就是接待我；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我來的。」(40節)我們是祂的學生，祂是我們的先生，祂高過我們；然而祂教導我們要學祂一樣，在服事的事上，凡祂所有的，就是我們的。因此祂將我們帶到一個地位，與祂自己完全一樣。奴隸理當順服主人，因為奴隸是王的產業。但當他受差出去，因他已與他的主合一了，所以就帶著他主的君尊，他主的權柄。因王授權給他，可以奉王的名，以王的性情和能力，代表王發言。——《摩根解經叢書》

默想：跟從天的人在地上所付的代價是大的，但他們從主所得著的賞賜——與主合一，更是大得無與倫比的。

禱告：親愛的主，就在今天，不論在任何的景況中，我都要學習與你合一，靠你的力量勝過一切的攔阻，做一個討你喜悅的人！

【不同解經的方法】

解經的方法：(1) 先找事實，(2) 再抓重點——中心思想，(3) 後分段解釋。例如，我們可以用主與作工的人是合一的主題來解釋這段聖經：

- (一) 首先，我們看到合一的事實，受主差遣的使徒們，與主同心，帶著祂的憐憫、權柄出去作工(1~15節)。
- (二) 接着，我們看見合一的保證，他們雖然如同羊進入狼群，但有聖靈同在的應許，使他們毫不畏懼地面對各種逼迫(16~23節)。
- (三) 最後，我們看見合一的結果，主把這些跟從祂的人與主並與天父聯結在一起。因凡接待他們的，就是接待主(24~42節)。

還有許多解經家將這段分成三個明顯不同的時期：

- (一) 論到使徒們，從被設立的那日起，直到主被釘十字架那一天為止。他們有特殊權柄趕鬼醫病，工作對象是以色列人(1~15節)。
- (二) 論到昔日門徒，從主被釘十字架以後，直到耶路撒冷陷落。靠著父的靈，在逼迫與大難中作主見證(16~23節)。
- (三) 論到歷代門徒，直到主再來的日子。連我們在內，為主受苦乃命定(24~42節)。

這二種解經的方式雖不同，但都可讓人接受。前者具有實用性(practical)，也是筆者所喜愛的，但不可過度地的發揮，以免太靈然解而失去真理性(biblical)。後者以時代性(dispensational)的方式來解經，或許會使我們欣賞神聖的聖經中所蘊藏的含意，但是千萬不可極端地強調這種分析才是唯一的解釋，以免落入學術上的爭論。主的吩咐是每一個時代都要遵循的，主的勉勵是適合每一個背起十字架跟從祂的人。

1月20日(週二) 讀經：太十一 1~15

主題：不因主跌倒

重點：馬太福音第十一章 1 節是前一段主耶穌吩咐十二使徒往各城傳道的結語。本段 2~15 節是關乎主堅固被囚的施浸約翰。那時約翰被下在監裡，聽見主耶穌所做的事，於是透過門徒去問祂是否是那「將來要來的」(2~3)。從這裏可以看出，這一個忠誠的先驅，心中充滿了困惑。主耶穌並沒有正面回答約翰的詢問，祂要他的門徒把所見所聞的事情告訴他，並回答他說「凡不因耶穌跌倒的人就有福了」(4~6)。主的意思是告訴他，不要因下監而跌倒，更不要因主幫助了瞎子、癩子……死人、窮人，而沒有幫助他跌倒。醫治、復活是福氣，認識和接受主所定的道路而不跌倒卻是更大的福氣。接著，主稱讚約翰，認為他比先知還大，是聖經所應許「為彌賽亞預備道路」的那一個(7~10)。他比眾人都大，但天國裡的每一個人都比他大(11)。這是一段引起各方議論的話。一個人的大小，並非在信心、道德、靈性、名聲、工作、地位上，乃在於他和基督的關係如何。天國裏最小的乃是指有基督住在他們裏面(西一 27)；而施浸約翰不過是新郎的朋友而已(約三 29)，只是在身外認識基督。最後主說，先知與律法說預言到施浸約翰為止，約翰並且是那「當來的以利亞」(12~15)。本段從 2~15 節可分為三段：

- (一) 約翰的反應(2~3 節)——願望落空時，不灰心、不沮喪，更切勿對主失望！
- (二) 主的回答(4~6 節)——定睛在主所是和所作上，只管全心信賴，逆境中得以站立！
- (三) 主的稱讚(7~15 節)——有主稱讚，心大得安慰，一生必無怨無悔！

鑰節：「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太 11:6)

提要：「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有時候，「不因主跌倒」，的確是一件很難作到的事情。叫我們跌倒的，也許是環境方面的事情——當我們渴望為主工作的時候，卻被囚在一個極狹窄的地方，一間病室裏，一個不順遂的地位上。但是，無論如何，主知道我們的需要。我們所在的環境，都是主親手替我們安排的。祂放在我們的地位上，是要加增我們的信心，牽引我們更近祂。叫我們跌倒的，也許是思想方面的事情——思想一直縈繞著許多我們所不能解決的疑問、難題。我們原希望當我們把自己交給主的時候，天色就會變藍的，可是交託了以後，天空仍滿佈著煙霧、黑雲。讓我們在這裏相信，如果我們把自己交給主以後，困難仍在的話，這必定是因為主要我們學習更深信祂的緣故。叫我們跌倒的，也許是屬靈方面的事情——我們會以為在主的擁抱中，不再會受到試探的狂風了，不料試探的狂風卻比以前來得更猛。可是，試探越加猛，主的恩典越加大。我們如果回過頭去看看我們一路所遭遇的試煉，我們就會大聲歌詠讚美我們的嚮

導了。所以，不論前面將要遭遇的是甚麼，只要是主的旨意，我們都該歡迎。但願我們不再因我們的愛主跌倒。——司梅李

默想：我可以因主耶穌所作的或不作的跌倒嗎？

禱告：親愛的主，你知道我的需要。我所在的環境，都是你親手替我安排的。你放在我們的地位上，是要加增我們的信心，牽引我更近你。但願我不再因你所作的或不作的跌倒！

「不要問『為什麼』，要問『主是誰』」

- ❖ 1977 年，新疆大学重新招生，一位少女未受正规教育，却以优异成绩考入外语系。原来他父亲是留美工程师，放下高薪，带妻女回新疆传主大爱。爱妻在艰辛中辞世，父女相依，政局动荡，被送劳改，父亲暗中教女儿圣经和英语，直到离世。孤女考试成绩名列前茅，在校努力传福音，后碍于环境离校，继续自由传道。她所播下的生命种子，也撒到全新疆！
為什麼一個愛主的人會遭遇不幸？為什麼有人為了傳福音卻失去一切，甚至自己的性命？甚至他的儿女也受到迫害？如果我們在這些問題上，用人的眼光來衡量，是永遠不會找到滿意的答案。所以我們要學習在環境中不要問『為什麼』，而是要問『主是誰』。讓我們對主有更多的認識，甘心地接受祂所安排的環境、道路，不因祂為我們作了什麼或不作什麼而跌倒，並且更不要讓人、事、物的變遷而影響我們專心地跟從祂。

1月21日(週三) 讀經: 太十一 16-30

主題：得安息，享安息！

重點：馬太福音從第五章至十章敘述了「基督所作的事」(十一 2)，以後十一和十二兩章中記載了不同的人對主的不同的態度，並且敘述祂被人拒絕的經過和回應。在十一章裡，這些人的態度都是典型的代表，有錯誤的包括施浸約翰(2~15)，也有漠不關心的(16~19)，更有不肯悔改與接受的(20~24)。這樣對主的態度至今仍未改變，所以任何受主差遣作工的人，今天也同樣會面對許多人的困惑、冷漠、剛硬。在第十一章之中，我們看到主耶穌服事人的榜樣。祂用勉勵和稱讚的話，來堅固軟弱的人(2~15)；祂用憂傷和痛責之聲，來激動那些拒絕、背逆祂的人(16~24)；祂又用慈愛的呼聲召人得安息，來感動所有勞苦擔重擔的人(25~30)。雖然主面對了施浸約翰的質疑(3節)，面對了那冷漠無反應的世代(17節)，面對了世人的譏諷與毀謗(19節)，面對了人們的「終不悔改」(20節)，但祂對所遭遇這些人、事、物，因此而感謝父神(25)並順受父神的美意(26~27)。本段從16~30節可分為三段：

- (一) 冷漠的世代(16~19節)——面對主的哀樂時，我們是否充滿感受和反應嗎？
- (二) 不肯悔改的城(20~24節)——面對神奇妙的作為時，我們是否存謙卑、敬畏的態度？還是心中驕傲、剛硬嗎？
- (三) 主受拒絕的回應(25~30節)——面對無理對待時，我們是否學主心裡柔和謙卑，仍禱告與感謝嗎？

鑰節：「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裏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我心裏柔和謙卑，你們當負我的軛，學我的樣式，這樣，你們心裏就必得享安息。」(太十一 28-29)

提要：這裏的安息是雙重的安息：28節是重在來到主跟前而『得安息』，原文是『給安息』，是主所賜給的；29節重在順服父神而『必得享安息』，原文即『找到安息』，是要我們尋找的。請留意主耶穌呼召中的二個條件。頭一個是我們的『來』就可以得著的安息，第二個條件是我們『當負主的軛』和『學主的樣式』而找到的安息。所以第一個安息是藉著信而來，第二個安息是藉順服而來的。

今天世人實際的情形有兩方面：不只有生活上的『勞苦』(創三 17)，並且還有各樣的『重擔』(來十二 1)。請看所有的商業廣告都是吸引人去享受，但人必需先勞苦才有能力再化費。曾有人開玩笑地說：「我的工作太辛苦了，必須去渡假；而為了去渡假，我又必須去辛苦的去工作。」其實所謂世上的享受都是使人疲倦不堪，試想常常到電影院、電視機前、到購物中心、到運動中心的人，怎麼可能從那些事物得著真正的安息呢？所以凡是認識自己是勞苦擔重擔的人，都可

以來到主面前，祂就給人安息。『來』到祂跟前是我們的本分，其餘的是祂負責的。

來到主面前，放下自己的勞苦重擔，就得安息，但這樣還不夠。我們還要一面『負主的軛』，就是指著為神旨意的緣故，甘心樂意地受限制，接受主給我們一切的託付、工作、事奉；另一面『學主的樣式』，就是以主柔和謙卑的性情代替我們的性情。如果我們肯如此行，我們就必享受一種更深的安息，就是內心平靜安穩和出人意外的安息，與外面環境的好壞無關，也不會受人、事、物變遷的影響。而我們現在的問題乃是：我們是否甘心樂意地順服祂，和祂一同負軛，一同學習呢？

默想：主召人得安息，更叫人享安息。天天經歷基督、負主軛(行神旨)、學主的柔謙罷！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把一切的重擔交託給你，求你使我們經歷你的施恩和扶持。讓我們天天負你的軛，學你的樣式，享受因順從你來的完全安息。

【學習與主一同負軛】

- ❖ 基督徒的生活，就像一個負軛的生活。你有沒有看見人種田呢？當時猶太人耕田是用牛來耕的，常常兩隻牛並排著來負一個軛，其中一隻牛是受過訓練的老牛，另一隻有時是沒有耕過田的新牛。你知道那隻新的牛是自由慣了的，牠喜歡走自己的路。但是旁邊有一隻老牛一同在那裏耕，那隻新的牛就學牠的樣子。那隻老牛是乖乖的在那裏耕，那隻新的牛也跟著牠來作。當牠這樣學的時候，慢慢就習慣了。我們的主就像這一隻老牛。今天主不只是與我們一同走，祂乃是在我們的裏面。當我們讓我們的主活在裏面的時候，主的謙卑就要顯在我們身上。

1月22日(週四) 讀經: 太十二 1~21

主題: 祂是安息日的主!

重點: 馬太福音第十二章繼續記載主耶穌被人拒絕的經過和回應。本章前 21 節的主題是安息日，內容是描述主與文士和法利賽人之間有關安息日的衝突。首先他們攻擊主的門徒於安息日掐麥穗喫(1~8)，繼又攻擊祂在那日醫治了枯乾手的人，甚至召集公會商議如何除滅祂(9~14)。面對他們的定罪，主耶穌卻向人啓示祂是真大衛(3~4)，更大的殿(5~6)及安息日的主(8)。接著，主知道法利賽人要殺他，就離開當地，同時也治好跟隨他的病人，並且吩咐不要宣揚(15~16)。這是應驗了以賽亞書中的記載，祂是一位安靜、謙卑、為世界帶來公義的王，更是外邦人的希望(17~21)。本段(1~21)可分為三段：

- (一) 祂是安息日的主(1~8)——法利賽人訂誡律來守安息日，但有祂同在，處處都是安息。讓我們尊重安息日的主，祂是一切的實際，時時更新我們與祂的關係吧!
- (二) 祂是施憐憫的主(9~16)——法利賽人看重他們的規條過於人的需要，但祂關心屬祂的人，解決了他們的需要。讓我們重視生命的需要，超越一切的規條、遺傳，使人得著生命的醫治吧!
- (三) 祂是神所選、人所愛的主(17~21)——祂傳公理、行公理、叫公理得勝；祂對人不摧殘，反愛惜。讓我們能像主，凡事討神喜悅，以溫柔幫助軟弱的人吧!

鑰節: 【因為人子是安息日的主。】(太十二 8)

提要: 舊約裏對安息日的意義一共有三：(一) 記念神歇了創造的工而安息了(創二 3)；(二) 是神與以色列人立約的憑據(出卅一 12~17, 結二十 12)；(三) 記念以色列民蒙救贖而進入安息之地(申五 12~15)。然而法利賽人以神的律法和猶太傳統的解釋作為基礎，特別附加了 39 項安息日的誡律，是關於在安息日絕對禁止的活動，其中包括有收割、簸穀、打穀，準備飯食等。神設立安息日，原意是要人藉著它更新與神的關係，而重新得著能力和祝福。但法利賽人只重視遵守外面宗教的規條，甚至到了吹毛求疵的地步，卻不敬畏神，因而使安息日成為形式化，失去了安息日的實際。於是，人守安息日不僅沒得福，反而使人活在重擔轄制中。試想在安息日，法利賽人不但控告門徒(太十二 2)，甚至想要除滅耶穌(太十二 14)。他們這樣只守安息日的規條，卻不尊重安息日的主，他們的背叛橫梗，如何能使他們有安息呢？當主耶穌說，「人子是安息日的主」(太十二 8)時，讓我們明白，祂正在執行神無限憐恤的旨意(太十二 7)，要使安息顯明在人身上，祂的供應使人脫離饑餓的困苦，祂的醫治使人脫離生命的軟弱、殘缺。人有了「安息日的主」，才有真正的安息。

今天在恩典時代的基督徒並無守安息日的義務，但我們要尊重住在我們裏面的「安息日的主」，要不斷地來到祂面前，接受祂豐滿的供應。請再聽祂的呼召：

「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裡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太十一 28)。如此，天天都是安息日，處處都有安息。

默想: 主耶穌應不單是安息日的主吧，祂可也是我們的主？

禱告: 親愛的主，謝謝你! 你是真大衛，我們是跟從你的人；你比殿大，我們是住在你裏的人；你是安息日的主，我們從你得著能力，幫助，和真安息。

【沒有媽媽我不想住在這裏】

- ❖ 有一次，慕迪聽人說，有一個小女孩病了，而她的母親也病得很重。為讓這位母親能得靜養，不被生病的小女孩打擾，他們把小女孩帶走，暫時寄居在一位朋友家裏。後來這位母親的病愈來愈惡化，終於去世了。小女孩的父親說：『我們不要去告訴這孩子。她還很小，不會記住她的母親，在葬禮完了以前，讓她留在那裏罷!』他們就這樣作。幾天之後，小女孩被帶回家了。沒有人向她題起她的母親，也沒有題起發生了甚麼。但是，她一進入家門不久，就在房子裏到處找母親，跑進一個房間又一個房間，然後客廳、餐廳以及整個房子，最後是她母親以前用來單獨禱告的小房間。她喊著說：『媽媽呢？我要媽媽!』當他們不得不告訴她發生了甚麼事時，她哭叫說：『帶我走！帶我走！沒有媽媽我不想住在這裏。』就著我們今天的經歷來說，也是這樣。正如一首詩歌上所說的：『基督是一切甘甜事物之源。』又如一首詩歌上所說的：『基督使我心中喜樂，基督使我口中高歌；有祂同在，就能歡暢，有祂同在，就能歌唱。』再有一首歌說：『有了基督就能歡暢，沒有基督必憂鬱；基督是我一切寶藏，在祂裏面我定居!』

主題: 神的國臨到!

重點: 馬太福音第十二章是以主耶穌與文士和法利賽人之間的爭論為主題，包含了三個主要段落: 頭一段以安息日的爭論為中心(1~21 節)；第二段然後是趕鬼權柄的爭論(23~37 節)，最後的爭論是關乎神蹟(38~45 節)。本段 22~37 節，主耶穌將那又瞎又啞的人身上的污鬼趕走，引起了百姓和法利賽人不同的反應。前者看得出祂有屬天的權柄，就驚奇認為祂就是彌賽亞；後者卻認為是趕鬼是依靠鬼王別西卜。這是何等的褻瀆主。至此主才開口說責備與定罪的話。祂指出他們的罪是不得赦免的褻瀆；並從根本說：他們是毒蛇的種類、魔鬼的子孫，只能接受魔鬼的話，並容納魔鬼的作為。接下來，他們改變了話題，求主耶穌顯神蹟給他們看(38)。但主卻告訴他們，只有約拿的神蹟可以看，並預言祂要從死裏復活(39~40)。祂嚴肅的宣告了那世代的人將要被定罪(41~42 節)，且要進入悲慘的光景(43~45 節)。正在此時，主耶穌的家人來找尋祂(46~47)。祂再次藉此說明天國的關係是建立在『遵行天父旨意』一事上。凡遵行天父的旨意的人，就是祂的親人(48~50) 本段可分為三段：

- (一) 趕鬼的權柄(23~37 節)——彰顯神國權能，使被囚的人得釋放，撒但(壯士)被捆綁。
- (二) 末後的神蹟(38~45 節)——完成神國使命，基督必須死而復活，才能應付邪惡淫亂的世代的需要。
- (三) 真正的親屬(46~50 節)——活出神國實際，建立新關係，成為祂至近的家人。

鑰節:「我若靠著神的靈趕鬼，這就是神的國臨到你們了。人怎能進壯士家裏，搶奪他的家具呢？除非先捆住那壯士，才可以搶奪他的家財。」(太十二 28-29)

提要: 主耶穌在地上的工作，就是要把神的國帶到地上來(太六 10)。主既生於聖靈且滿有聖靈，所以祂也滿有聖靈的權柄和能力；無論祂到那裏，那裏就沒有鬼的權柄存在的餘地，這就是神的國臨到。接著主耶穌用兩個壯士來作比喻。第一個壯士是指撒旦；『他的家具』和『他的家財』指被撒但所所控制的人、事、物。嚴格的說是包括所有被鬼附的人，寬一點可以指所有不信的主人。然而主是第二個壯士「壯士」會將第一個壯士的權能捆綁，將原先受其轄制的釋放出來。主如何捆綁和搶奪呢？我們的主已經在十字架上打破了撒但的頭(創三 15)，使所有信祂的人都能脫離黑暗的權勢，遷到祂的國裏(西一 13)。而且約翰壹書三章 8 節告訴我們，「你的兒子顯現出來，就是要除滅魔鬼的作為(約翰壹書三 8)。感謝主，祂在十字架上已經把魔鬼的作為除滅了。然而但撒但還是常常在我們的身上又作工，處處叫我們在身體上，在靈性上，受壓害。我們的苦受夠了！所以，我們要興起，禱告這位得勝的主，去捆住那壯士，除滅牠在們的裏面的作為，除滅牠在們的環境裏的作為，除滅牠一切的作為。

默想: 哪裏有神的權柄，哪裏就沒有魔鬼容身之地；尊主為大，是屬靈爭戰得勝的訣要。

禱告: 主啊，求你捆綁撒但的權勢，把我們所愛的人都帶回到你的國裏。

【捆綁的禱告】

- ❖ 每一次傳福音作見證的時候，鬼魔就要在人的頭腦中作工，向他說許多話，把許多不該有的思想給他。在這裏，教會需要把這些邪靈捆綁起來，不許他說話，不許他作工。你說：「主，所有邪靈的工作，求你捆綁。」你如果在地上捆綁，在天上也要捆綁。許多事都是需要捆綁的。無論是個人的、教會的、生活中的、工作中的，有許多事都需要捆綁。——倪柝聲《祈禱與讀經》

主題: 天國成長之律

重點: 馬太福音第十三章描述主耶穌用了七個比喻揭示天國的奧秘。本段經節是前二個有關撒種和撒稗子的比喻。這二個比喻，主親自解釋，其它的比喻並沒有解明。頭一個比喻，啓示了主的工作是出去撒種，爲要使人得著豐盛的生命，且能成長、結實累累。第二個比喻，提到仇敵破壞的工作，將稗子撒在麥田裏。1~3節上半，我們看見主耶穌，從屋子裡出來坐在海邊，祂用比喻對他們講許多道理，提到撒種的人出去撒好種，種子落在四種不同的土壤中，卻產生了不同的結果(3下~9)。10~16節，說完第一個比喻之後，祂說明爲甚麼要用比喻，是因爲天國的奧秘只叫門徒知道。17~23節，主解釋這四種土壤代表人對天國信息的不同反應，有的落在路旁(輕忽的心)、有的落在土淺石頭地裡(因膚淺遇困難而放棄)、有的落在荆棘裡(有今世的思慮和錢財的迷惑)，但有的落在好土裡(聽明白和活出的)結出豐盛的果實。關於第二個稗子比喻的重點是放在非法的撒種的人和壞種子。撒但偷偷地把稗子(假信徒)撒在麥子(真信徒)中間。這兩類種子都可能一起成長，但到最後收割(審判)的時候，所有假信徒都必然顯露，被扔在火裡燒。本段可分爲二段：

- (一) 撒種的比喻(1~23節)——常清理內心(不輕忽、不剛硬、不迷惑)，讓主的話生根、成長與結果！
- (二) 稗子的比喻(24~30節)——要做醒，不受騙，更不要讓仇敵將假冒摻進人心裏、教會裏！

鑰節: 「撒在好地上的，就是人聽道明白了，後來結實，有一百倍的，有六十倍的，有三十倍的。」【太十三 23】

提要: 解釋主撒種比的比喻的鑰字是「撒在……，就是人……」的「人」字。主就是那一個撒種的人，所種的種子就是主自己——活潑常存的道(彼前 1:23)，因「人」裏面的情形不同的反應，而產生了不同的結果。主把這種子撒在我們的心田裏，能否成長和結果，完全取決於我們是屬於哪一種心田。在此(18~23節)主用四種心田來講人對主話的不同回應：路旁的(漠不關心)、土淺石頭地上的(剛硬不深入的)、荆棘裏(被世俗、錢財、名位、享受而擠住的)及好土上(聽明白且實行的)。那麼我們該如何改善「土質」(我們的心態)呢？

- (一) 「撒在路旁的」——要讓主的話進到我們裏面來，不叫那惡者「飛鳥」將我們生活的忙弄成心裏的盲(林後四 4)。
- (二) 「撒在土淺石頭地上的」——要讓主的話在我們心裏扎根，除去心裏面的剛硬(「石頭地」)，以致患難、逼迫來，就不會跌倒。
- (三) 「撒在荆棘裏的」——要讓主的話在我們心裏有成長的空間，不要被貪愛世界和憂慮的心擠住、霸佔我們的心)。

(四) 「撒在好土裏的」——要全心渴望「明白」主的話，完全相信、順服，讓主的話從我們身上活出來，以致結出豐盛的果子。

我們的心是一個怎樣的土，完全在乎我們的選擇，誰也不能勉強；我們的結實與否，甚至結實的程度，也完全在乎我們如何保守我們的心，使之成爲肥沃的田地，並且除去心中所有剛硬，或是佈滿石頭，荆棘的情形。

默想: 天國是不能朽壞的種子，其成長與結果的故事。然而天國裏首要的就是人心；心一有的問題，總難達到豐滿。

禱告: 親愛的主，幫助我的心成爲好土，對你的話作出正確而深入的回應，求你保守我的心，勝似保守一切(箴四 23)！

「正確的心態」

- ❖ 加州大學博士黃美廉，從小患腦性麻痺。學生問：「怨恨嗎？」她在黑板寫：「1. 我好可愛！2. 我的腿很長很美！3. 爸媽很愛我！4. 神這麼愛我！5. 我會畫畫！6. 我會寫稿！7. 我有可愛的貓！8. 我還有... 9....最後寫著：「我只看我所有的，不看所沒有的」她相信神及神的話，因而充滿樂觀，歡欣盼望。我們能否結出生命的美果，不在於我們的環境的順或逆，遭遇的好或壞，而是在於我們的心態是否正確。

主題: 都明白了麼?

重點: 本段(太十三 30~58)我們要繼續來看主耶穌所講的後五個比喻。芥菜種與麵酵的比喻揭示仇敵破壞的工作。神所命定的天國有如芥菜種(31~32 上), 本是長成菜蔬作人食物, 但仇敵使之畸形的發展「成了樹」(32 下), 讓『天上的飛鳥』——指撒但(太十三 4, 19)住宿。神所命定的天國有如三斗麵(33), 但仇敵把酵「藏在」麵裏, 使天國的內在本質腐化、敗壞。34~35 節是重述耶穌講比喻的用意, 一面要讓祂的門徒明白天國的奧秘, 另一面又不願讓眾人明白。此乃應驗了先知亞薩的話(詩七十八 2)。36~50 節, 祂離開眾人, 進了房子, 對門徒先解釋稗子的比喻(36~43), 接著再說了三個的比喻(44~50)。主用寶貝和珠子的比喻述說天國的珍貴(44~46)。主用撒網的比喻述說天國的結局(47~50)。今日的宗教世界, 良莠不齊, 有時真假混雜, 惟待神末日審判並分別外邦萬民。寶貝的比喻是與猶太人有關, 珠子的比喻特別是與教會有關, 而撒網的比喻乃是與外邦人有關。51~53 節, 耶穌對門徒講到他們在這世代中的責任, 他們不僅要像猶太文士般熟悉舊約的律法, 更要活用所學會的新的教訓, 來教導別人。53~58 節記載主被家鄉人棄絕, 是因為眾人熟悉祂的身世與家人憑著外貌認人。因他們的不信, 主在拿撒勒就不多行神蹟。本段可分為六段:

- (一) 芥菜種與麵酵的比喻(31~33 節)——當防備撒但的破壞力, 不要使教會而變形、變質。
- (二) 解釋稗子的比喻(34~43 節)——當儆醒、拒絕一切只有敬虔外表而無敬虔實際的仿冒品。
- (三) 寶貝和珠子的比喻(44~46 節)——當明白天國的價值遠勝一切, 但須付上代價才得進入天國的實際(太十一 12)。
- (四) 撒網的比喻(47~50 節)——當有嚴格的分辦力, 不應與世人隨波逐流, 同流合污, 羞辱主名。
- (五) 新舊東西的庫藏(51~52 節)——當儲存並活用主的話是明白天國之奧秘的秘訣。
- (六) 拿撒勒人厭棄主耶穌(53~58 節)——人不信、不尊敬祂, 就無法明白天國的奧秘, 也看不見主恩典的作為。

鑰節:「耶穌說:『這一切的話, 你們都明白了麼?』他們說:『我們明白了。』」祂說:『凡文士受教作天國的門徒, 就像一個家主, 從他庫裏拿出新舊的東西來。』」(太十三 51~52)

提要: 主說了這些比喻, 就問門徒說, 「這一切的話, 你們都明白了麼?」。這裡所著重的是在於「明白」, 這字按字面直譯, 也可作「匯集」。主藉着這些比喻將天國的奧秘匯集起來, 向門徒揭開天國發展的過程和人當用甚麼樣的態度來對待「隱藏的天國」。所以主十分重視門徒是否明白祂說了「這一切的話」, 因

為這事關係到門徒是否能承擔主的托付。因為明白了主說的話, 人就會有屬天的眼光以主的標準, 去衡量這世代; 按著神的旨意、計劃、程序去服事這世代。當他們回答祂說, 「我們明白了!」就在這個基礎上, 主開始宣告他們的責任, 要他們在所處的世代中作家主, 從府庫中取出新舊的寶物供應人。

今日主有迫切的需要, 呼召人起擊照管神的家(提前三 5, 15), 並牧養祂的教會(徒廿 28, 32; 彼前五 2~3)。求主恩待我們, 使我們有屬靈的耳朵, 能仔細聽到(太十三 9, 43), 且聽懂(太十三 52)主的話。因為準確的認識新舊約神的話, 又能靈活的應用自己對神話的新舊經歷, 是使我們能成為時代的供應者唯一的條件。

默想: 太十三章有 19 次提到「聽」, 我聽到嗎? 聽進嗎? 都聽明白了麼?

禱告: 主啊, 謝謝你藉著你的話向我啓示「天國的奧秘」, 讓我緊緊的抓住主的話, 對你的話有反應。

「不同的解釋」

有些解經家對芥菜種與麵酵(31~33 節)的比喻作了不同的解釋, 他們認為這些說明了天國快速的拓展是引人注目的。然而在這一一切的比喻中, 所用的象徵性詞彙的意義應該前後一貫, 並且要和聖經中一般的用法一致。例如撒種的比喻和芥菜種的比喻中, 都有飛鳥出現, 這應代表同一的意義, 都是指飛鳥的禍害, 而不是幫助; 酵在聖經中其它部分出現時, 乃是指邪惡的教訓(太十六 12)和邪惡的事物(林前五 7~8), 而不是指好的影響力。而寶貝和珠子的比喻, 一般有二種不同的解釋。有人說那遇見寶貝的人和買賣人都應指我們, 喻中的寶貝和珠子, 是代表基督或救恩。然而我們的經歷告訴我們, 我們墮落的人早已破產, 根本無能力變賣所有去買寶貝, 田地和珠子。這二個比喻應是指主甘心樂意的在十字架上捨去祂的一切, 一面買了神所創造的世界(指田地), 好在其中得著國度, 另一面買了教會歸於自己(弗五 25~27), 使祂作祂國度的實際。是主先看我們為珍寶, 為我們「變賣一切所有的」, 我們才能以祂為『至寶』(腓三 8), 為祂變賣一切所有的(參徒二 45)。

主題: 仰望祂的祝福!

重點: 馬太福音第十四章 1 至 13 節告訴我們有關希律將施浸約翰斬首的事, 然後 13~21 節就詳述主耶穌使五千人吃飽的奇蹟。本章開始兩節敘述希律聽到主耶穌的名聲, 就認定主耶穌是施浸約翰死裡復活行神蹟(1~2 節)。第 3~12 節是倒敘幾個月前, 約翰被殉道的因由和經過。主耶穌聽見施洗約翰被殺的消息, 就上船退到野地去, 而群眾由各城來跟隨他(13)。主耶穌看見這些不期而遇的群眾, 就憐憫他們, 醫治病人(13)。天將晚的時候, 門徒建議主請眾人散開去買食物, 但主卻要門徒負擔起給眾人食物的責任(15~16)。門徒回報說他們僅有五個餅、兩條魚, 而主耶穌吩咐他們將僅有的食物拿給祂(17~18 節)。接著, 主就吩咐眾人坐在草地上, 拿著食物望天祝福, 擊餅遞給門徒轉遞給眾人, 結果讓五千人吃飽, 還剩下十二個籃子的零碎(19~21)。本段可分為二段:

- (一) 施浸約翰的殉難(1~12 節)——人生歷程中難免不過無情的打擊, 將一切的事帶到主面前, 單單向祂傾吐吧!
- (二) 五餅二魚的神蹟(13~21 節)——人生中常會處在缺乏、無奈的處境, 將僅有的交給主, 專心仰望祂的祝福吧!

鑰節:「門徒說:『我們這裏只有五個餅、兩條魚。』耶穌說:『拿過來給我。』於是吩咐眾人坐在草地上;就拿著這五個餅、兩條魚,望著天,祝福,擊開餅,遞給門徒;門徒又遞給眾人他們都喫,並且喫飽了;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來,裝滿了十二個籃子。」(太十四 17~21)

提要: 這是四福音書中惟一共同記載的神蹟(太十四 13~21; 可六 30~44; 路九 12~17; 約六 1~14)。由此可見, 這項神蹟對我們應具有深遠的意義。這事件特別表達了不在乎人手里有多少餅, 乃是在乎有沒有神的祝福。有一個弟兄說:「神要行一個小神跡, 就把我們擺在艱難的情形中; 神要行一個大神跡, 就把我們擺在一個不可能的情形中。」當我們認識自己的無有、無能, 才會轉而信靠那『叫人復活、使無變為有』的神(羅四 17)。另一面藉此事件, 我們也看見人得着神祝福的過程和結果:

- (一) 「拿過來給我」(18 節)——將自己先奉獻給主。以自我中心, 只見人的有限、殘缺; 交在主手中, 經歷豐足無限!
- (二) 「坐在草地上」(19 節)——停止自己的掙扎努力。要安息在主腳前(路十 39), 不要急忙到東到西!
- (三) 「望著天祝福」(19 節)——仰望神的祝福。不求「人」憐, 不看「自己」而嘆息, 只尋求「天」上的祝福和供應!
- (四) 「擊開」(19 節)——接受主十字架破碎。被主擊得愈多愈碎, 越能把祝福傳給愈多的人!

- (五) 「遞給門徒, 門徒又遞給眾人」(19 節)——成為神祝福的管道。要傳「遞」主的供應, 不要扣「留」在自己手中!
- (六) 「他們都吃, 並且都吃飽了」(20 節)——使人人都有份。要使人人享受祂而得着飽足, 切勿獨享、獨樂!
- (七) 「把剩下的零碎收拾起來」(20 節)——不可糟蹋主的恩典。要愛惜零碎時間, 把握零碎機會, 見證主豐富的供應!
- (八) 「裝滿了十二個籃子」(20 節)——見證神的榮耀與豐富。要將基督測不透的豐富供應給別人!

默想: 把所有交給主, 祂能從有限創造無限, 將平凡化為傳奇。我們肯交在主手中嗎?

禱告: 親愛的主, 我們再一次把自己完全的奉獻給你, 求你悅納和使用, 好讓我們成為他人的祝福。

【一塊硬幣沒法分】

❖ 戴德生先生有一次被一窮人請到家裏, 看見那窮人的妻子病得可憐, 家中的情景真是需要錢財的幫助。那時他的袋子裏只有一塊硬幣, 是他那時所有的錢, 也是他明天中午吃飯要用的錢。他想, 若他袋子裏的錢是零散的, 他可以送那窮人一部份, 留下一部份明天中午用。但他所有的是一整塊硬幣, 沒法分送。若是全送, 明天中午吃飯就成了問題; 不送, 他裏面又不能過去。在這情形之下, 當他想要安慰他們, 告訴他們說, 天上有一位慈愛的神的時候, 他裏面就責備他說, 你告訴他們天上有一位慈愛的神, 你自己卻不肯將一塊硬幣交給他, 自己倚靠那位神。後來他讓神得勝, 就把那塊錢送給那窮人。送出以後, 他心裏滿了喜樂! 第二天早飯尚未吃完, 他就接到一封不知來處的信, 裏面隻字未提, 只有一部分錢, 有他昨晚送出的三倍之多。他這樣學了順服神的功課, 所以他以後能有信心, 應付在中國那麼大的工作的需要。

1月27日 (週二) 讀經: 太十四 22~36

主題:海中、風中、浪中——是祂，不要怕！

重點: 本段(太十四 22~33)記載主耶穌平息風浪(22~33)和治好革尼撒勒地方的病人(34~36)的神蹟。由於眾人見了主耶穌行五餅二魚的神蹟，就逼祂作王(約翰六 15~21)，但祂卻再度退去，獨自上山禱告(22~23)。接下來，門徒的船在海中遇到風浪，主耶穌在四更天由海面上行走到門徒那裡，他們卻驚慌害怕，而祂連忙表明身份(24~27)。衝動的彼得希望也能由水面上走到祂那裡(28)。主耶穌就對他說：「你來吧。」(29)彼得下了船，在水面上行走，但走到一半，因見風甚大就害怕，將要沉下去，就連忙喊叫：「主啊，救我！」(29~30)此時，主耶穌趕緊伸手拉住他(31)。他們上了船，風就止住了(32)。第一次主耶穌主平靜風浪時，他們的反應是『這是怎樣的人』(太八 27)，此處他們說『你真是神的兒子』(太十四 33)。由此我們看見他們的信心成長了，對主有了進一止步的認識。當主耶穌到了加利利湖湖的那一邊，革尼撒勒的人認出祂時，就傳話給周圍所有的城鎮，把所有的病人帶到祂那裏，只求祂准病人摸祂的衣裳縫子。摸著的人就都好了(34~36)。本段可分為二段：

(一) 平息風浪((22~33 節)——人生歷程中難免不遇風暴，雖是風急浪高，瀕臨崩潰，快來呼求主罷，讓祂伸手拉我們出風波吧！

(二) 醫治病人(34~36 節)—— 人生中常會處在病痛、苦難的處境，不怨天、不尤人，不自愛、不自憐，快來摸主罷，讓祂醫治我們吧！

鑰節:「耶穌說：你來罷。彼得就從船上下去，在水面上走，要到耶穌那裏去；只因見風甚大，就害怕；將要沉下去，便喊著說：主阿，救我！」(太十四 29~30)

提要:在我們一生的路上，不會是一帆風順，不遇任何試探、苦難、攻擊與攔阻。從彼得在海面行走的故事，讓我們看見如何面對人生的風暴。當我們環境越是黑暗(「夜裏四更天」)的時候，也就是我們遇見主(或說主來遇見我們)的時候(25 節)。祂是走在風浪之上的主，因祂掌管萬事，主宰一切(弗一 21~22)。在一切逆境中，只要祂對我們說『是我，不要怕』(27 節)，就能夠叫我們得著安慰、鼓勵。當我們得到主話的保證(「你來罷」)時(29 節)，自然就能夠勇敢地超越一切風波，勝過世界、罪惡、死亡、鬼魔等。然而彼得失敗的經歷卻告訴我們，我們仍可能有下沉的危險。因為如果我們的眼睛轉離主，專專注視周圍的環境時(「見風甚大」)，信心便開始動搖(「就害怕」)，結果總是往下沉(30 節)。其實風浪大並不可怕，可怕的乃是我們失去信心，發生懷疑，因而失望、屈服，那時就要被撒但所興起的風浪吞吃掉(彼前五 8)。所以，當主在水面上叫我們「來罷」的時候，不要疑惑，應專心地注視、仰望祂，以致我們能在風浪中靠祂歡歡喜喜的住前行。然而僅管有時我們會與彼得一樣，落到幾乎仆倒，即將「沉下去」的地步，千萬不要絕望、放棄，仍應向主禱告：「主啊，救

我！」。這雖是最短的禱告，卻是最迫切的禱告，必蒙主垂聽。祂必立刻伸出祂的手，及時的引領我們度過難關。

默想: 人的盡頭就是人找到神的起頭。主說：「不要怕」，我現在害怕嗎？

禱告: 親愛的主，不論在順境或逆境中，求你幫助我們把眼目從環境轉移到你的身上，堅定的信靠你。

【亞歷山大難馴的馬】

❖ 亞歷山大帝在少年時，他的父親買了一匹難馴的馬，就是頂會練馬的馬師也是無法管牠。但亞歷山大卻能對付牠，一點也不覺得困難。有人問亞歷山大說：『你的秘訣在那裏？』他說：『我細察此馬何以難馴，因牠怕見自己的影子。所以我先解除牠的懼怕，叫牠面向太陽，看不見自己的黑影。』許多基督徒所以懼怕、灰心、軟弱，就是太看自己艱難的環境，太想自己不幸的遭遇。若是抬起頭來仰望主，單單看祂，就必剛強壯膽。

1月28日(週三) 讀經: 太十五 1-20

主題: 沒有間隔，主，沒有間隔！

重點: 馬太福音第十五章 1-20 節記載了那些法利賽人和文士為古人的遺傳，來質問主耶穌，但又不服祂的回答，以及主如何應付他們和教導門徒的經過。法利賽人和文士由耶路撒冷來見主耶穌，質疑祂的門徒不洗手干犯了傳統(1-2)。祂反問他們為什麼因為傳統干犯神的誠命，並以孝敬父母之例為證(3-6)。接下去，祂用以賽亞的話來指責他們，只用嘴唇尊敬神，把人的吩咐當作道理教訓人，即使是敬拜神也是枉然(7-9)。接著，祂要眾人明白「入口的不能污穢人，出口的才能污穢人」(10-11)。門徒告訴主耶穌法利賽人不服祂的話，主答以「任憑瞎子領瞎子」(12-14)。然後主耶穌對門徒總結此次的爭論：表明由內心發出的才污穢人，吃飯不洗手並不污穢人(15-20)。本段可分為三段：

- (一) 與法利賽人的爭論(1-9 節)——尊重愛神、愛人的誠命，過於人一切的吩咐與遺傳吧！
- (二) 對眾人說的話(10-11 節)——不要只顧身體衛生，不顧心靈保健。求主光照我們的內心吧！
- (三) 與門徒的談話(12-20 節)——在主的光中，檢查是否有惡念、恨、淫念、貪心……？求主潔淨我們的內心吧！

鑰節: 「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心卻遠離我。」(太十五 8)

提要: 直到今日，我們仍普遍地受到遺傳的捆綁。在我們的基督徒的生活中，我們在耶穌基督的簡單統一之外，又為自己添了許多出於遺傳的東西。我們的主渴望將人從一切的束縛中帶出來，進入和神的活潑關係中。一切使我們和神隔絕的事物，不管它以前具有何等虔誠、聖潔的作用，我們都當將它摒棄。我們和神之間，必須具有屬乎個人的和發自內心深處的關係。因此，願我們謹慎防範有些教派，聲稱在神的誠命之外，必須加上其它遺傳纔能使生活敬虔。一切出於人對聖經的詮釋，一旦被高舉到缺它不可的地位時，就會成為禍害。解經有它的地位，詮釋有它的價值，教訓也有它的益處；然而無論是解經，或詮釋，或教訓，都不可被看成是最重要的，惟有神的誠命纔是最重要的。但願我們不因我們的詮釋、解經和傳統而違反了神的誠命。讓我們保守我們的心，使我們首先在與神建立親密的關係。在真實的虔誠中，人的靈與神那如烈焰的靈之間，是容不下任何其它事物的。無論位於這中間的是祭司、聖物禮儀、或典章，全都應該剷除。

「沒有間隔，主，沒有間隔！」該是每一個真敬拜者所發的呼求，當這呼求得蒙垂聽的時候，所產生的虔誠就能影響一切外在的事物。讓我們對一切外在的事物心存畏懼，免得它們帶領我們離開了屬靈的敬拜。願我們謹慎培養屬靈的敬拜，不容任何事物奪去了它的地位，好讓屬靈的敬拜影響我們生活中的一切細節。——編自《摩根解經叢書》

默想: 我看重人的吩咐超過神的誠命嗎？我是以嘴唇親近神，心卻遠離祂嗎？

禱告: 「沒有間隔，主，沒有間隔！讓我見你榮面，引我近你身邊，然後聽你慈言。」(《聖徒詩歌》第 386 首) 親愛的主啊，求你讓我對一切外在的事物心存畏懼，不容它們奪去和你的活潑關係。

【有口無心的禱告】

- ❖ 約在三百年前，名傳道人約翰唐(John Donne)承認他跪下向神禱告時，思想常受蒼蠅的聲音、車輛的聲音、敲門的聲音所干擾。他很遺憾的說：「我仍然照著原來的姿勢跪著，但如果神問我，我在最後想到祂是在甚麼時候，我會答不上來。」這是一個誠實、敬畏神的人的告白。我相信神並不是想聽一篇很流利、很長的禱文，祂寧願知道在你禱告時，你是向誰禱求。你要很清楚的知道你禱告的對象，而不是用一些屬靈的八股，有口無心的禱告。禱告時有心無話比有話無心更好。——《清晨甘露》H.V.L.

主題: 以信抓住恩典的主; 以愛抓著所愛的人!

重點: 馬太福音第十五章下半(21~39)敘述主耶穌在外邦人中傳道服事。主的工作不再局限在以色列家,也擴展到外邦人的中間;祂將祂國度的權能,運用在外邦人的身上,叫全地都可以領受國度中的恩典和豐富。儘管猶太人的首領們所興起的反對浪潮越來越凶、也越有系統,但主「退到推羅,西頓的境內去」(21節),在外邦人中開始傳道服事。首先祂遇到了一個迦南婦人,求主憐憫她,為她的女兒趕鬼(21~22)。然而主耶穌卻表明自己目前是奉差遣往猶太人那裡去,以「不好拿兒女的餅丟給狗(寵物)吃」為理由拒絕婦人的要求(23~26)。而婦人以「狗也吃桌子上掉下的碎渣」回應主耶穌,得到主的稱讚,並醫治了她的女兒(27~28)。這讓我們看見前段法利賽人「不服」主的話,因此跌倒(12);本段婦人因「服」主的話,經歷了信心的果效與成全。接著,主耶穌來到靠近加利利的海邊,給群眾治病為榮耀神(29~31)。主不讓跟從祂已經三天的人飢餓困乏,藉著眾人所獻的七個餅和幾條小魚,又行了給眾人(除婦女孩子外人數有四千人)吃飽的神蹟(32~39)。本段可分為三段:

- (一) 為迦南婦人的女兒趕鬼(21~28節)——讓我們體驗信與愛能叫我們經的起任何的考驗和能突破多重的障礙吧!
- (二) 醫治病人(29~31節)——讓我們照著本相,來到祂腳前,讓祂除去我們生命中的軟弱,使人將榮耀給神吧!
- (三) 讓四千人吃飽(32~39節)——讓我們一再的經歷祂屬天的供應,不斷的更新對祂的認識吧!

鑰節:「耶穌說:『婦人,你的信心是大的;照你所要的,給你成全了罷。』從那時候,她女兒就好了。」(太十五 28)

提要: 馬太福音第十五章 21~28 節,這段經節記載了一位愛女心切的母親,因為女兒被鬼所附不得痊癒,主耶穌。開始似乎困難重重,但她仍然義無反顧,來到主面前,將自己的難處向祂乞求。我們不明白主為何以這樣奇特的態度對待她,但我們可以看出祂是在循序引領這位婦人,逐步增加她的信心。這位婦人與主相見以後,她的信心增長,在「不」的背後,聽到「是」的細微聲音。迦南婦人明白,抓住主不放,乃是得著主的唯一方法。求主也幫助我們學會:

- (一) 憑著愛(21~22節)——代禱的巨大力量源於純潔的愛。母親不能失去女兒的心情扭轉了女兒的命運!她心中有對孩子的愛,這愛使她求告這位似乎冷漠、嚴峻、苦澀的主;這愛使她承受了祂的靜默,依然不斷地懇求;進愛使她忍受了明顯的拒絕;這愛也使她看見了主耶穌言語之外的同情。她心中的動力就是愛,再也沒有什該比愛更堅強,更使我們與主接近。
- (二) 因著信(23~28節)——沒有怨言、沒有生氣、沒有灰心、沒有沮喪,她用信心跨越每個障礙。主對她的祈求「主啊,可憐我」(22節)一言不

答,保持緘默,這位迦南婦人並不接受「不!」的答案,她進一步跪拜在主面前嗚咽地說:「主啊!幫助我!」(25節)即使主用話進一步的拒絕她:「不好拿兒女的餅丟給狗吃。」她仍不死心,謙卑耐心地回答:「主啊,不錯,但是狗也吃它主人桌上掉下的碎渣兒。」(27節)這位婦人謙卑、誠懇、不屈不撓的信心,將絕望變成盼望,使她的祈求得蒙應允。

默想: 迦南婦人以信心的一隻手,抓住握有醫治恩典的主;以愛心的另一隻手,抓著自己被鬼附的女兒,她成爲一個活的導管,讓基督醫治的大能通過她流到他所愛的女兒身上。

禱告: 親愛的主,讓我們向你全然敞開,在所有的需要上,向你真實表露,且全然無懼地信任你。讓我們也成爲你福音的導管,將你的大能和恩典,分享給一切需要愛的人吧!

【那裏去找最勇敢的人?】

- ❖ 前線上有一位牧師名叫哈蒂,說道:『貴族克來蒂將軍有一次向他手下的軍官說:『你們從軍隊中,找些最勇敢的子人,組一敢死隊前去衝鋒,或者我們可以轉危爲安』。說這話正在主日晚上。他們說:『現在營幕中有一禱告聚會。若你去看,全隊中最勇敢的人,都在那裏』。

主題: 不信是惡心, 小信主傷心

重點: 馬太福音第十六章 1-4 節是法利賽人連同撒都該人一同來試探主耶穌, 5-12 節是主耶穌提醒門徒防備法利賽人的教訓。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原屬兩個幾乎是水火不容的黨派, 但在反對主耶穌的事上卻是同聲同氣、臭味相投。他們一同要求主耶穌由天上顯神蹟給他們看(1)。主指摘他們只曉得從天上的跡象分辨天氣, 卻不能分辨屬靈的兆頭(「這時候的神蹟」)(2-3)。祂再次聲明, 在這個對神叛逆和不忠的世代中, 約拿的神蹟是他們唯一可見的記號(4)。主的意思是, 在這一邪惡淫亂的世代, 只有死而復活的基督, 才是神向人所顯出的最大神蹟, 也是神給人的最大拯救。接著, 主耶穌教導門徒要謹慎防備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酵, 門徒卻誤以為這跟他們忘記帶餅有關(6-7)。主就責備他們的小信, 並提醒他們, 祂曾分餅分別讓五千人 and 四千人吃飽的神蹟(8-10)。此時門徒才曉得主是要他們防備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教訓。『法利賽人的教訓』指注重外表形式, 假冒為善, 矯柔造作, 以博敬虔的虛名; 『撒都該人的教訓』指研究宗教哲理, 卻不信復活、天使和靈。本段可分為二段:

- (一) 求顯神蹟(1-4 節)——讓我們脫離假冒為善的形式主義與不信的世俗主義, 來認識和經歷死而復活的基督吧!
- (二) 要防備酵(5-12 節)——讓我們脫離不信、小信、無知、愚頑的光景, 來明白主的話, 記得祂的作為吧!

鑰節:「我對你們說: “要防備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酵。” 這話不是指著餅說的; 你們怎麼不明白呢?」(太十六 11)

提要: 自馬太四章 17 節開始, 我們看到主耶穌呼召了門徒來跟隨祂。自從他們跟從了主以後, 祂是一步步的帶領、訓練他們, 使他們看見主以君王的權能醫治、釋放、拯救人的神蹟(四~十五章), 且受主的差遣與祂同工(十章); 他們聽到了天國的教訓(五~七章)和天國的比喻(十三章), 甚至主還單獨教導他們有關天國的奧秘, 這些都是眾人所聽不到的(十三 11~17, 36~52); 他們也經歷了祂及時的看顧(四 23~27, 十四 24~32)和豐富的供應(十四 13~21, 十五 29~39)。到了十六章, 主培育他們的計劃和過程發展到了高潮, 因為他們馬上要接受基督、建造教會和十字架道路的啓示。此時主吩咐門徒, 要防備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酵(十六 5-12)。而門徒的反應卻顯示了他們的遲鈍心竅, 他們對主的認識和信靠仍然相當膚淺。法利賽人與撒都該人不認識主是因不信, 而攔阻門徒更深地認識主是因小信。不信是惡心, 而小信會使主傷心。然而我們是否也落在門徒的「小信」(十六 6)、無知和心地愚頑(可八 17-18 節)景況中呢? 我們可以從主二次提醒門徒——「你們還不明白麼?」(9, 11)和「不記得....麼?」(9, 10), 學習到得蒙拯救的路:

- (一) 『明白』主的話——主所講的是屬靈的教訓(6 節), 而門徒所注意的是物質的事物。屬地的觀念, 常叫人誤解神的話。所以我們要求主開啓我們屬靈的竅(路廿四 45), 賜給我們我們智慧和啓示的靈(弗一 17), 使我們透澈地明白主的話, 完全地認識和經歷祂。
- (二) 『記得』主的作為——門徒一心只想著餅(5 節), 卻忘記了主給五千人 and 四千人吃飽的兩次神蹟。祂的同在遠比餅更重要。所以我們的心思不要終日以「自己」的餅為念, 要將我們的心思全放在「主」的身上。而我們以往得勝的經歷, 並不能保證從此信心就不會動搖。因此我們在每一天、每一件事上仍需無依地仰賴祂屬天的供應, 讓祂在我們身上不斷地創造生命的奇蹟吧!

默想: 我們如何脫離「小信」(6 節)、無知和心地愚頑(可八 17-18 節)的光景呢?

禱告: 親愛的主, 幫助我憑著信來過每一天的生活, 更深地經歷你豐富的供應, 藉著你的話對你的認識不斷地加增。

- ※ 不是神能不能的問題, 乃是人信不信的問題; 關鍵在人不在神。
- ※ 有人說: 『神是信用卓著、簽好名字的一本厚厚的支票簿, 要甚麼、需多少, 你可自己填寫, 憑著信心, 就可到處兌現。』但神不供應我們為滿足罪中之樂所需的任何東西。

主題: 偉大啓示——基督和教會；驚世任務——背起十架跟從主

重點: 馬太福音第十六章 13~28 節是此卷書中最重要的經節之一。請多化一點時間讀這段聖經和默想其中的啓示。本段最醒目的中心點就是啓示了關於(1)基督的身位, (2)教會的建造, 和(3)十字架的道路。主耶穌在地上最後半年, 主要是訓練門徒: (1)認識祂是基督, 要建立教會(天國的實際), (2)知道祂將要受難並且將來要得榮降臨(太十六 16~20, 21~26, 27~28), 和(3)跟隨祂走十架道路。而最感困難、卻是最重要的, 是要門徒明白並接受十架道路, 是唯一達到國度榮耀的路。主在結束在加利利的工作而去猶太之前(十六 13~十八 35), 將門徒帶到該撒利亞腓立比的境內, 在此主先向門徒發出了一個問題: 「人說我人子是誰?」(13)。門徒根據群眾的認識, 回答了四個答案: 施洗約翰、以利亞、耶利米、先知中的一位。(14)。主再問門徒『你們說我是誰』, 彼得從父得著的啓示: 稱主為基督, 是活神的兒子(15~17)。「基督」, 是受膏者的意思, 是說到祂的工作; 「活神的兒子」, 是說到主的身位與祂的榮耀。接著, 主揭示了祂要將教會建造在磐石上, 是陰間的門不能勝過的, 而教會帶有捆綁和釋放的權柄, 是為著對付祂的仇敵。(18~20)。關於基督與教會這偉大的啓示出來之後, 主告訴門徒, 祂必須往耶路撒冷去, 要被釘死, 並復活(21)。這是祂第一次預言自己的受難。此時, 彼得拉住主耶穌, 勸主耶穌不可如此, 但彼得被主耶穌責備為撒但, 因為他不體貼神的意思, 只體貼人的意思(22~23)。於是主吩咐門徒要捨己, 背起十字架, 來跟從祂, 並為祂喪失生命。這樣跟從祂的人, 在主回來時與主上一同掌權、一同得榮。本段可分為三段:

- (一) 基督的啓示(13~17節)——基督是神啓示的中心, 也是建造教會的根基。讓我們得著父的啓示, 認識基督吧!
- (二) 教會的建造與權柄(18~20節)——教會是彰顯基督的器皿, 也是執行國度權柄的管道。讓我們與基督一同建造吧!
- (三) 十字架的道路(21~28節)——十字架是建造教會的路, 也是引進國度榮耀的途徑。讓我們背起十架, 來跟從祂吧!

鑰節:【於是耶穌對門徒說:「若有人要跟從我, 就當捨己, 背起他的十字架, 來跟從我。」(太十六 24)

提要: 當主耶穌面向耶路撒冷的時候, 祂說, 我必須去, 我必須受苦, 我必須被殺, 我必須從死裏復活。那催促祂必須前行的力量, 不是世人為理想獻身的力量, 乃是運行在祂裏面的神永恆的計劃, 催促祂在這條道路上前行。對此, 彼得起初曾誤解祂, 但在主耶穌從死裏復活就明白了。使徒行傳記載, 彼得在五旬節得了能力, 初次站起來講道, 那位曾因誤解而企圖規避十字架的彼得說, 「祂」——就是耶穌——「既按著神的定旨先見交與人, 你們就藉著無法之人的手, 把祂釘在十字架上殺了。」他重新將那個「必須」, 放回真實的基礎上。他終於明白

當耶穌說祂「必須……」時, 祂是帶著權柄說到神永恆的計劃, 祂是在那永恆旨意的催促下行動。

作主的門徒所當行的, 就是「跟從我」(太 16:24)。背起十字架完成神旨意是主的「必須」, 跟隨祂走十架道路也須成為我們生命中的「必須」。這是不是指我們必須受苦呢? 受苦還不是主所說的「必須」中最根本的事。最根本的那件事是: 不管神的旨意是什麼, 我們必須順服祂的旨意。無論是哭泣或歡笑, 悲哀或嘆息, 生命的祕訣乃在於跟隨祂, 像祂一樣忠於神的旨意。問我們自己, 我們是否要讓那一個「必須」掌管我們? 我們是否願意與祂一同行在神的旨意中, 受永恆的力量所驅策, 經過受苦進入得勝而得榮呢? 或者我們甘願離開祂而獨處, 希圖挽救我們老我的殘生, 結果卻要失去生命? 但願神幫助我們作一個決定。——編自《摩根解經叢書》

默想: 在現今的世代中, 不少信徒仍然被罪惡世界所深深吸引, 以追求短暫的物質享受作為人生的滿足, 以致在跟隨主的事上猶豫不決、隨波逐流。我的景況又如何? 我是否和主一同前行, 一同順服神的旨意呢?

禱告: 親愛的主, 使我明白並進入你偉大的啓示。賜我受苦的心志, 助我「撇下一切事物, 背起十架跟耶穌, 甘受藐視、厭棄、貧苦, 一心跟主走窄路。」(《聖徒詩歌》322首)

【背十字架捨己】

❖ 有一位姊妹遇見一位醫生, 是弟兄會裏一位很活潑的信徒。這位醫生有學問, 對於聖經也有知識, 講道也很動聽。但是, 這位姊妹對他說, 先生, 你講的道理不錯, 你走的路錯了。他說, 我是傳十字架的道, 我們是應當捨己背十字架。姊妹說, 不錯, 但是, 我看你從來沒有死過。他倒虛心求教。這位姊妹就本著聖經向他直說了。後來, 他寫一封信給這位姊妹說: 「你走後, 我就對神說, 我並不知道甚麼叫作十字架? 甚麼乃作十字架的道路? 甚麼叫作捨己? 但是, 神, 我就是這樣的不知中, 把我奉獻給你, 求你使我能捨己。就是這樣, 我的難處就來了——我的妻子反對我, 我不能忍耐時, 就有聲音說, 就是在這些事上捨己——死。我從前都是講十字架, 講捨己, 但是, 我還不知到底是到那裏去死? 是怎樣死法? 現在, 我知道了, 是在實行方面來作出; 我這樣講, 就引起許多人反對我, 醫務也有改變了。我才知道, 死, 就是在同人中間需要死。」——倪柝聲《基督的心》

主題: 高峰異象——「只有耶穌」，「只聽耶穌」，「只見耶穌」！

重點: 馬太福音第十七章 1~13 節記載了主耶穌登山變像和下山時與門徒的對話。主在山上的變像，乃是屬天國度的豫顯，也啓示了所有有分於國度的得勝者，要與主一同顯現在榮耀裏。主帶著彼得、雅各和約翰到山上，就在他們面前變了形像，同時有摩西和以利亞顯現跟主耶穌說話(1~3)。而彼得對主耶穌說他要為耶穌和兩位先知搭三座棚，但有一朵雲彩來，並有聲音由雲彩中出來說「這是我的愛子，我所喜悅的。你們要聽他」(4~5)。他們的反應是極其害怕，而主耶穌來安慰他們(6~8)。於是祂吩咐他們不要將所見的告訴人，因人子還沒有從死裏復活。接著，他們問主耶穌關於以利亞應該先來的事(10)。祂回答他們以利亞已經來了，但人卻不認識他而任意對待他，且預言自己將受害(11~12)。他們於是瞭解了「施浸約翰」就是「以利亞」(13)。本段可分為二段：

- (一) 山上的異象(1~8 節)——國度小影的寫照，讓我們學習「只有耶穌」，「只聽耶穌」，「只見耶穌」吧！
- (二) 下山的對話(9~13 節)——主再提醒得榮須經被棄、受死與復活，讓我們學習更多認識祂的道路，領會祂的心意吧！

鑰節: 「他們舉目不見一人，只見耶穌在那裏。」(太十七 8)

提要: 馬太福音十七章 1~13 節，這一段話記載主耶穌帶著祂最親密的門徒彼得、雅各和約翰，上了高山，然後在他們面前變了形像。在山上他們看見了主的榮耀(1~4 節)，聽見了父神『要聽他』的聲音(5 節)，也得著了主的撫慰(6~7 節)，最終他們經歷了『不見一人，只見耶穌』(8 節)。現在讓我們來思想這件事的過程，究竟對我們具有何種意義：

- (一) 「只有耶穌」(2 節)：主「在他們面前變了形像」(2 節)，但彼得見了摩西與以利亞的出現(3 節)，他就建議主讓他搭三座棚：一座為耶穌，一座為摩西，一座為以利亞。立意雖佳，卻不合神的心意。律法和先知(摩西和以利亞)都是為引導人認識基督而存在的，他們雖然都非常重要，但都不能與主自己爭輝；我們必須讓祂在凡事上居首位(西一 18)。
- (二) 「只聽耶穌」(5 節)：摩西——律法的聲音，以利亞——先知的聲音，都是見證耶穌的。律法與先知的聲音要與神的聲音一同印證「你們要聽祂」(5 節)。在新約時代，不是聽從外面的規條和遺傳(律法)，也不是聽從屬靈的偉人(先知)，而是要聽從那住在我們裏面的主。願我們的耳只聽耶穌。
- (三) 「只見耶穌」(8 節)：一切屬靈的人事物，只不過為了幫助我們尋見基督，它們本身並無永存的價值。我們屬靈的長進，乃在於將眼目逐漸從主之外的人事物轉向，而單單注目於祂！願我們的眼睛如鴿子眼，不見一人(包括我們所傾慕的人)，只見耶穌。

默想: 十二門徒對主都有經歷，惟獨彼得、雅各、約翰，因愛主有高峰的經歷。求主使我愛祂更深。

禱告: 親愛的主，求你使我「只有耶穌」，「只聽耶穌」，「只見耶穌」。讓我「當轉眼仰望耶穌，注目仰望你的慈容，所有事物在你榮耀光中，都要次第變色成朦朧。」(聖徒詩歌 509 首)

【單單注目在祂身上】

- ❖ 有一個孩子，他希望成為一個大音樂家。他曾在許多大音樂教授門下辛勤的學習，以至在所知道的人中，沒有人能再幫助他。不久，聽說在紐約市有一位名音樂家，他就去拜訪他——那是一位退休的老人。他問：「老伯伯！你可以收我做學生麼？」那位白髮蒼蒼的老人回答說：「孩子，不行！我已退休了。」孩子說：「你可以讓我彈幾下鋼琴麼？」老人說：「自然可以。」老人傾聽著孩子彈了幾分鐘之後，他走來輕拍著孩子的肩膀說：「孩子，我收你！」幾年的歲月中，老音樂家把全部精神心力灌注在這年輕人的身上，教導他。真正的音樂，是人類實際的故事，融化在人生的歷史裏。一天，老人說：「孩子，你成了。」他們租了一座大音樂廳，並向愛好音樂的人們宣佈了演奏的消息。那天晚上，大廳裏滿了人，當孩子演奏精采的樂章時，一波一波的喝彩聲，從人群中傳來。然後，偉大樂章的演奏完畢。孩子的身體靠近琴鍵，全神傾注在上面。在終曲之前，許多大人物像小孩子般叫起來，婦女們把錢囊放在他的足前。孩子並沒有注意這些；只是向包廂注視著那白髮的老教授。老人點著頭說：「孩子，你在對的路上，就這樣繼續下去，就這樣繼續下去！」
- 主耶穌今天站在天上的「包廂」上，只要把你的眼睛註定在祂身上，「不見一人，只見耶穌。」

主題: 下山面對責任和挑戰

重點: 馬太福音第十七章 14~27 節敘述了主耶穌下山後面臨人的需要(被鬼附的孩子)和人的挑戰(納稅的問題)。門徒在山上雖然有了美好的經歷,主還要帶領他們下山,去面對他們的責任與挑戰,並繼續接受信心和處事智慧上的操練。當他們下山之後,有一個人來求主耶穌醫治害癲癩病的小孩,並陳明祂的門徒不能醫治小孩(14~16)。主感嘆這世代的不信又悖謬,並醫治了小孩,將其身上的癲癩鬼趕出(17~18)。門徒問主耶穌為何他們不能趕出鬼,主說他們失敗的原因乃是『小信』,並說若不禱告禁食,這類的鬼就不能趕出(19~21)。接著,主第二次向門徒提到祂將要釘死與復活,門徒聽了就極其憂愁(22~23)。到了迦百農,收丁稅的人來見彼得,問主耶穌是否要納稅(24)。「丁稅」是每個二十歲以上的猶太男子都必須付的聖殿稅,數目為半塊錢。彼得沒有問主,就回答收丁稅的人說『納』,進了屋子後,主就問彼得『君王是否向自己的兒子徵稅』(25節)。而耶穌以是神的兒子,理應不必納此稅,不過因為怕絆倒收稅的人,主就命彼得釣魚得一塊錢以繳稅(26~27)。本段可分為二段:

- (一) 趕鬼醫病(14~21 節)——學習憑信心運用國度的權柄。
- (二) 預言死而復活(22~23 節)——進入神國,須經歷苦難與十字架。
- (三) 納殿稅事件(24~27 節)——學習凡事要問主,按祂的話而行。

鑰節:「但恐怕觸犯他們(觸犯原文作絆倒),你且往海邊去釣魚,把先釣上來的魚拿起來,開了他的口,必得一塊錢,可以拿去給他們,作你我的稅銀。」(太十七 27)

提要: 耶路撒冷的聖殿,需要頗大的經費來維持其正常操作。所以每一個猶太男子,在年滿二十歲以後,每年都必須付丁稅,數目為半塊錢,故又稱聖殿稅。當收丁稅的人以責問的口氣對彼得說,「你們的先生不納丁稅麼?」(24 節)彼得竟然忘了剛剛在山上的異象中所學到的三件事——「只有耶穌」,「只聽耶穌」,「只見耶穌」,此時他竟不去問主,而擅自回答了收丁稅的人說『納』(25 節上)。等到他一進了屋子,主耶穌早知道外面所發生的一切,不待他開口,主先問彼得說,「你的意思如何?世上的君王,向誰徵收關稅,丁稅呢?是向自己的兒子呢?是向外人呢?」(25 節下)。這一次彼得答對了,「是向外人。」於是主耶穌說,「既是如此,兒子就可以免稅了。」(26 節)因為主是神的兒子,祂就不該付此稅,因為沒有一個君王向自己的兒子收稅。如果主需要付稅,那主就不是神的兒子。主耶穌既是父神的兒子,因此就可以免交聖殿稅了。而彼得既曾宣告過主是神的兒子(十六 16),也在山上看見了神兒子的榮耀(5 節),他就不該自作主張說要納丁稅。可見人得著了最高的屬天啓示是不够的,仍須將所看見的實際地應用在我們的生活中。然而主耶穌為了避免絆跌他人,就命彼得釣魚得一塊錢去繳稅(27 節)。這是新約聖經中,惟一提到釣魚

得銀的神蹟。主吩咐彼得往海邊去釣魚,一面是顯示主恩典的供應,祂總是顧念到人的軟弱;另一面也是為了要管教彼得,讓他在等後那一條口含一塊錢的魚出現時,再一次去經歷——祂是神的兒子,再一次去體驗——一切都在於只『聽』祂。在這事件上,我們看見說不該納丁稅的是主,說釣魚得錢拿去作稅銀的也是主。只要主說不作,我們就不作;主說作,我們就作。所以我們要學習凡事先求問主,憑信遵行主的話而去行。

默想: 隨主登山, 接受裝備; 跟主下山, 面對挑戰!

禱告: 親愛的主, 求你教導我, 在一切事上跟隨你、仰望你、聽從你、順服你!

【光聽戲不會變唱戲】

北平旗人,只會聽戲,只會評戲,評的很准,唱錯了就叫倒好,但是自己不會上臺演唱。因為光聽戲不操練,不會變成唱戲的人。照樣,只聽生命之道而不追求不操練生命功課,生命不會有長進,事奉上的難處不會解決。

主題: 天國奇聞——小子最大!

重點: 馬太福音第十八章是主對祂門徒的一次談話。談話內容論到天國子民的相互關係(十八 1~35)，而主題有兩個：頭一個是論誰為大(1~14)；第二個是論饒恕(15~35)。本章頭一部分是主耶穌回答門徒的問題——「天國裏誰是最大的」(1節)？這一段的經節乃是以「小子裡的一個」貫穿了這個「誰為大」的主題。主對門徒的教導，讓我們看見對待天國子民當有的態度：(1) 自己必須回轉變成一個小孩子(1~4節)，(2) 為主名接待一個像這小孩子的(5節)，(3) 不絆倒一個小子(6~9節)，(4) 不可輕看小子裡的一個(10節)，和(5) 不願一個小子喪失(12~14節)。本章第二部分是論到天國子民對得罪他之人的態度和挽回弟兄的步驟(15~20節)。對得罪我們的弟兄，自己先要存憐憫、饒恕人的心，接著私下勸告他，如果不聽再找一兩個人一同勸，如果仍不聽就告訴教會，要不斷地試著挽回、得著他。特別值得我們注意的是，主耶穌在馬太福音中第二次提及『教會』一詞。第一次是在十六章 18 節論及宇宙教會的捆綁和釋放的權柄；在這裏十八章 17~20 節指的是地方教會同心合意的執行天國權柄。教會如何執行天國的權柄呢？當有兩三人同心合意的禱告，奉主名聚會，主就在那裏和祂的教會一同捆綁天上已捆綁的，釋放的天上已釋放的。(請讀倪柝聲弟兄所著的《教會禱告的職事》)本段可分為四段：

- (一) 彼此謙卑(1~4節)——謙卑讓神掌權，在天國裏是最大的！我們肯回轉變成小孩子的謙卑、真誠、信靠、純真嗎？
- (二) 彼此接待(5~11節)——每個小子的需要，就是主的需要！我們願接待小子的一個，而不絆跌、不輕看他們嗎？
- (三) 彼此尋找(12~14節)——神深愛每一個小子，一個也不肯放棄！我們有天父的心腸嗎？
- (四) 彼此挽回(15~20節)——經歷與主同心、同權「得弟兄」，我們會彼此同心合意的禱告嗎？

鑰節:「你們若不回轉，變成小孩子的樣式，斷不得進天國。所以凡自己謙卑像這小孩子的，他在天國裏就是最大的。」
(太十八 3~4)

提要: 當門徒特意來到耶穌面前問：「天國裡誰是最大的？」(1節)，祂就叫一個小孩子來，使他站在當中，指著他的單純和謙卑說：「凡自己謙卑像這小孩子的，他在天國裏就是最大的，你們若不回轉變成小孩子的樣式，斷不能進天國！」(2~3節) 什麼樣的人能進天國呢？很希奇，不是高傲驕奢像地上的王孫公子那樣的人，乃是像小孩子的人。在另一處，主也指著小孩子說：「在天國的正是這樣的人。」(太 19：14) 小孩子有什麼長處呢？

- (一) 主在這裡特別提到「謙卑」。我們一遇到大人，就覺得在大人裡面有驕傲、虛偽，不容易接近，尤其是有一點才能、本領，取得某種名利、地位的人，更有驕傲自滿之氣，令人感到不易接近。而小孩子卻天真，自然，沒有什麼架子，很容易與別人合在一起。所以在天國裡，沒有驕傲的人，只有謙卑像小孩子的人。越謙卑越受到歡迎和尊敬，而驕傲的人卻被人厭惡。我們不是等到進天國以後才謙卑，才變作小孩子的樣式，乃是現在就要回轉變作小孩子的樣式，像小孩子那樣的謙卑，為此我們要除去那驕傲的心以及能使我們驕傲的事。應當看別人比自己強(腓 2：3)，不要自視勝過別人，高過別人，使自己有可以驕傲的根據。其實驕傲的人心中沒有安息，很怕失去他可以自誇的東西，而謙卑的人則十分平安、知足、喜樂、滿意。更重要的是神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彼前 5：5)。所以應當甘心樂意作一個小孩子，受人的輕視，只討神喜悅就夠了(太 11：25，29)。
- (二) 其次是小孩子的單純。小孩子身上的一切事都是最基本的。他們還沒有變得複雜。他們裏面的一切是那樣單純，自由，自然地表達出來，沒有絲毫詭詐。單純並不等於思想簡單，單純乃是找到了可信靠的對象，毫無保留的依從他。
- (三) 最後是小孩子的可塑性，也就是順服。有一個羅馬天主教修道院的院長曾這樣說，將孩子們交給我，讓我教導他們到七歲，七歲以後隨便你怎麼教導他們都無關緊要了。這句話完全正確。一個孩子還小的時候，有充分的可塑性。雖然他可能在天性的裏面中，承受了很多罪的傾向，但幼年的孩子是柔順的，可以加以塑造。

默想: 在「心志」上要作大人，但在對待人的態度上要保持「童心」、「赤子之心」。

禱告: 親愛的主，求你光照我，使我能認識自己的本相，從自滿和驕傲的景況中回轉。賜給我童心，使我能更謙卑投靠你。

【第二小提琴手】

- ❖ 有人問一個頗有名氣的交響樂團指揮，認為那一種樂器最難演奏？那指揮家想了一會兒，回答：「第二小提琴手。我可以找到成打的第一小提琴手，但極難找到熱誠演奏的第二小提琴手。」謙卑是極少有的美德！在天國裡，神看重的不是人地位、才幹、經驗的高低，而是人生命的真誠、謙卑、信靠、純真……正是小孩子所擁有的特質。

主題: 無限的饒恕

重點: 本段(太十八 21~35)的主題是論饒恕。在論到如何對待犯了罪的弟兄時，主耶穌最後說，「你便得了你的弟兄」(15)。這引起彼得提出饒恕得罪自己的弟兄七次是否足夠的問題(21)。能饒恕人七次，實在是非常難能可貴了，可是主的回答卻是，「我對你說，不是到七次，乃是到七十個七次」(22)。七十個七次並不是指四百九十次，乃是說沒有限度，無限的饒恕。隨後祂用一個比喻說明無限的饒恕(23~35)。有一個僕人欠王一千萬兩銀子(相當於羅馬六千個得拿利烏銀幣(denarius))，大約是當時工人一百六十四年的工資。這個龐大的欠債，即使他賣了全家也永遠無法還清。然而王卻動了慈心，免了他的債，使他自由。他出來以後，遇見一個同伴，只欠他十兩銀子(一百個得拿利烏)，大約是一百天的工資。這個人僕卻追索到底，掐住他同伴的喉嚨，並把他下在監裏。當主人知道後，質問僕人為何不憐恤同伴向主人憐恤僕人一樣？於是逮捕他，並下在監裏。他被下監不是因為所欠的債，是因他殘忍對待他的同伴。「饒恕」與「得了你的弟兄」有甚麼關聯呢？在基督的身體裡是先有饒恕，才能「得」弟兄。本段可分為二段：

- (一) 饒恕的次數(21~22)——我們的饒恕是屬人記賬式的饒恕，還是屬天無限的赦免呢？
- (二) 惡僕的比喻(23~35)——神對我們的虧欠一筆勾消，我們豈可不肯寬恕人呢？

鑰節: 【你不應當憐恤你的同伴，像我憐恤你嗎？】(太十八 33)

提要: 本句為饒恕人的比喻的中心、焦點、教訓。若用現代錢幣推算，這個僕人欠王，需要動用到 8,600 個工人，每人要搬 60 磅重銀幣；而他的同伴欠他的，不過是一袋錢。相比之下，兩者相差約六十萬倍，他同伴欠他的和他所欠王的相比較下，實在是微不足道。然而他卻不放過他的同伴便『揪著他』，以兇暴的手段『掐住他的喉嚨』(28)。他同伴的請求，和 26 節他向王的請求一模一樣。但他對付別人的虧欠，卻和主對他的答覆完全兩樣。結果那人重新被王追討欠債。

主耶穌藉這比喻來說明，主既以恩典對待我們，我們也當以恩典對待別人。然而人若不認識和經歷祂的憐憫和恩典，就不可能饒恕別人，卻很容易變成一個待人寡恩的人。所以，我們每天都須接受主的憐憫，享受祂的恩典，讓祂的憐憫從我們身上湧流出去，這樣才能從心裏寬大地饒恕虧欠我們的人。

默想: 透過饒恕別人而更深的經歷主的憐憫!

禱告: 親愛的主啊，求你教導我們心存憐憫，以饒恕代替積怨，多得著一個弟兄，成為同心禱告的同伴!

- ❖ 有一次，衛斯理與一位將軍一同旅行，看見將軍向他的僕人發怒。僕人立即向他懇求赦免。但將軍說，我從來不赦免人。衛斯理就對他說：「將軍，我盼望你從來不犯罪。」我們需要彼此饒恕，如同神在基督裏饒恕了我們一樣。只有我們免了人的債，才能求神免我們的債。

主題: 修補這世代的兩大漏洞——尊重婚姻和關懷孩子

重點: 馬太清楚地把主耶穌的職事分成兩個階段; 前段在加利利(四 17~十八 35), 而後段在猶太地(十九 1~二十七 66)。十九 1~2, 主耶穌開始朝向耶路撒冷前進, 離開加利利, 回到猶太地的約但河, 在那裏醫治跟隨的群眾(1~2)。接著, 法利賽人以休妻的話題來試探主耶穌(3)。在此段對話中, 主以神起初造人的心意來回答, 並揭示男女聯合成爲一體, 不可分開, 而破壞神命定的合一(4~6)。但法利賽人卻用摩西之休妻規定來質問祂(7)。主表示摩西所訂休妻的條例(申廿四 1), 是因以色列人心硬, 不理會神起初的心意, 這條例不是神積極性的『吩咐』, 乃是消極性的『許可』。然而, 主嚴厲地說, 現在若不是因爲淫亂的緣故, 休妻另娶或娶被休的婦女都是犯姦淫(8~9)。接下去, 門徒聽了主的教導後, 便有極端的想法。他們想如果是這樣倒不如不娶(10)。主就提醒他們, 只有那些從神領受特別恩賜的人, 才可以獨身(11~12)。那時, 有人帶著小孩子來到主耶穌那裏, 要主給他們祝福, 而門徒一定忘記了主曾經說過的有關小孩子的話(18:4~6 節), 就責備那些人(13)。主再次強調人要有分於諸天的國, 必須棄絕驕傲、成見, 像小孩子一般(14~15)。太十九 1~15 提及尊重婚姻和關懷孩子。從事情的表面, 本段好像是主指導我們如何處理兩件生活上很具體的事。而事實上, 主在這裡卻是叫我們去領會神起初的定規與目的。我們今天活在一個漠視婚姻關係和忽略栽培小孩信仰的世代, 這是因人的墮落, 將神起初的定規全打亂了。本段可分爲二段:

- (一) 尊重婚姻 (十九 1~12)——我們是以神的觀點, 來看待婚姻嗎?
- (二) 關懷孩子 (十九 13~15) ——我們是按主的心意, 來教養孩童嗎?

鑰節:「既然如此, 夫妻不再是兩個人, 乃是一體的了。所以, 神配合的, 人不可分開。」(太十九 6)

提要: 婚姻是神設立的, 尊重婚姻就是對神的尊重。但隨著年日過去, 這美好的婚姻被魔鬼及墮落的人性破壞得面目全非。神的本意是要人藉著婚姻結爲一體, 永不分離; 然而, 人的罪惡本性令離婚變得無可避免。所以我們應回到神創立婚姻的「起初」, 持守真理的原則, 成爲這污穢世代中的聖潔見證。

- (一.) 天作之合(4 節): 神在起初造人的時候, 又造男人又造女人(創一 27; 五 2), 神的用意是要男女結合, 故婚姻是神親自設立的。
- (二.) 成爲一體(5~6 節): 「一體」表示最深的合一, 而同床異夢是可悲的。夫婦在生理、心理、心靈上都應追求並經歷那奧妙的合一。
- (三.) 不可分開(6 節): 夫妻關係, 至死方休, 一生一世一條心! 神設計的婚姻是永久性的, 是不能拆散的, 因此夫婦應該致力共同生活, 而不是用個性不合, 情感不諧等藉口, 想盡辦法離開對方。

默想: 神命定婚姻的祝福, 乃是一生一世!

禱告: 親愛的主, 祝福我的婚姻和兒女, 讓我的家成爲合你心意的家庭。

【要花工夫保全婚姻】

- ❖ 帕蒂·羅伯茨在她的《Ashes to Gold》一書中, 談到保守婚姻的重要。她與理查·羅伯茨已離了婚, 也離開了「奧拉爾·羅伯茨大學」的工作。她與理查的結婚禮服有緊身胸衣的貴族式背心, 高領口上綴著珠子, 珠子更一直釘滿禮服的長裙; 禮服十分昂貴, 卻只穿了一次。她說: 「我後來想到這件禮服跟了我一輩子, 無論搬到那裏, 我總是把它收在金色的盒子內, 免得它受灰塵而變色。當我再一次看到這件禮服時, 我覺得花這麼多功夫保存一件禮服, 而只用了一點點功夫保存家庭, 是多麼的不智。我有很深的內疚, 我不能不承認, 保存一件禮服比保存婚姻容易得多。」

主題: 我不能，神能！

重點：本段(太十九 16~30)讓我們看見進天國的難處和得國度的獎賞。有一個富有的少年人來見主耶穌，詢問他要什麼善事才能得永生(16)。主耶穌一面指出只有一位是良善的，就是神自己；另一面告訴他應該要守誡命才能得永生(17)。少年人則問『什麼誡命』，而主以五個與人有關的誡命回答，那人自認他已遵守了這些的誡命(18~20)。當主耶穌進一步叫那人變賣財產，分給窮人，然後就當來跟從主時，可惜那人竟憂憂愁愁的走了，因為他的產業很多(21~22)。當少年財主離開後，主以憂傷、痛惜的聲調說「駱駝穿過針的眼，比財主進神的國，還容易呢。」(23~24)門徒希奇說，「這樣誰能得救呢」(25)？主的回答很堅定，「在人這是不能，在神凡事都能」(26)。接著，彼得則問主耶穌：他門已經撇下所有跟隨耶穌，將會得什麼賞賜」(27)？主答以：使徒要坐在十二個寶座上，與主一同審判以色列十二支派(28)。祂又說凡為主撇下財產與親情的，要得到百倍，而且要承受永生(29)。但是針對彼得的自得，主糾正他們優越的心態，並且警告他們：『在前的將在後，在後的將在前』(30)。本段可分為二段：

- (一) 財富與進天國問題(16~26節)——愛主無保留，順服無底線。我們願否靠主捨棄心愛上好？
- (二) 國度得賞賜的問題(27~30節)——須為主先撇下，才能得獎賞。我們可知否跟隨主的福份無限？

鑰節：「耶穌看著他們說：『在人這是不能的；在神凡事都能。』」(太十九 26)

提要：馬太福音在此記載『一個少年人』來見耶穌，如果參考路加十八 18，我們得知他是一個『官』。雖然這少年官知道何者為他所應當做的，心中也非常愛慕天國，但他卻揀選了世人的道路，結果憂憂愁愁地走了。我們可以從這少年官身上看到進入天國的攔阻與途徑：

一、進入天國的攔阻

- (一) 「**靠我**」的攔阻(16節)：對於少年財主官而言，他羨慕天國，追求永生；但他盼望「靠我」做善事得永生。然而人不可能「靠我」得救；也不可能金錢的使用上只願「為我」，而不願善待祂的小弟兄，而得國度的獎賞。
- (二) 「**錢財**」的攔阻(22~23節)：攔阻每一個人進天國的不盡相同，而這位少年財主面對的是錢財的攔阻。財富本身並不是一罪惡，但它卻會把人的心束縛在今生的事上。我們若看重物質享受過於靈命的追求，最終只會失去永恆的福份。

- (三) 「**在人**」的攔阻(26節)：我們的主不是說，「對人」這是不能的，「對神」凡事都能。祂所用的前置詞「在」字，有特殊的價值。「在」人這是不能的，「在」神凡事都能。一個人若單單活在人的境界中，與神毫無接觸，單靠自己的意志，憑自己的決心，決不能進入神的國。

二、進入天國的途徑

- (一) **變賣所有(21節)**：我們的『所有』往往是『跟從』主的障礙。人若要得著屬天的，必須先撇下屬地的。
- (二) **在神凡事都能(26節)**：當人把「我」全然放下，完全靠主時，進入天國是自然而然的事。所以我們得救以後，還要每天依靠神的『凡事都能』去行(弗二 10)，才能真正活在天國的實際裏面(彼後一 10~11)。

默想：本章論到人進天國：(1) 必須勝過疾病的難處(1~2節)，(2) 必須勝過情慾的難處(3~12節)，(3) 必須勝過驕傲的難處(13~15節)，和(4) 必須勝過貪財的難處(16~26節)。我們進天國的攔阻是什麼呢？

禱告：親愛的主，在我不能，在你凡事都能！開恩憐憫我，時刻校正我的人生目標，除去我所有的攔阻，叫我活在天國的實際裏。

【我不能，神能！】

- ❖ 二〇〇七年是馬禮遜從英國來中國傳福音二百週年。在二百年前，他不能直接從英國到中國，必須先到美國然後再到中國。當他在美國西岸上船時，船長看到這個大概二十來歲的青年人，就與他交談。當船長知道馬禮遜要去中國傳福音時，就以爲他在開玩笑，說：「就憑你這個年輕人，能夠到古老、偏見、拜偶像的中國嗎？你能夠改變那裡的情形嗎？」馬禮遜回答說：「我不能，神能！」

主題: 雖只剩「一小時」, 把握最後機會!

重點: 馬太福音第二十章 1~16 節, 葡萄園的比喻是主耶穌所講的第八個天國比喻, 這比喻使我們看見天國的工作、工人與得國度獎賞的原則。天國好比是園主呼召工人進入葡萄園工作, 與工人講定一天工資為一錢銀子(1~2)。園主在不同的時間分別去找人進葡萄園工作, 但到了晚上發工資的時候, 所有的工人都獲得同樣的工錢(3~10)。有人埋怨, 園主則回答, 這是他向人施恩的權利, 又補充說:「因為我作好人, 你就紅了眼麼」(11~15)?」『紅眼』是指因嫉妒而心生怨恨。而如果我們把十九 26~30 節中主耶穌的話, 和二十 16 節的話相聯起來, 就能看出這裡的比喻就是『針對在後的將要在前』的詮釋。在這個比喻中, 神就是園主, 我們就是工人。這段話催促我們善用每一刻的機會, 盡心竭力, 使我們能與忠心者同得賞賜。這一段話也是一個警告, 不要為以往的作為和成就而感到優越, 以為所得的報賞也一定比別人大。對於我們每一個人, 我們能在教會中生活、事奉, 全是神的憐憫, 並非我們配得。看見別人蒙更多、更大恩典及祝福, 我們只當敬拜主, 不應紅了眼。本段論到事奉工作與得國度獎賞的關係, 可分為二段:

(一) 主呼召人進天國作工(1~7 節)——快贖回光陰, 不要閒站!

(二) 當主再來時要獎賞各人(8~16 節)——懷感恩的心, 不要埋怨!

鑰節:「約在酉初出去, 看見還有人站在那裏, 就問他們說:『你們為甚麼整天在這裏閒站呢?』」(太二十 6)

提要: 在此比喻中, 主人一共五次僱工入葡萄園工作。有人工作了十二個小時, 有人只工作了一小時, 結果所有工人的工價是一樣的。在人看的確是不公平的, 然而耶穌在此強調的是事奉是神的恩典。雖然家主與清早的人講定工錢(2 節), 但國度獎賞的原則不是照著工作時間的長短, 如同世人發給給工人工價一般, 乃是較世人更高的原則: 最大的賞賜乃是為著那些不為著賞賜只為著本分與愛主的緣故而服事主的人! 葡萄園的比喻使我們看見天國的工作、工人與得國度獎賞的原則:

一、主呼召人進天國作工(1~7 節)

- (一) 天國的工作需要人的配合(1~2 節)。葡萄園的工作需要工人, 同樣天國的工作也需要工人。我們不只作「兒子」來繼承神的產業。我們也作「工人」來管理經營神的產業。
- (二) 為每一個人創造機會(1~7 節)。在那時猶太地的市場, 人們清早就在那兒等人雇他們去工作, 下午六點是散工的時候。約在『酉初』(下午五點鐘), 主看見還有閒站的人, 問他們說, 「你們為甚麼整天在這裏閒站呢?」他們的回答是「因為沒有人雇我們。」他們先前未作工的原因, 是因為沒有機會。祂為他們創造了機會, 打發他們進

入祂的葡萄園工作。『酉初』就時代而言, 是指恩典時代的最晚期, 也就是這末世的時候, 因此我們必須特別殷勤作工; 因為還有一點點時候, 那要來的就來, 並不遲延(來十 37)。就個人而言, 雖然有人在少年時期就進入葡萄園事奉, 有人在青年期, 有人在壯年期, 亦有人到年老才進入葡萄園工作。不過晚年的人也不要後悔, 雖曾閒站了一生(整天), 只剩「一小時」, 但仍得著機會有分於主的工作。主的心意要是我們每一個人把握最後機會儘早事奉。

二、三種類型的工人(8~16 節):

- (一) 為工資而作工的工人——『清早』所雇工人。為工錢進入事奉的人, 容易陷入比較、埋怨、不滿面。單為工主進入工場, 心存感恩, 努力工作, 神不但不虧待, 而且厚待這樣的人
- (二) 不計較工資的工人——『巳初、午正和申初』所雇工人。我們能在教會中生活、事奉, 全是神的憐憫, 非我們配得。看見別人蒙更多、更大恩典及祝福, 我們只當敬拜感謝主, 不應紅了眼(15 節)。
- (三) 懷感恩的心作工的工人——『酉初』所雇工人。得國度的獎賞, 不是根據事奉的長短與多寡, 乃是根據事奉的存心與態度。所有工人無論早進晚進, 願我們以感恩的心來事奉主。

三、天國獎賞的原則——主「願意」(14 節)。「作好人」(15 節) 向人施恩。主的恩典並不違反祂的公義, 卻超過祂的公義。對於我們每一個人, 這一比喻催促我們每一個人善用每一刻的機會, 盡心竭力, 使我們能與忠心者同得賞賜。

默想: 我在教會裏有沒有事奉的決心與準備?

禱告: 親愛的主, 感謝你為我創造了事奉你的機會, 幫助我儘早進入葡萄園。求你不讓我在教會裡「閒站」, 讓我不計算代價來事奉你。

【教會事奉的通病】

- ❖ 對於我們目前教會事奉上共通的缺點, 有人作了這樣一個比方: 「廿二個極需休息的橄欖球員在場上疲於奔命, 另外五萬個極需要運動的觀眾在四圍等閒觀看, 精彩時拍手喊加油。」

主題: 主的道路——十架進榮耀; 王的榜樣——捨命服事人

重點: 馬太福音第二十 17~34) 是主耶穌第三次提示祂要受難 (17~19) 及啓示祂捨命服事人的榜樣 (20~28), 和祂醫治兩個瞎子的事蹟 (29~34)。主在往耶路撒冷的路上 (二十 17~二十一 11), 再次把十二個門徒帶到一邊, 第三次告訴他們祂的釘死與復活 (17~19)。那時, 約翰和雅各的母親同她兩個兒子來求主耶穌, 讓自己的兒子在祂的國裏坐在祂的左右邊 (20~21)。主耶穌的回答是他們不明白所求的是甚麼, 並啓示若要在國度裏坐寶座, 就必須豫備好喝苦杯 (22~23)。這兩門徒的舉動導致其他門徒的惱怒 (24), 但給了主機會指出誰願爲首, 就必先作僕人, 並啓示祂來世上不是要受人的服事, 乃是要服事人, 並且要捨命, 作多人的贖價。接著, 29~34 節記載他們出耶利哥的時候, 兩個瞎子坐在路旁, 聽見耶穌經過, 就喊叫要主耶穌可憐他們。眾人責備這兩個瞎子, 不許他們作聲。然而祂「動了慈心」, 把他們的眼睛一摸, 他們立刻看見, 就跟從了耶穌。他們得醫治有甚麼屬靈的含意呢? 這兩個瞎子就是代表門徒; 門徒因爲瞎眼, 不認識神國的事, 所以彼此爭著要爲大, 主乃在此醫治他們。本段可分爲三段:

- (一) 十架道路的提示(17~19 節)—— 祂被人戲弄、鞭打、釘死又復活。我們是否像門徒那樣, 需要主一再地啓示祂的道路?
- (二) 主服事人的榜樣(20~28 節)—— 祂先喝苦杯, 後得寶座, 顯出極美的榜樣。我們所求的是什麼? 是求神的國和神的義, 還是爲自己求好處?
- (三) 主醫治兩個瞎子(29~34 節)—— 不顧人的攔阻, 終蒙憐憫, 得以跟從主。我們是否得醫治? 裡面真看見了主, 輕看十字架的苦難, 願忠心跟從主, 走榮耀的十架道路?

鑰節:「正如人子來, 不是要受人的服事, 乃是要服事人, 並且要捨命, 作多人的贖價。」(太二十 28)

提要: 今天的鑰節可以說是本段最主要的中心句子。其中啓示了作王的道路, 以及祂矯正門徒, 告訴他們服事人的正確態度。事情的起因是西庇太兒子的母親向耶穌替她的兩個兒子求位。這兩個兒子就是約翰與雅各, 他們所拜所求的對象雖然是對的, 但可惜所拜的動機、所求的內容卻是錯的。這位母親自以爲她的兒子跟隨耶穌已經跟得夠久了, 應得此大位。她和她的兒子所求的不如下文中兩個瞎子所求的。在此我們也看見, 其它門徒因爲雅各和約翰企圖奪取高位而紛爭與惱怒。門徒撇下一切來跟隨主, 受主教導三年多, 可是現在心中還是充滿個人的野心、地位、成就。他們只想要得高位, 卻不是想要服事人; 他們想要被多人服事。可見世界、名利、地位是很難從人身上脫掉的。

主矯正他們, 對他們說:「人子來不是要受人的服事, 乃是要服事人, 並且要捨命, 作多人的贖價。」(28 節) 我們的主是天國的王。神立祂作天國的王不

是因爲祂是父懷裡的獨生子, 而是因爲祂肯降卑自己作了奴僕 (參腓二 5~9), 存心順服, 以祂完全的生命服事人, 供應人。所以神將祂升爲至高, 使祂超越萬有。在引導門徒踏上進入榮耀的路時, 主乃是以身作則, 給我們作出極美的榜樣。在教會裡服事也是這樣, 人越降低自己, 就必定在神面前升高。人若自己要爬上高處, 在神面前必永遠留在低處。願我們能領會這一點, 屬靈的權柄是在服事弟兄的事上顯明出來的。誰甘心作服事弟兄的人, 誰就給眾人尊重。誰能甘心作供應弟兄的人, 屬天的權柄就自然地從他身上流出。

默想: 有誰明白主的十架道路, 捨命服事人的榜樣?

禱告: 親愛的主, 讓我在十字架的路上緊緊地跟隨你, 但願你所有的美麗、清潔、溫柔與甘甜, 從我身上顯現, 好使我能自動並樂意地服事人。

「準備接受任何一個」

- ❖ 有一羅馬錢幣, 印有一條牛、一個祭壇和一個犁, 底下刻著這句話:「準備接受任何一個」。祭壇代表「爲主而死」的杯, 犁代表「爲主而活」的杯。李德爾曾說,「雅各殉道而死; 約翰過着殉道者的生活。」雅各爲主殉道, 走上祭壇; 約翰爲主而活, 扶犁前行到近一百歲。我們是否專心跟從主, 準備好接受犁或祭壇?

主題: 王來了, 我如何?

重點: 本段經文(太二十一 1~22)是記載主耶穌最後一次進入耶路撒冷。而從本章開始, 我們要研讀主在地上最後一週所盡的職事, 以及所受各種人的試驗。時間雖然短, 但這幾天耶穌說了很多很重要的話, 做了很多很重要的事。每句話、每件事與我們都有密切的關係, 我們應仔細地去思想、去領受。頭七節記載祂進入耶路撒冷之前的準備。從 8~11 節, 所記的是祂進城受到百姓的熱烈歡迎。在祂主宰的權柄之下的了豫備, 主耶穌要兩個門徒去牽驢和驢駒過來, 這件事情是要應驗撒迦利亞九章的豫言, 王要騎著驢駒來(1~5)。門徒照耶穌的話去牽了驢和驢駒來, 把自己的衣服搭上讓耶穌騎上。眾人也把衣服和樹枝鋪在路上, 並高喊「和散那」稱頌耶穌(6~9)。耶路撒冷城為主耶穌而驚動, 可惜眾人看祂並不是彌賽亞, 而只是一個加利利拿撒勒的先知(10~11)。接着, 祂進聖殿, 趕出作買賣之人, 推倒兌換銀錢之人的桌子, 和賣鴿子之人的凳子, 並啓示出「神的殿必稱為禱告的殿」(12~13)。主在殿裏行醫治的神蹟, 及小孩對神的讚美, 引起了祭司長和文士的惱怒, 而主引用詩篇第八篇二節的話, 證明祂就是詩篇第八篇所豫言的那位道成肉身的救主(14~16)。於是主離開他們, 夜宿於伯大尼(17)。早晨回城的時候, 主耶穌肚子餓了, 看見路旁有無花果樹, 卻找不到果子, 就咒詛無花果樹永不結果子, 無花果樹立刻枯乾(18~19)。從豫表來說, 無花果樹是指當時神的以色列子民(耶二十四 2, 5, 8), 主渴望從他們得著果子使祂滿足, 然而他們只有外面的儀式, 卻沒有事奉的實際能滿足祂。自此, 主棄絕了他們, 直等到他們悔改。門徒訝異於無花果樹居然立刻枯乾(20)。緊接著, 主耶穌說了一段有關信心移山投海的事。人向神獻上信心的禱告, 就從神得著移山投海的答應(21~22)。本段可分為三段:

- (一) 騎驢駒進耶路撒冷城(1~11 節)——宇宙君王要用我們! 今天謙和順服, 隨時候命罷!
- (二) 潔淨聖殿(12~17 節)——我們被祂清理乾淨! 與祂交通、和祂同工、讓祂得著榮耀!
- (三) 審判無花果樹(18~22 節)——恩主對我們有期望! 切忌有葉無果, 令耶穌發怒!

鑰節: 「我的殿必稱為禱告的殿, 你們倒使它成為賊窩了。」(太二十一 13)

提要: 今天讀的這一段經節的主題是主耶穌進入耶路撒冷, 而主的三個行動含有深厚的屬靈意義:

一. 騎小驢駒 (1~11 節)——當『主要用牠』(3 節)時, 這驢駒就成為主入耶路撒冷的座騎。「那人必立時讓你們牽來」(3 節), 『那人』就是驢和驢駒的主人(參路十九 33)。我們原來是在這世界的主人手下, 被世上的事和罪惡捆綁住了, 但有一天, 主那權能的話臨到我們身上, 我們立刻就從黑暗的權勢底下得著釋放, 而歸給主用。所以不要緊緊綁住我們的驢駒、我們的兒女, 甚至我們自

己, 總要解開; 不但要解開, 還要牽到主那裡去。我們是否受事業、學業、家庭、興趣.....捆綁, 以致難以被主使用?

二. 潔淨聖殿 (12~17 節)——這是主第二次潔淨聖殿。主在工作之起始, 曾潔淨聖殿一次(約二 13~17), 此處為工作之結束。在第一次是「我父的殿」, 主以神子的資格來潔淨; 此處為「我的殿」, 以王的資格來潔淨。「兌換銀錢.....賣鴿子」, 兌換庫幣、賣祭物, 的確便利對神的敬拜。但人來聖殿是為贖罪, 這些不公義的買賣却陷人於罪, 使人對獻祭輕忽, 是例行公事, 虛應故事一番。結果, 人不但未被帶到神面前專心尋求祂—禱告, 反倒沾染污穢—成了賊窩。主耶穌潔淨聖殿之舉, 表明主不容許祂的殿沾染任何污穢。我們信徒的身體就是神的殿, 有聖靈居住在其中, 我們是否容讓罪惡佔據我們的生命?

三. 審判無花果樹 (18~22 節)——猶太人收穫無花果有兩次, 當葉子茂盛時, 樹上有先熟的無花果, 是第一次的收穫, 然後有第二次後熟的收穫。因此主才到樹前找, 否則主不會去尋。可惜主耶穌見到這棵樹, 滿了枝葉, 卻沒有果子。耶穌藉這事實, 主要是責備當時的猶太人, 空有宗教的儀式、節期、外表, 卻毫無生命的果實。在現在的教會中, 豈不也是充滿空有枝葉的信徒嗎? 在你我身上, 豈不也常空有枝葉嗎?

默想: 一. 當「主要用牠」時, 我的態度如何?(3 節) 二. 身為神的聖殿, 在我裏面是否有腐敗?(13 節) 三. 作為神栽種的樹, 在我身上是否結美果?(19 節)

禱告: 親愛的主, 求你潔淨我, 並在在我的裏面作王, 管理我的一切; 在生活中使我能結生命的果子, 使你得飽足、得安息。

【牽著他手的是本國的王】

❖ 許多年前, 義大利報紙曾載一個故事。一天, 義大利王獨自在鄉下走路, 看見一個瞎子, 似在困難之中; 王就問他: 『你要我為你作甚麼?』瞎子說: 『我要你引我到對面一間小屋子裏去。』王就拉他的手, 牽他走路。在談話中, 王纔知道這個瞎子家中還有兩個孩子。瞎子說: 『小孩子的母親死了不久, 所以現在沒有人照顧他們。我要他們能跟人學個職業, 將來好謀生計。』王說: 『我願意幫助他們。』瞎子就問: 『你到底是誰呢?』王說: 『我的名字叫魏克特。』瞎子這時方纔知道牽著他手和他談話的就是本國的王。

在耶利哥路旁坐的兩個瞎子, 聽說耶穌經過, 知道祂是大衛的子孫, 就是神所應許坐寶座的那位, 就求祂可憐他們; 主就摸他們的眼睛, 叫他們能看見(參太二十 29~34)。我們的這位王是謙卑溫柔的; 『要對錫安的居民說, 看哪, 你的王來到你這裏, 是溫柔的, 又騎著驢, 就是驢駒子』(太二十一 5); 我們的這位王又是牧養我們的; 『猶大地的伯利恆阿, 你在猶大諸城中, 並不是最小的。因為將來有一位君王, 要從你那裏出來, 牧養我以色列民』(太二 6)。祂來作我們的王是要牧養我們, 保護我們, 看顧我們, 引我們進入永生。

主題: 重要的轉變

重點: 馬太福音第二十一 23~二十二 46 記載反對主耶穌的人，盡力要從祂的話中拿住把柄，所以不斷地以問題來資問祂。在二十一 23~27 節，當主進到殿裏施教之時，我們看見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質問主仗著什麼權柄教訓人並潔淨聖殿(23)。主不正面回答他們這一個詭詐的問題，因為知道他們是不懷好意；主反而問他們約翰的浸是從何而來(24~26)？這些宗教領袖不敢回答，因此主用智慧塞住了他們的口(27)。緊接著主就說了兩個比喻。第一是兩個兒子的比喻，在兩個兒子的比喻中，主耶穌以大兒子口說不聽命後來卻遵行，小兒子口說聽命卻不遵行，來指責祭司長與長老指的不信和悖逆，定罪他們言行不一致的問題(28~32)。其次，在那個葡萄園的園戶殺了園主的兒子的比喻中(33~46)，主說出家主派僕人們去收租金(果子)，結果僕人們被園戶打、凌辱、甚至殺害(34~36)。家主於是派自己的兒子去收租金，本以為園戶會尊敬他，結果反而被園戶所殺(37~39)。結果家主來除滅園戶，將葡萄園轉租給別人(40~41)。藉著這個比喻，祂定罪他們(1) 霸佔葡萄園，侵奪神的主權；(2) 逼迫、殘害神的眾僕人；(3) 不尊敬神的兒子，並且暴露他們想殺祂的真正的動機。同時也啓示出祂是猶太匠人所棄的房角石(詩一百十八篇 22~23)，而猶太人則因棄絕祂而絆跌且跌碎，並鄭重的宣告『神的國必從你們奪去，賜給那能結果子的百姓』(42~44)。宗教領袖們瞭解比喻是指著他們，所以想抓拿主耶穌，不過因為怕百姓，就暫時離開(45~46)。這兩個比喻說明了一個十分重要的轉變。因著猶太教領袖棄絕主耶穌，神國的實際便轉賜給教會，所留給猶太教的，只不過是神國的外表空殼罷了。本段可分為三段：

(一) 質詢權柄(23~27 節)——不信和敵對的問題。我們是否尊重祂的權柄？

(二) 兩個兒子的比喻(28~32 節)——言與行的問題。我們是否口是心非，口說一套，心想一套，行出來又是一套嗎？

(三) 兇惡園戶的比喻(33~46 節)——不肯交果子的問題。我們是否是忠誠可靠的園戶，而按時交果子嗎？

鑰節: 「所以我告訴你們，神的國必從你們奪去，賜給那能結果子的百姓。」(太廿一 43)

提要: 兇惡園戶的比喻特別之處，在於其中的每個細節都有清楚的含意。比喻裏的(1)「葡萄園」代表神的選民(賽五 7)；(2)「家主」代表栽培以色列的神；(3)「園戶」就是猶太人的宗教領袖；(4)「僕人」就是神所差遣的眾先知；(5)「園主的兒子」就是主自己；(6) 其他園戶——就是主的教會。園戶把園主的兒子「推出葡萄園外」殺掉，指出耶穌是在耶路撒冷城外被殺的。園主要把園子「另租給那按著時候交果子的園戶」(41 節)，表明神要從不結果子的猶太人手中，奪回選民的地位，賜予那願意悔改歸向耶穌的外邦人，他們就是教會。耶穌還引

用了詩篇的話，暗示其中的預言已在自己身上應驗了：主自己雖然被猶太宗教領袖厭棄，卻成了寶貴的教會基石。『房角的頭塊石頭』(參詩一百十八 22；徒四 11)，就是用以建造教會(房)最基本、最重要、連絡全體的房角石(賽廿八 16；弗二 20~21；彼前二 4~7)。而這塊石頭對於不信的猶太是絆跌人的石頭(賽八 14~15；羅九 32~33；林前一 23；彼前二 8)；當主再來的時候，對於不信的列國乃是砸人的石頭(但二 34~35，44~45)。接著主耶穌嚴肅而鄭重地宣告『神的國必從你們奪去，賜給那能結果子的百姓』(43 節)。就在猶太人愚昧地敵擋主的時候，外邦人就被主選上作為教會建造的主要材料。然而主的心是何等的傷痛。在路加福音十九章的記載中，我們看見主在這段時候為耶路撒冷哀哭。今天我們的生活，有沒有落在昔日猶太人的可憐景況中？願我們與主一同經營神所託付產業，並按時交果子，不讓主再傷心。

默想: 凡侵奪神主權、逼迫神僕人、不尊重主的人，並失去神的託付。

禱告: 親愛的主，幫助我能結果子以承受你的國。

【生命見證比話語更好】

❖ 有一商人，本來不信有神，並且極其屬世。可是，有一天他得救了。人就問他是怎樣得救的？他說，在我店裏有一夥計，是基督徒，我國他的好榜樣信了主耶穌。他生命的見證比話語更好。當我發誓時，他不斥責我，當我向他生氣時，他卻不生氣；因我尊重他的這種態度，我的不良習慣也就漸漸脫離了。他雖沒有勸我信主，但是在他身上的主耶穌，影響我比任何人都厲害。現在我藉主耶穌基督所得的永生，非常喜樂。神在我們身上所期望的，就是要我們「能結果子」(太廿一 43)——把基督活出來，彰顯出來。

主題: 穿禮服赴筵

重點: 當祭司長和長老們不懷好意地挑戰主耶穌的權柄時，主用了三個比喻來回答他們的提問(二十一 23~二十二 14)。本章 1~14 節是第三個娶親宴席的比喻，再次敘述了猶太人棄絕主，所以神將救恩轉賜給外邦人。這個比喻是主耶穌所講第九個天國的比喻，指出天國像王擺設娶親的筵席，打發僕人去請客人赴宴。注意其中的三次邀請，首先，他派僕人親自預先邀請客人，但客人不肯來(1~3)。他又打發其他僕人去請客人，說明自己已經預備妥當，請他們來赴宴，卻遭他們毅然拒絕(4~6)。那些被請的人有些不理會；有些忙於農務和生意；有些凌辱或殺害王的僕人。王勃然大怒，並且派兵毀滅兇手，燒燬他們的城(7~8)。第三次王要僕人四處去找人來赴宴，直到筵席上座無虛席(9~10)。王發現賓客中有人沒有穿禮服，就質問他為何衣冠不整地赴宴，那人無言可答，王便派人把他丟在黑暗裏，叫那人哀哭切齒(11~13)。主總結這個比喻說：「被召的人多，選上的人少」(14)。接著，法利賽人和希律黨人以可否納稅給該撒的問題，設計來企圖陷害主耶穌，其目的是要把祂困於當時的政治紛爭中(15~17)。若果祂說應該上稅，便會引起群眾不滿，認為祂對神不忠；反之，祂就會以反羅馬政府的罪名被逮捕入獄。主知道他們的惡意，就質問他們為何試探自己，並要他們拿出一個納稅用的錢，表明「該撒的物當歸給該撒；神的物當歸給神」(18~21)。這樣，祂智慧地避開了這項敏感的政治性爭論，而要陷害主耶穌的人聽見就覺得希奇，離開祂走了(22)。本段可分為二段：

- (一) 娶親宴席的比喻(1~14 節) ——對赴天國的筵席我們的態度如何？有沒有預備禮服赴筵呢？
- (二) 納丁稅的問題(15~22 節) ——我們的時間、生命、力量、才幹、恩賜、金錢……是歸給凱撒或是歸給神呢？

鑰節:「王又打發別的僕人說：『你們告訴那被召的人，我的筵席已經豫備好了，牛和肥畜已經宰了，各樣都齊備；請你們來赴席。』」【太廿二 4】

提要: 馬太福音第二十二章 1 至 14 節的娶親筵席比喻非常有意義。但它並不是一個比喻，而是兩個；如果我們把它們分開來看，可能更容易和較全面的把握住其意義。

一. 有沒有赴席？——是得救的問題 (1~10 節)。 本段有三班人竟然拒絕天國的福音：

- (一) **不肯來的人 (3 節)：**有分於筵席與否，全在於被邀的人『肯不肯』來；求主給我們一顆『肯』的心，因為這是享受屬靈豐富的先決條件。如尚未得救，現在肯不肯領受基督的救恩？
- (二) **不理的忙人 (5 節)：**忙到田裏去從事農耕，忙做買賣，忙讀書，忙打球……。忙不是壞事，但若因忙而忽略永恆，這損失何等大。

(三) **反對的惡人 (6 節)：**定意背叛，不但不理天國的邀請，更動手凌辱、殺害這些帶著愛的使命的僕人。這是歷代迫害基督徒的一班人。

二. 有沒有穿禮服？——是得勝的問題 (11~14 節)。當時這些賓客都是直接從路上邀請來赴席的(9~10 節)，因此不可能穿著禮服，惟一合理的解釋，便是主人也為所有的客人準備了婚宴用的禮服。那個客人既然應邀赴宴，卻不肯穿主人所豫備的禮服，這對主人是相當沒有禮貌的。11 節裏面的「沒有穿禮服」，和 12 節裏面的「不穿禮服」，原文不相同。文生 (Vincent) 解釋，在希臘文中頭一個「沒」有穿，是指一件事的事實，而這裏第二個「不」穿，是出於他的決定，是明知的不穿。『沒有穿禮服』的人，乃是指失敗的基督徒，行事為人沒有與蒙召的恩相稱(參弗四 1)，也就是沒有『披戴基督』(羅十三 14；加三 27)。由於將來國度的喜樂和榮耀，是為得勝的基督徒豫備的；而失敗的基督徒因沒有憑著基督過得勝的生活，在千年國沒有資格享受那個婚筵，以致暫時要在外面的黑暗裏受管教(13 節)。蒙恩之後，我們有否純潔自己？有沒有披戴基督的救恩？

默想：「來」是赴筵的條件；「穿禮服」是配與不配享用豐盛筵席的關鍵。

禱告：親愛的主，你在十架作成救恩，使我們靠恩得以進到父面前，享受豐盛的筵席。幫助我們不以蒙召為滿足，而應每天披戴你的救恩，活出與所蒙的恩典相稱的生活。

「帶要後悔，不帶也要後悔」

❖ 據說，多年之前，有兩個人經過一個大沙漠，看見兩句希奇古怪的話：『帶去的人要後悔，不帶去的人也要後悔。』二人弄得莫明其妙，如同墜入五里霧中。一個說：「走罷，一點意義也沒有。管他的，帶的人要後悔，那末我就不帶了；帶些沙粒有什麼用處呢？」二人仍舊繼續前行，左思右想，要求出一個所以然來。帶沙的人說：『到底是什麼意思呢？」順手掏出他帶的一把沙來，回家仔細一看，卻是一些金鑽石。他的同伴說：「我希望也有一些。我真後悔沒帶一些回來。」那一個人也面帶懊喪的表情說：「是呀，我也後悔，為什麼不多帶一些呢！」到那日信主的人要後悔信得太遲，沒有好好為主作工；未信主的人要後悔未信以致沉淪。

2月12日(週四) 讀經: 太二十二 23~46

主題: 人生最大問題——耶穌基督是誰?

重點: 馬太福音第二十一章 23 節至二十二章 46 節是充滿一系列問題的一段聖經。反對主耶穌的有四種不同的類型，他們竭力用難解、詭詐的問題來陷害祂。在反對祂的勢力中，第一類是不信的祭司長和長老官長們作代表，問祂關於權柄的問題(二十一 23 節)；第二類是以基要派的法利賽人和熱心政治的希律黨人為代表，問祂關於納稅問題(二十二 15~22 節)；第三類是以摩登派的撒都該人作代表，提出復活的問題(二十二 23~33 節)；最後是律法師，問祂關於律法的问题(二十二 34~40 節)。撒都該人對天使、靈魂和復活的事一概不相信。主在回答他們關於復活時作了四件事：首先，祂責備他們既不明白聖經，又不曉得神的大能。其次，祂教導他們在復活裏沒有男，沒有女，沒有嫁娶。並且祂解開神既是活人的神，且稱為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在人看來，他們都是死了的人，但是在神面前他們都是活的人，因為他們都經歷了神復活的大能。關於律法上最大的誡命，主回答以「愛神」是誡命中最大的，第二是「愛人如己」，因為愛神與愛人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總綱。我們看見主用無比的智慧，看穿了一切反對人的惡意，拆穿了他們的試探，堵住了他們的口。最後，回答了他們一切的問題後，祂就引用了詩篇 110 篇來反問法利賽人有關大衛與基督的關係，他們卻全都閉口無言，以後再也沒有人敢問祂甚麼問題(41~46 節)。本段可分為三段：

- (一) 撒都該人問主再嫁婦人復活後是誰的妻子(23~33 節)——生前死後的奧秘，全在聖經和神的大能！我們是否對屬靈的事有更深的認識呢？
- (二) 律法師問主那一條是律法上最大的誡命(34~40 節)——盡一切愛神、愛人！我們是否建立這樣正確的人生態度呢？
- (三) 主問法利賽人對基督的意見如何(41~46 節)——如何對待主，生死攸關！我們是否與主建立親密的關係呢？

鑰節: 「『論到基督，你們的意見如何？祂是誰的子孫呢？』他們回答說：『是大衛的子孫。』」【太廿二 42】

提要: 當主耶穌提出這一個極基本、極重要的問題時，沒想到這群反對的聖經的學者、專家卻無言以對。他們的緘默說出一個事實：他們關心許多問題譬如宗教、政治、信仰和律法等，卻不關心基督；雖熟悉聖經，但對祂簡直毫無認識，所以成了主耶穌的敵人。

許多人也是只注意基督之外的種種問題，但是主卻關切我們對祂的認識，因為這是問中之問，也是人生最大的問題。當使徒保羅面對哥林多人的各種疑難問題，他定意不知道別的，只知道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林前二 2)。而今天我們也要回答基督是誰的問題，否則其他的問題甚至包括聖經真理全都是無關緊要的。所以我們要活在靈中，藉著神的啓示，積極地追求認識祂，並在日常生活中

主觀地經歷祂的大能，這樣人生的一切問題都會消失無蹤。因為得着了祂，就得着一切問題的答案。祂是那位『我就是我是』(約八 58『就有了我』原文)；我們需要甚麼，祂就是甚麼。今天對於這一位奇妙又全備的基督，我們是否也有足夠的認識呢？願主也來向你我每一個人發問。

默想: 認識了基督，其他問題都迎刃而解。論到基督，我們的意見如何？

禱告: 親愛的主，求你將那賜人智慧和啓示的靈賞給我們，讓我們與你建立起親密的關係，使我們能對你有更深的認識。

「只有祂！」

* 在高登先生所著之『聖工默談』上有一段話，記載一位婦人，盡心信主耶穌，記得許多聖經節，有一節她最寶貴而記在心裏的，就是『因為知道我所信的是誰，也深信祂能保全我所交付祂的，直到那日』，(提後一 12) 晚年快要離世的時後，漸漸就忘去一半，只記得『我所交付祂的』，至終到了邊界時，(這世界和靈界的)她的親人圍繞她，見她嘴唇微動，只能背誦一個字，『祂！祂！祂！』！(她把全部聖經全忘掉啦，只留下一個字，但藉這個字，就有了全部聖經的效力)。

主題: 勿重虛名, 切實承擔

重點: 馬太福音第二十三章的 1~12 節記載主耶穌嚴厲地責備法利賽人的假冒為善。首先, 主提醒眾人和門徒要以文士和法利賽人為鑑。文士和法利賽人是當時的宗教領袖, 他們的教訓可以聽從, 但他們的行為不應效法。因為他們只有外表的造作, 卻沒有裡面的內涵。主特別指出, 他們能說不能行 (2~3), 只顧把難當的重擔擱在人的肩上 (4), 和貪圖顯揚、高位 (5~7)。接著主積極地教導他們, 學習重視內在的敬虔, 不要貪求虛浮的尊稱, 甘願在人的中間謙卑的服事人 (8~12)。本段可分為二段:

- (一) 主責備法利賽人(1~7 節) ——我們是否除去內心「虛假」、「虛榮」, 追求生命內涵呢?
- (二) 主教導門徒(8~12 節) ——我們是否看重神的喜悅, 謙卑服事呢?

鑰節: 「也不要稱呼地上的人為父; 因為只有一位是你們的父, 就是在天上的父。也不要受師尊的稱呼; 因為只有一位是你們的師尊, 就是基督。」(太廿三 9~10)

提要: 法利賽人是一群猶太教的特別門派, 約在主前一百七十五年開始出現。他們極端熱心律法及傳統, 在他們身上有很多很嚴重的信仰生活的偏差。他們的問題徵結是能說不能行 (1~4 節) 和過度喜愛顯揚、高位和尊稱 (5~7 節)。看到他們敗德劣行時, 我們不要以為是在研究歷史上一群特別壞的人。其實他們所犯的錯誤, 今天可能同樣會成為我們屬靈生命成長的攔阻。我們的事奉若也是淪落在表演的作風裡, 或是落入虛名的漩渦裡——「高位」、「問安」、「拉比」、「父」、「師尊」, 而輕忽了內在的敬虔, 那樣我們將比他們更可憐。主指出了法利賽人的愚昧以後, 接著積極的教導祂的門徒學習:

- (一) **勿重虛名(8~10 節)** ——在三個「不要」的裏面, 主指示在神的家中, 不應重視人的權威, 也切勿崇拜任何的屬靈偉人。因為我們只有一位「拉比」——老師, 就是主; 我們惟一的根源就是天上的「父」; 我們也只受一個「師尊」——帶領者, 就是基督。
- (二) **切實承擔(11~12 節)** ——在服事中, 不在乎地位、名稱, 而在乎看重神的喜悅, 甘願謙卑服事委身。

默想: 天國裡看重的是承擔, 不是虛名。

禱告: 親愛的主啊, 我愛慕你, 因你的話語精純可喜, 甦醒我心。幫助我看重你的話, 超過人的意見。也幫助我在服事之中, 看重你的驗中, 遠超人的標榜貶抑。

「夸耀角美活活被捉」

❖ 有一只鹿, 在池邊飲水, 看見自己的影子, 就自言自語道: 「啊, 我原來是這樣漂亮的, 尤其這一對美麗的角, 更是值得驕傲。」正在這時, 被一獵人看見, 立即向它追捕。它就立刻逃命, 一會兒跑到很遠的樹林中躲藏起來。可是它那美麗的角卻給樹枝叉住, 纏在一起, 雖然用力掙扎, 也掙不脫。獵人追上來, 活活把

它抓去。它嘆息說: 「我這值得驕傲的美麗的角, 竟成了我的致命傷啊!」每一個人都有一些值得驕傲的天生技能和特長, 這些若不一一對付, 反而以此夸口的話, 結果不單不能幫助人, 不能在事奉上有用處, 反而常會斷送自己屬靈的前途。

主題: 我願意!

重點: 經過了文士和法利賽人連番的挑戰，二十三章記載主耶穌不單只責備他們的惡行(1~12)，也為他們的失敗感到悲傷。在這種沉痛與悲哀的氣氛中，祂共述法利賽人的八禍(13~36)。希臘文的「禍」，不但包含怒氣，也包含憂傷。接著，主預言耶路撒冷的毀滅(37~39)。因為耶路撒冷多次行惡，但主還是多次願意聚集猶太人加以保護，只不過他們不願意(37)。主預言耶路撒冷要成為荒場，並且耶路撒冷不能再見祂的面，直到他們悔改願意接納奉主名來的人(38~39)。本段可分為二段：

- (一) 主對法利賽人的譴責與悲痛(13~36節)——人的通病常是外表虔誠，心遠離主。我們有沒有不慎落在虛偽的敬虔和宗教生活中呢？
- (二) 主對耶路撒冷的歎惜與呼喚(37~39節)——人可一再傷害主的心，祂對人卻不忘情，仍多次呼喚。我們有沒有答應主愛的呼喚呢？

鑰節:「耶路撒冷阿！耶路撒冷阿！你常殺害先知，又用石頭打死那奉差遣到你這裏來的人；我多次願意聚集你的兒女，好像母雞把小雞聚集在翅膀底下，只是你們不願意。」【太廿三 37】

提要:「只是你們不願意！」(37節) 這種態度必然招來難逃的後果。用耶穌的話說，他們成了地獄之子，進了地獄的審判。這裏所說的，與從未聽見過祂信息的人無關，也和從未與這位萬王之王，神的基督謀面過的人無關，卻和我們息息相關。我們當站立在這位教師，這位主的跟前，切實的明白並牢記，任何假冒為善必招致祂的審判，此外絕無其它的結果。倘若我們聽見了祂口中所說「有福了」的條件，卻不願順從，那就是我們執意揀選自己的道路，朝著祂所說的「有禍了」之結局直奔，絕無退路可逃。

看哪這王！在此我們看見，祂的啓示是何等嚴肅。祂是何其滿有恩惠，但又是絕對公正。這段話向我們啓示了祂對公義的熱愛，同樣也啓示祂對極端墮落和最頑劣者的憐憫。祂對公義的熱愛，並不影響祂對頑劣者的憐憫。祂對墮落者的憐憫，也不影響祂對公義的熱愛。我們的心當受這些嚴肅的「有禍了」的警戒。王的工作並不是要原諒那些堅持留在不義之中的人，使他們能立刻進到神面前，進入天上的榮光之中。任何玷污都不能進入那裏。雖然祂的事工帶有無限的恩惠，但那些仍堅持背叛，不肯順從的人，必然要受地獄的審判，絕無倖免的生路。王最深切的冀求是讓神得著王權，讓公義得勝。在祂不得不向人宣告審判時，雖然帶著眼淚，祂仍然要這樣宣告。因此讓我們將自己帶到祂鑒察的光中。當我們服在祂的審判和鑒察之下時，讓我們求祂給我們恩典，使我們能順服。——《摩根解經叢書》

默想: 主耶穌的傷痛我們感覺得到嗎？我們有沒有體會主當日的心懷？

禱告: 親愛的主，開恩憐憫我們，叫我們答應你愛的呼喚，救我們脫離外面的虛假，讓你的自己充滿我們的裡面。

「法利賽人簡介」

- ❖ 法利賽人的起源可追溯至以斯拉時期，到主前三世紀，哈西典人對馬加比王朝的統治者感到失望，於是分離出來發展成為法利賽派，以會堂為活動中心。法利賽人確信兩重律法，一是寫下來的律法（摩西五經），一是口傳律法（拉比代代相傳的傳統）。也因為他們將口傳律法看成與聖經有同等權威，而和福音信眾起了衝突，他們遵守「祖宗的遺傳」而廢了神的道，法利賽人的規條多得令人煩惱，卻是可以做得到的。那些嚴謹遵守拉比傳統的人，誤以為自己的行為已滿足神的要求，因此並不需要神的憐憫。（路十八 9~16）他們竭力講求律法字面的意義，只注意外表的行為，卻忽略了律法的精義，和內心的敬虔與謙卑。主在馬太福音廿三章中責備他們：能說不能行。把難當的重擔擱在人的肩上。喜愛高位。假冒為善。不行公義憐憫、信實。裏外不一。但也不是所有的法利賽人都是這樣的，他們之中也有部份是真正有智慧的法利賽人。（可十二 34；約七 50，51）猶太的大默經曾對法利賽人作七種不同的描寫：「肩頭」型，將善行掛在肩頭上。「等一會型」，藉口拖延行善。「頭破血流」型，有些法利賽人，為了避免瞧見婦女，閉目而行，撞上牆壁，頭破血流。「粉飾」型，自命清高，標榜聖潔，使人不敢侵犯。「討價還價」型，對神的態度是恐懼戰兢。真正具有「愛心行善」的法利賽人，在今天的教會中，是否仍有這些形式的基督徒呢？——摘自大光人物讀經日程

主題: 末世的預兆!

重點: 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及第二十五章是主耶穌對將來所要發生之事的講論。這段又被稱為橄欖山的講論，是主在馬太福音中的第五篇講章，也是最後一篇講章。這個國度豫言的對象可分為三類：關於猶太選民(二十四 1~31)、關於新約信徒(二十四 32~二十五 30)以及關於萬民(二十五 31~46)。二十四章 1~2 節記載門徒為聖殿誇耀，而主耶穌卻預言聖殿將被拆毀。接着，祂上到橄欖山，門徒也暗暗的來到，問祂三個問題：(一) 什麼時候有這些事；(二) 主的降臨有什麼預兆；和(三) 世界末了有什麼預兆。這三個問題不可混在一起講。當時在門徒的心目中，顯然以為這三件事將同時發生，故合併在一起來發問「什麼時候有這些事？」(3 節)。而主的回答卻遠超過他們所問的範圍：(一) 災難的起頭(1~14 節)——一般性發生在全世界的災劫：假基督、打仗(兩次世界大戰，多國千萬人枉死!)、饑荒、地震(四川汶川八級地震，沒有預報，傷亡嚴重!)、逼迫、陷害、假先知、不法和福音的廣傳。(二) 災難的發展(15~28 節)——特別針對猶太人而言，許多人要被陷害、殺害，被萬民恨惡(歷史上，百萬計猶太人被屠殺!)。15 節緊接著說到大災難(21 節)的開始，就是敵基督要顯在聖殿裏，並有假基督、假先知以大神蹟、奇事迷惑選民。(三) 災難的終局(29~35 節)——那時，主必再來，并且人要看見基督如閃電般公開的來臨。本段可分為三段：(一) 聖殿被毀的豫言(1~2 節)——豫言必定應驗！但我們是否對主的話有把握呢？(二) 末世的預兆(3~14 節)——世上常有劫災！但我們是否轉向主和祂的話呢？(三) 大災難的預兆(15~28 節)——末世遠景可畏！我們是否做醒禱告來面對每一天的生活呢？

鑰節:「耶穌在橄欖山上坐著，門徒暗暗地來說：『請告訴我們，甚麼時候有這些事？你降臨和世界的末了，有甚麼豫兆呢？』耶穌回答說：『你們要謹慎，免得有人迷惑你們。』」【太廿四 3~4】

提要: 除啟示錄外，馬太福音第廿四和二十五章為新約最重要的有關主再來之預言。啟示錄講細則，馬太福音是講原則。因背景不同，歷來對馬太福音這二章聖經有很多不同的解釋，所以我們不詳述各派講法，也不猜測諸豫言可能的應驗。在對門徒回答中，首先我們看見主的警告。祂回答說：『你們要謹慎，免得有人迷惑你們。』(4 節)所以當我們讀這兩章聖經的時候，絕不要輕忽「要謹慎」的這一個要點。然而更重要的是為着預備主的再來，我們的態度應如何呢？(一) 留意預言的三方個面，我們可隨時對照新聞去思想：(1) 以色列國局勢(太廿四 1~44 節)，(2) 基督教趨勢(太廿四 45~二十五 30 節)，和(3) 國際形勢(太二十五 31~46 節)。

- (二) 要謹慎(4 節)——假宗教充斥迷惑，通曉聖經真理是避免被迷惑的良方。
 - (三) 不驚慌(6 節)——戰火烽煙總不停，但不必驚慌失措。
 - (四) 要剛強(9 節)——患難、逼迫免不了，但剛強面對並在其中活出美好、得勝的見證。
 - (五) 要相愛(10 節)——被人陷害、恨惡會發生，但仍須持守彼此相愛、彼此饒恕的命令。
 - (六) 要忍耐(13 節)——不法的事雖增多，但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
 - (七) 傳福音(14 節)——福音廣傳是命定，求主興起更多的人，將天國的福音傳遍天下。
- 取材自台北靈糧堂「每日靈糧」

默想: 今天已是末世的階段，耶穌基督隨時會再降臨。我們有否為迎接祂的再來作好準備呢？

禱告: 主耶穌啊，我們願你來。願你再來的應許，成為我們每一天生活的原動力。

「豫言果然應驗」

❖ 大希律王執政第十五(西元前 20 或 19 年)開始整建聖殿，把聖殿的基礎擴大一倍，這項整建工程一直到西元六十四年才完工當時聖殿長廊的大柱子都是由白色的大理石製成，高達四十英尺，而奉獻之物，最有名的是由金子製成的大葡萄樹，每一株都有一人高。但是主耶穌卻預言說：「你們不是看見這殿宇嗎？我實在告訴你們，將來在這裏，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不被拆毀了。」(太廿四 2)這預言果然應驗了，殿宇全部完工才七年，也就是西元七十年，羅馬將軍提多同羅馬兵丁進城，便把它燬壞了。猶太當時的大史家約瑟述，極生動地描寫說：「大火掃蕩殿宇，以至毀滅，精金都熔了，金熔液滲入石隙間，一班羅馬兵士，因為要取得金子，便把石頭一塊一塊的撬起，直到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不被拆毀的。」雖然聖經的唯一豫言——「看哪，我必快來！」(啟廿二 7, 12, 20)，直到如今還沒有應驗，但因為以往的具体豫言都一一應驗了，所以我們堅信這最後一個的豫言，必按著神的時候應驗。

主題: 主必再來! 我們當如何?

重點: 在馬太福音第二十四章中, 門徒真正的問題是, 主究竟是什麼時候再來呢? 但主沒有回答, 卻提出祂再來的必然性, 不僅以徵兆(29~34)作為證據, 同時也以祂的話語為保證『天地都要廢去, 我的話卻不能廢去』(35)。首先, 祂教導門徒, 基督如閃電般公開的來臨, 帶著能力和大榮耀駕著天上的雲, 而且要差遣天使把散居各地的選民聚集回到聖地(29~31)。接著, 主以無花果樹的比方, 提醒祂再來的日子近了(32~35節)。然而主耶穌再來的時間乃是秘密的, 那日子、那時辰, 沒有人知道, 只有天父知道(36節)。主耶穌形容祂再來的時候, 好像「挪亞的日子」(36~39); 像「盜賊來到」(40~44節), 又像「主人來到」(45~51), 所以祂要門徒警醒預備。本段可分為四段:

- (一) 人子降臨的豫言(29~31節)——基督的再來不必猜測, 而今天我們是否積極地迎接祂的再來?
- (二) 無花果樹的比喻(32~35節)——無花果樹發嫩長葉豫表以色列已復國, 而我們是否留意主所曾啓示有關末世的預兆?
- (三) 儆醒與準備(36~44節)——人子降臨乃像賊突然來到, 而那時在乎我們是否貴重, 吸引祂來取?
- (四) 惡僕和忠僕的比喻(45~51節)——不在乎今天無論我們責任是輕是重, 在乎我們曾否忠心有見識? 是否按時分糧, 善待弟兄, 管理主的託負呢?

鑰節: 「所以你們要警醒, 因為不知道你們的主是那一天來到。」(太廿四 42)

提要: 「所以你們要警醒」(42節)中的「警醒」是本章的鑰字。當我們面對面見主時, 我們將會得著祂的讚許, 還是要受祂責備呢? 這全視乎我們今天是否警醒生活、有否預備好自己。凡漠不關心的, 就是不夠警醒。因為人子降臨是在人不知不覺中來, 任何投機取巧的方法, 打算等主來最後一刻再悔改、再愛主的想法, 必定會悔之晚矣。賓路易師母說: 『基督徒生活的第一日起就是警醒。』所以我們現在就要愛主, 對仇敵的攻擊、世界的引誘、自己的軟弱, 要時常警醒。天天要以等候主來的態度生活工作, 一舉一動、所思所念, 都是為著迎見主、討祂喜悅。那麼, 無論主在甚時候再來, 我們都能欣然地迎接祂。

默想: 主必再來, 我們是否儆醒、認真面對這再來的信息並作回應? 我們是否豫備好?

禱告: 親愛的主, 幫助我們在每一方面都作好預備, 認真對待你再來的信息, 并以此調正我們的人生觀, 價值觀, 使我們以忠於你的託付的管家心態, 來度過等候你再來的日子。

- ❖ 有一則寓言述及有三個小魔鬼要到世界上來實習, 他們與魔鬼的頭目撒但談起如何引誘並毀滅人類的計劃。第一個說: 『我要告訴他們沒有神。』撒但說: 『不可能使多數人都有這個錯覺, 因為他們明知道有一位神。』第二個說: 『我要告訴人沒有地獄。』撒但回答說: 『你無法欺騙人, 人早已知道為犯罪的人有一個地獄。』第三個說: 『我要告訴人不用急。』撒但說: 『去吧! 你可以毀滅千千萬萬的人。』最危險的自欺, 就是以爲還有充份的時間。讓人最能產生緊迫感, 就是他學到『明天』這個詞句的時候。有許多事不能拖延, 因為沒有人會知道他到底有沒有有一個明天。

2月17日 (週二) 讀經: 二十五 1~30

主題: 坦然面對主再來的祕訣

重點: 主在馬太福音第二十五章裡說到三個比喻，頭兩個比喻是用「天國好比」來提醒門徒應當隨時預備好自己迎接主的再來。這兩個比喻的內容很簡單，但意義很深長。每一個比喻都提到這些人和他們出門去的主人之間的關係。其次，指出他們所當負的責任。頭一個十個童女的比喻(1~13)說出該如何儆醒豫備的路。眾童女等候新郎，有五個聰明的童女預備油，五個愚拙的沒有預備(1~4)。等到新郎到的時候，沒有預備油的就來不及買到油，被關在門外了(5~13)。第二個比喻(14~30)，是關乎祂的僕人當祂不在之時，對祂的事業是否負責任。主人按才幹分給僕人不同數目的銀子(14~15)。那領五千的另外賺了五千，那領二千的另賺了二千，而那領一千的把所領的埋藏在地裏(16~18)。主人回來之後，稱許忠心敬業的僕人，並許諾給他們承擔更重的責任(19~23)。主人責備那領一千的是又惡又懶的僕人，並說他應該把銀子放入銀行中，至少可以賺取利息(24~27)。於是將他的銀子給那個有一萬的僕人，並且將他丟到外面黑暗中(28~30)。我們可以拿這兩個比喻中的功課，來問一問，我們的心與主的關係是如何？當主再來時，我們是否可坦然面對？本段可分為二段：

- (一) 十個童女的比喻(1~13節)——是智或愚關鍵在於是否有預備，切勿漠不關心以至油盡燈熄！不在乎我們乾等、窮等、苦等，乃在於是否出代價提燈備油，天天讓聖靈充滿並浸透全人？
- (二) 三種僕人的比喻(14~30節)——是忠或惡關鍵在於是否善用神的恩賜，切勿將一生荒廢在世界裏掘洞！不在乎我們擁有多少，乃在於是否積極運用所擁有的，作個忠心良善的好僕人呢？

鑰節:「主人說：『好，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許多事派你管理；可以進來享受你主人的快樂。』」【太廿五 21】

提要: 馬太廿五 21 和 23 節重複了兩次忠於主所託負的結果。雖然這兩個僕人所得的恩賜不同，工作的果效也不同，但主的稱許都是一樣的——『好，你這又良善又忠心的僕人』，所得的獎賞也是完全一樣的——『...我要委派你管理許多事；進到你主人的快樂裏』〔原文直譯〕。這表示主人所看重的是他們的『良善』與『忠心』，而不是工作成果的多少。『良善』是指好的存心和動機，而『忠心』是指信實，可靠的表現。所以我們所得的恩賜可以不如別人，但我們的『良善』與『忠心』卻不能落於人後。主不提他們收益的數字，卻說他們是在『不多的事』忠心盡職。這說出我們今天為主無論作了多少事，乃是「不多的事」，而是為著在天國的實現裏膺負更重大的責任(「許多事」)，且能與主同享喜樂。所以千萬不要讓數字來迷糊我們的心思，因此就可以推辭說：「沒有恩賜，就可以不必交賬，不必服事。」主既然將恩賜賜給我們每一個人，我們就有責任好好地善用祂所賜給我們的一切包括時間、金錢、才能、環境、機會和其他

資源，去服事神、幫助人。無論我們多麼忙碌，都不應該找藉口而埋藏所擁有的。

默想: 天生我才必有用，所以「無用」，是因「不用」；「不用」遲早會變成「沒有用」。讓我們算一算，按照目前的情況，我們每天為主做了些什麼？做了多少？主再來時，我們能坦然面對嗎？

禱告: 親愛的主，幫助我們常警醒，天天被聖靈充滿。靠你量給我們的恩典與恩賜服事人、服事你。使我們帶著歡歡喜喜的心迎接你的再來，以致最後可以享受你的快樂。

【你在做什麼？】

- ❖ 曾經有個路人看到三個砌牆的工人正分頭在砌一面牆，一時好奇就問第一個工人：「你在做什麼？」第一個工人回答說：「你沒有看到我在砌磚嗎？」接著，又問第二個工人：「你在做什麼？」第二個工人回答說：「我正在賺錢養家，要維持一家溫飽是很辛苦的。」最後，再問第三個工人：「你在做什麼？」第三個工人回答說：「我們在蓋一座會所。再過一段時間，我們將會所蓋好後，人們就有一間美侖美奐的會所可以使用了。許多人可以來這裡聚會敬拜神，得到神的祝福」。對我們每一個人來說，最受考驗的地方是「參與瑣碎的工作，執行普通的任務」。同樣一件事，有人把它當成討厭的、無奈的工作，有人把它看成神所託付的神聖使命。你怎樣看你所做的是，怎樣思想，便有怎樣的生活。

2月18日(週三) 讀經: 二十五 31-46

主題: 曾否善待他人?

重點: 馬太福音第二十五章裡的第三個比喻描述基督再來掌權時對萬民的審判(31~36節)。基督再來時將榮登寶座,且聚集萬民(主再來時尚存活的人),將他們分成兩邊,好像牧羊人分別綿羊與山羊一般(31~33節)。凡在大災難期間,善待受試煉的基督徒的萬民便可以承受『所預備的國』(34~40),而輕忽的將受永刑(41~46節)。這個審判不同於基督審判台和白色大寶座的審判。基督審判台是回顧基督徒的一生,得勝的基督徒將承受千年國之福(羅一四 10;林前三 11~15;林後五 9, 10)。白色大寶座審判在千年國以後,死去的惡人要受審判,被扔入火湖裏(啓二〇11~15)。萬民的審判雖然與我們沒有直接的關係,但卻給我們看見主與我們聯合的事實;怎樣對待祂最小的弟兄,便是怎樣對待祂。這給我們何等大的安慰,我們的難處就是祂的難處,我們的需要就是祂的需要。另一面這一個比喻也激勵我們要積極地以愛心服事弟兄,因而體認愛弟兄就是愛主。這個比喻雖不難理解,但更重要的是去實行。本段可分為三段:

- (一) 主在寶座上分別綿羊、山羊(31~33節)——我們是否知道主衡量人的標準呢?
- (二) 善待神子民的綿羊得賞賜(34~40節)——我們在日常生活中是否與主聯合去照顧弱小、關懷有需要的弟兄呢?
- (三) 輕忽神子民困苦的山羊被懲罰(41~46節)——我們可知主的責罰不只是我們「做」了什麼,也是「不做」什麼?

鑰節:「王要回答說:『我實在告訴你們,這些事你們既作在我這弟兄中一個最小的身上,就是作在我身上了。』」【太廿五 40】

提要: 這節所指的「弟兄」,引起了許多爭論。有人說是猶太人,另有一些人說是指所有信徒,又有人說是各處受苦的人。這類爭論就如昔日律法師質問耶穌「誰是我的鄰舍呢?」(路十 29)。這個比喻的重點不在「誰」,而在於「作」——哪裡有需要服事的人,就去哪裡服事。另一方面,這比喻所針對的是一——我們曾否對他人有愛心?主說:「我餓了...渴了...我作客旅...我赤身露體...我病了...我在監裏...」(35~36節)。這裏的『我』和使徒行傳九章 4 節的『我』一樣,包括了一切神的兒女,也包括了猶太人在內。因為主看一個最小弟兄的難處就是祂的難處,他的需要就是主的需要。不管是對猶太人、對弟兄、對落難貧困的人,原則都一樣。所以今天人如何對待別人,將來就成了分別好和壞的根據。我們對每天所遇見的人(有的人也許一生只遇見一次),不可隨意輕忽(來十三 2)。我們作在弟兄中最小的一個身上,就是作在主身上!當我們看見肢體有需要時,不應只在言語上表示愛他們,也要在金錢上、時間上以及其他可能的範

圍內給予切實的援助。我們若在日常生活中善待他人,儘管是一些小小的愛心舉動,在永世裡都必蒙主記念。

默想: 假如主今日來評估我們生命的品質,我們是否能得著主的肯定和和獎賞呢?若不然,我們如何調整自己的生活呢?

禱告: 親愛的主,我們何等渴望我們的生命藉著順服你的話而被改變,成為有你生命樣式的人。幫助我們操練與你聯合,在愛中服事每一個人,從對別人的愛中反映出你的愛,使你得著榮耀。

- ❖ 英國的威伯門弟兄(Robert Chapman),因愛心捨己而聞名,曾影響戴德生等人遠赴中國。他常為主奔波,身上僅有車費。一次他與同伴分頭坐車,會合後同伴追問,才知他已把路費給了一位身體不適的老婆婆。威說「我們的天父知道一切」。果然,神奇妙地差一人,在車站特意等候,送上一筆供應。另一次威弟兄收到朋友一件新大衣,他很快轉贈窮人。朋友問起,他坦然引用聖經:「有兩件衣裳的,就分給那沒有的」。威弟兄近 98 歲仍講道,一講 1 小時 15 分鐘,精力充沛,99 歲仍不住寫信,鼓勵各地的聖徒。他在 1902 年離世,歸天家前,滿有平安,他說:「神是非常溫柔,非常慈愛地對待我。」又說:「我們知道主若顯現,我們必要像祂,因為必得見祂的真體。」
名牧司布真(Spurgeon)對威伯門(Robert Chapman)的記述:「他雖然不為人知,默然服事,但謙卑地關心別人,深深影響戴德生、達秘和我...因他的仁慈和憐恤,智慧和愛心,影響及於世界各地。威弟兄的名言是『我的事業就是愛人,但從不指望別人以愛回報』。他一生的事蹟,激勵神的子民把自己更徹底地奉獻給基督,且無私地去愛別人。」
- ❖ 都爾的馬丁(Martin of Tours)是一位羅馬的兵丁,也是一位基督徒,在一個寒冷的冬天,當他進城的時候,有一個乞丐拉住他向他求施捨。馬丁沒有錢,但是乞丐卻凍得渾身發紫而顫抖,馬丁只能把他所有的給他,他脫下他破舊磨損的軍服割成兩半,把其中的一半給了求乞的人。那天晚上他做了一個夢,他看到天堂,和所有的天使,還有耶穌在他們中間,主耶穌就是穿那半件的羅馬軍服。有一位天使對他說:『主啊!你為何要穿上這件破舊的衣服?是誰給你的呢?』耶穌溫柔地回答說:『我的僕人馬丁給我的。』

2月19日(週四) 讀經: 廿六 1~25

主題: 機會不再來, 愛主趁現在!

重點: 馬太福音二十六 1~二十七 66 描述王最終的被棄和祂的受難經過。首先, 廿六章有兩幕場景: 一幕是 1~2 節主在祂的門徒中, 第四次告訴他們, 兩天之後的逾越節祂將被釘十字架; 另一幕是 3~5 節記載官長們這時候在大祭司的院裏, 正在密商怎樣用詭計捉拿耶穌, 要殺耶穌。兩者的差別如同天堂與地獄, 愛與恨, 是和非, 光明磊落的行動和鬼魅陰霾的欺騙之間的分野。接著有兩件事發生。一件是 6~13 節祂在伯大尼晚餐時發生一件美麗的故事。馬利亞趁主耶穌坐席的時候, 拿一瓶至貴的香膏澆在祂頭上。門徒們卻認為馬利亞所作的是枉費, 然而, 她所作乃是馨香的見證, 見證祂的全然可愛是配得她獻上一切。另一件是 14~16 節中, 我們看見一件最醜惡的罪行, 猶大為三十塊錢而出賣主。馬利亞用香膏膏主耶穌的事件, 其實是發生在逾越節前六日(約十二 1~2)。但馬太卻有意將馬利亞所做的「美事」和猶大所行的「醜事」編集在一起, 因而使這兩件事成為強烈的對比。最後 17~25 節記載了主指示門徒在耶路撒冷城裡預備逾越節的筵席。吃晚餐時, 祂明說門徒中間有一個人要賣祂。祂並把逾越節和人子的釘死擺在一起, 啓示祂的釘死是逾越節的應驗。本段可分為三段:

- (一) 主被棄的序幕(1~5 節)——人的算計在主的豫知中, 且都要歸於虛空(詩一百十九 118), 而我們是否明白神的美意, 認清仇敵的詭計呢?
- (二) 人對被棄的主的估價(6~16 節)——每一個人心中, 對主都有不同的評價, 而我們是否寶貴主超過寶貴一切呢? 為祂我們捨棄了什麼心愛的事物呢?
- (三) 主被棄的表記(17~25 節)——我們是否珍惜每一個與主一同坐席的機會呢? 寶貴每一次與聖徒一同記念主的時光呢?

鑰節:「有一個女人, 拿著一玉瓶極貴的香膏來, 趁耶穌坐席的時候, 澆在祂的頭上。」【太廿六 7】

提要: 本段有三班人, 他們都在找時機: 一群人在找殺主的時機, 馬利亞抓住膏主最好的時機, 猶大尋找賣主、交主的時機。他們對主所作的事反應出他們對祂的態度。

- 一、 **一件惡事(3~5 節)**——祭司長、長老本是事奉神、服事人的人, 却因着拒絕、仇恨主耶穌, 淪落為最可恥的殺人犯。
- 二、 **一件美事(6~13 節)**——膏主的馬利亞(約 12:3), 因愛而作, 蒙主記念。主稱讚她所作的是一件『美事』(10 節), 因為她曉得把握時機, 為著祂的埋葬, 先以香膏膏祂。香膏的價值固然昂貴, 然而為主作的事沒有一件是不值得的, 為主花的也沒有一塊錢是枉費的。其實直到今天, 主仍在不斷地尋找像馬利亞般愛主的信徒——因被主的愛所摸著, 而不顧一切將燦爛的

前途、崇高的地位以及寶貴的性命都『枉費』(8 節)在祂身上。我們一生的機會與生命, 稍縱即逝, 所以應把握此刻全傾於主!

- 三、 **一件醜事(14~16 節)**——賣主的猶大, 一念之差, 棄主賣主, 而萬劫不復。猶大出賣主耶穌的動機, 可能是出於貪婪; 也可能是出於對主耶穌的失望。他的失敗, 足以成為我們的鑑戒。而在逾越節的席間, 耶穌表明有人出賣祂。門徒就甚憂愁, 一個一個的問祂說:「主, 是我嗎?」(23 節)在賣主的事上, 我們千萬不要以為獨有猶大才可能。每一個門徒一面憂愁主要被賣, 一面憂愁自己亦有賣主的可能性。人對主不正確的估價, 往往會導致錯誤的抉擇。

默想: 馬利亞是「抓住機會」把自己奉獻給了主; 猶大是「找機會」出賣了他自己的靈魂。我現在找什麼機會?

禱告: 親愛的主, 讓我寶貴你超過寶貴一切, 且能抓住機會, 為你擺上一切。求你保守我信你、愛你、事奉你, 直到見你面。

【主如此說】

在德國某教堂內, 有一碑銘如下: 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對我們如此說: 你稱我為主, 可是并不盼望得著。你稱我為全智, 可是并不跟隨我。你稱我為美好, 可是并不親愛我。你稱我為全手, 可是并不祈求我。你稱我為永生, 可是并不尋求我。你稱我為仁慈, 可是并不倚靠我。你稱我為尊貴, 可是并不事奉我。你稱我為全能, 可是并不尊敬我。你稱我為公義, 可是并不敬畏我。我若定你的不是, 請你不要怪我。

2月20日(週五) 讀經：太二十六 26~50

主題：只照天父的意思！

重點：本段(太二十六 17~29)記載了兩個筵席：逾越節的筵席(17~25)和主的筵席(26~29)。這幅圖畫說明了主與門徒一同守最後一次的逾越節(17~25)之後，主設立祂的新筵席(新約)，來取代逾越節的舊筵席(舊約)(26~29)。主藉著設立筵席(或稱擘餅、聖餐)，乃是要門徒記念祂的死和祂再來的應許。隨後，他們唱詩之後就出城往橄欖山去(30)。然後在路上，主預言今夜他們要跌倒的事實，並且還應許祂要復活後在加利利見他們(31~32)。接著，我們看見彼得的热心和無知的抗議。他堅定地向主保證，他不會因祂的緣故跌倒(33)。但主耶穌清楚地告訴彼得，在雞叫以前，他要三次不認主，但彼得與眾門徒卻都自認即使要死，也不會不認祂(34~35)。他們所說的雖都是真心肺腑之言，只不過他們不夠認識自己，不曉得自己心有餘而力不足。接著，他們一同來到客西馬尼，主耶穌特別吩咐彼得、雅各和約翰與祂一同警醒禱告。我們看見祂受壓憂傷痛苦，幾乎要死(36~38)。然而在這最需要儆醒的時候，門徒卻睡著了，於是祂獨自向父禱告三次後，將自己交在天父的旨意裡(39~46)。最後47~49節記載了猶大帶人來抓主耶穌，並以「親嘴」當暗號來指出祂。於是，主被人捉拿(50)。本段可分為三段：

- (一) 主被棄的表記(17~30)——咒詛祂受，祝福我享；苦杯祂飲，愛筵我嘗(《聖徒詩歌》197首)！我們存什麼樣的心態來參加主的筵席(擘餅聚會)呢？
- (二) 主被棄的孤單(31~46)——面對十字架的挑戰，祂主三次伏地儆醒禱告！我們的禱告生活到底是怎樣的呢？
- (三) 主被人捉拿(47~50)——面對人的虛偽與詭詐，祂是坦然面對！我們是否能在嚴厲的考驗中仍站立得穩呢？

鑰節：「祂就稍往前走，俯伏在地，禱告說：『我父阿，倘若可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然而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太廿六 39)

提要：在客西馬尼園內，從人的身上，我們似乎看見一幅孤單和淒涼的圖畫：

- (一) 祂獨自憂傷(37~38節)——祂是怕因擔罪而被父神離棄(廿七 46)，而感到被棄絕的孤單。我們是否也能領會十字架的苦難(這杯)呢？
- (二) 祂獨自禱告(39節)——門徒在該儆醒的時候因軟弱而「睡著」了。我們是否也曾這樣，不能同祂儆醒禱告呢？
- (三) 祂尋問這杯與父神旨意的關係(39節)——祂只求父旨意的成全。我們是否也能讓「我的意思」被「神的意思」來取代呢？
- (四) 祂三次禱告(39、42、44節)——直到清楚明白父神的旨意。我們是否也禱告一直到得著神的答覆為止呢？

- (五) 祂坦然面對即將來臨的事(45~46節)——難處雖重，但主揀選了父神的旨意，勇敢地接受了一切的苦難。我們是否也堅定信靠神的計劃，遵從神的旨意而行呢？

然而從主的身上，我們卻清楚地看見一幅得勝的圖畫，祂沒有被黑暗仇敵的勢力擊敗！祂成為我們何等的榜樣：祂捨己犧牲，使神的旨意成就；祂完全順服父神，忍受了孤單和被棄；當猶大出賣祂，與祂親嘴時，祂口中沒有說出一句苦毒的話；祂以鎮定和勇敢的態度仍控制全局。其實，祂順服的能力和威嚴尊貴的態度是來自祂與父神的關係。同樣的因為神照祂的美意在我們心裏的運行(腓二 13)，使我們作了順命的兒女(彼前一 14)，所以我們也應學習在生活中活出祂神聖的生命和人性的美德。願主在客西馬尼園揀選父神旨意的禱告，在各各他順服以致於死的行動，成為我們一生所竭力追求的目標。

默想：一. 面對巨大黑暗和危難，我們是否像主那樣俯伏尋求父神旨意呢？二. 當眾叛親離且眾人皆睡，我們是否仍願為天父的旨意獻身呢？

禱告：親愛的主，求你教導我們不單單只在禱告中明白你的旨意，在生活中更是順服你的旨意。我們不知道在你的旨意中，今生會經歷多少苦難，但求你幫助我們，能与你一同說「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

「是否站在神一邊」

- * 美國南北戰爭時，一位虔誠的信徒對林肯總統說：「林肯總統！神與我們同在。在這慘烈的戰爭中，神確實站在我們這一邊。」林肯說：「朋友啊！我不很介意神是否站在我們這一邊，我卻是十分關心我們是否站在神一邊。」基督徒應該順從神的旨意，站在神的一邊，不應該勉強神照著我們的心意，站在我們這一邊。

主題：想起耶穌所說的話

重點：馬太福音二十六 47~56 記載了主耶穌在園中被捕。當猶大帶人來抓主時，其中一個門徒（從約翰福音十八章 10 節得知是彼得）憑血氣之勇，拿刀削掉大祭司僕人的耳朵，根據路加的記載，主耶穌即時醫好了這個僕人（路二二 51）。但主卻阻止他繼續動刀，任由被敵對者抓拿，因為這一切是『為要應驗先知書上的話』（51~56）。接着，門徒都離開主逃走了（56）。主耶穌和門徒在面對危難時的態度完全不同：前者表現出極度的鎮定和勇敢，而後者卻是衝動與胆怯。57~68 節這段經文給我們看見主受審並遭辱的景象。祂被抓到大祭司該亞法的家中，在公會受審判（57~58）。人不住地在那裡用假見證控告祂，但無法得到實據（59~61），而祂也不為自己辯白（62）。當大祭司直接要主發誓表白自己是否是基督時（63），然而為了神的見證，祂異常堅定的宣告——祂是神的兒子；祂要升到權能者的右邊，至終祂要再降臨，將祂自己顯明出來（64）。於是大祭司就撕開衣服，定主耶穌僭妄的罪，他們隨即用各樣方法凌辱和戲弄祂（65~68）。58 節以及 69~75 節記載了彼得因不認主並悲痛落淚。當彼得在人面前三次否認主時，那時雞叫了，他想起主對他所說的話，就出去痛哭。本段可分為三段：

- (一) 主被捉拿(47~56 節)——祂被賣、被抓是應驗經上的話。這是何等的榜樣，我們豈能不把自己也交在父的美意中？
- (二) 主受審並遭辱(57~68 節)——祂像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被察驗顯為無殘疾的羊羔(以賽亞書五三章)。羞辱祂受，救恩我們享，面對這樣愛我們的主，我們豈能不愛祂？
- (三) 彼得三次否認主(69~75 節)——祂早知我們的軟弱，在生命黑暗時必有祂關懷、扶持，我們豈能灰心而不回頭？

鑰節：「彼得想起耶穌所說的話：『雞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認我。』他就出去痛哭。」【太廿六 75】

提要：關於彼得，有幾件事我們必須留意：

- (一) 彼得遠遠地跟著（58 節）——與主疏離是跌倒的前奏。凡是「遠遠地跟著耶穌」，保持距離，觀看情勢的人，最終必要被環境所逼，棄主而逃。
- (二) 彼得和差役同坐，旁觀這事（58 節）——彼得失敗的前奏，走下坡路，站罪人的道路，坐褻慢人的座位（詩一 1）。
- (三) 不承認（70 節）——他裝作不知道來轉換話題，想轉移別人對他的注意。自認剛強、愛主的彼得(35 節)，此時竟經不起一個弱小使女的一句話。所以自己以為站立得穩的，須要謹慎，免得跌倒(林前十 12)。

- (四) 起誓不認（72 節）——彼得想開溜（71 節），沒想到被另一個使女攔住。他現在不裝糊塗，卻「起誓」不認得主。面對利害關頭時，我們是否不顧惜自己而對主忠誠？
- (五) 發咒起誓的否認（74 節）——人的失敗是漸漸的，開始時常是微小而不自覺的舉動，但最後會跌倒像滾雪球一樣，越滾越大。人一次小小的失敗，會引進更大、更嚴重的失敗，至終導致到一敗塗地，我們怎能不警惕？
- (六) 想起耶穌所說的話，他就出去痛哭（75 節）——我們難免失敗跌倒，最要緊的乃是要在失敗的環境遭遇(「雞叫」)中，學習認識主的話(「想起耶穌所說的話」)，被主的話摸著，從心裏憂傷痛悔(「出去痛哭」)，如此，才能在主裏繼續向前。

默想：沒有人是堅強得永不會跌倒，也沒有一顆回頭的心是主不能悅納。請揣摩彼得出去痛哭的意義。

禱告：親愛的主，你知道我們的軟弱，在我們幾乎跌倒的時刻，求你叫我們向你倚靠，受你扶持。謝謝你，你要帶我們從黑暗走向光明，從失敗轉為得勝。

【中國的彼得——王明道】

* 王明道(1900~1991)十四歲時信主，二十歲開始傳道，二十七歲創辦《靈食季刊》。1955 年，王明道拒絕放棄信仰而被捕入獄。在刑訊利誘下，他一度軟弱，簽了悔過書。出獄後，他心裡不平安，又帶著太太重新走向監獄，儘管這一次等待他們的是無期徒刑。20 年後，1977 年，王太太獲釋出獄，王明道卻死也不肯走出牢門，直到兩年後官方將他騙了出來。平反後住在上海，直到見主面。他晚年的信息重點就是，要多多認識神、倚靠神和等候神；這是王明道弟兄給我們最重要的訓誨！王明道弟兄一生忠於主的真理，在動盪的中國作時代的先知，傳講福音真理、堅守教會立場、正確解明神的道，實在是中國基督徒的榜樣。他的軟弱與剛強、受苦與復興，充分見證神的大能作為。

主題：人們對主的待遇

重點：馬太福音廿七章 1~31 節描述主受審和受難的經過，也記載了猶大出賣主耶穌之後的結局(3~10 節)。馬太特地記載了為達到治死主耶穌的目的，祭司長和民間的長老把祂交給巡撫彼拉多(1~2)。猶大看見主耶穌被定罪，就後悔，要把錢還給祭司長和長老。然而所換來的只是他們無情的回應，後來就把那銀錢丟在殿裏，便出去上吊自殺了(3~5)。祭司長用這三十舍客勒銀子買了一塊田來埋葬外鄉人，那塊田稱為「血田」，此乃應驗了耶利米書的記載(6~10)。接著，馬太記載主耶穌在羅馬巡撫彼拉多面前承認自己是猶太人的王，但並不回答所有的控告，以致彼拉多覺得非常驚訝(11~14)。他知道控告主耶穌的人的動機，因此利用節期釋囚的慣例，要眾人從主耶穌和巴拉巴中間選擇 (15~18)。此時他的夫人也叫人告訴他不要參與「陷害」主耶穌的事(19)。眾人受祭司長和長老的挑唆，要求巡撫釋放巴拉巴，將耶穌釘十字架(20~23)。於是比拉多當眾洗手，表明百姓應該自己承擔殺義人的罪，然後順從百姓的奢求，釋放巴拉巴，將耶穌釘十字架(24~26)。27~31 節敘述兵丁粗野地戲弄祂，戲弄完了就帶祂去釘十字架。本段敘述了人們對主的待遇，可分為五段：

- (一) 反對祂的宗教領袖們 (1~2 節) —— 定意要治死耶穌，策劃並煽動這一幕醜劇，犯下了最黑暗的大罪。
- (二) 出賣祂的猶大 (3~10 節) —— 甘心被魔鬼利用，賣了無辜之人的血，充滿了罪惡感，再也無法從失喪靈魂的恐怖中解脫！
- (三) 良心麻痺的彼拉多 (11~26 節) —— 顛倒是非，罔顧公理，只因群眾壓力，就討人歡喜，選擇放棄救主，失去了永生！
- (四) 盲目的群眾 (25 節) —— 自甘承當血債，從那時起，世世代代承受慘痛的悲劇。
- (五) 戲弄祂的兵丁 (27~31 節) —— 極盡戲弄凌辱，給主戴荆棘冠冕，以紅袍葦子作王袍權杖戲弄他，吐唾沫在他臉上。但耶穌忍受諸多凌辱和痛苦，為要完成救贖世人的使命，因祂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祂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賽五十三 5)。

鑰節：「這時候，賣耶穌的猶大，看見耶穌已經定了罪，就後悔，把那三十塊錢拿回來給祭司長和長老說：『我賣了無辜之人的血是有罪了。』他們說：『那與我們有甚麼相干；你自己承當罷。』」【太廿七 3~5】

提要：從猶大的故事中，我們看見一件事：我們將基督訂價多少，我們就可如數得到。這是一個可怕的事實。我們可以按著我們所訂的價格出賣祂，魔鬼會照價收買。有一位芝加哥的漫畫家，畫了一幅寓意深長的畫。他所畫的是一個人在他的辦公室內，正倚桌書寫，核對著他的賬目。他辦公室門外，基督正站在那裏叩門，但那門是鎖著的，祂無法進去。在那人身旁站著魔鬼——不是中古時期青

面獠牙，頭上有角的樣子，而是舉止優雅，服飾入時的紳士，正在以黃金引誘他。魔鬼在那裏幹甚麼？他在那裏照著那人所要的付給他，只要他開口，魔鬼就如數照給，目的只為將基督關在門外。這幅漫畫真是生動，也真是可怕，但它何其真實！魔鬼的任務是將人所要的任何東西給人，惟一的條件是要人將基督關在門外。然而在「得到」和「賺到」之間是有分別的。一個人從出賣基督所得到的，在永恆裏面是完全無用的，而且最終他的靈魂要像猶大一樣，進入黑暗之中。他要將歷年所得到的都拋在聖殿的院落之中，像猶大一樣，既失去了基督，又失去了所得到的三十塊錢。——《摩根解經叢書》

默想：在主耶穌受審和受難的過程中，看到人無情無義的對待祂，而我們與主的關係如何？

禱告：主啊，我們願把自己交給你，求你對付我們心中——像宗教領袖的「仇恨」、「嫉妒」；像猶大的「貪心」；像彼拉多的「不負責任」、「不公義」；像群眾的「盲目」；像兵丁的「無知」。

【叫人都來愛祂】

- * 在比利時國有一位姊妹，一次夢見主耶穌向她顯現，榮光四射；祂的面容卻有憂鬱不悅之色。那位姊妹問祂，為何憂鬱不樂？祂說：『我的女兒，世上許多的人都不珍惜我的愛情，叫我怎能不憂鬱。你快為我出去，宣講我愛他們，為他們流血受死，好叫他們都來愛我，叫我得到安慰。』那位姊妹立即答應了主這個愛的呼召。

「**補充資料**」彼拉多是羅馬所任命的總督，於主後 26 至 35 年間，作該撒提比留在猶太地（巴勒斯坦）的地方官。他不公正地將主耶穌交給人釘十字架後不久，他的統治突告結束。他被放逐並且自殺了。

2月23日(週一) 讀經：太廿七 32~66

主題：我們對主是無心，還是有心？

重點：馬太福音第廿七章 32~66 節描述主如何受審判和被釘十字架，並主的被埋葬。讓我們從三方面來默想這一段：

一、**主的態度——承擔(32~50 節)**。主忍受了十字架的羞辱並承擔了死的刑罰。主在十字架上受苦六小時。前三小時，祂是為著遵行神的旨意，被人迫害；後三小時，祂是為我們完成救贖，受神審判。所以「祂救了別人，不能救自己」(42 節) 雖是人譏諷的話，但卻說出救贖恩典中極重要的真理。主「不能」不是「沒有能力」，而是「不願意」救自己；祂能救自己，但祂為救我們，所以祂不肯救自己。因此祂承受了一切的羞辱和煎熬，藉著十字架的死，完成了神救贖的計劃。

二、**神的態度——審判(45~50 節)**。主耶穌一生時刻都與神同在，只有三個鐘頭被神離棄。神因著我們的罪棄絕了祂，因此，遍地都黑暗了(45 節)。我們的罪性、罪行和一切消極的事物，都在十字架那裏受了審判，所以祂才如此大聲慘叫「我的神，我的神，為甚麼離棄我？」(46 節) 此刻在十字架上的主耶穌，由於是站在罪人的地位上(彼前三 18)，擔當我們的罪(彼前二 24；賽五十三 6)，並且替我們成為罪(參林後五 21)，因此公義的神不能不離棄祂(詩廿二 19)。

三、人的態度——無心還是有心(32~66 節)？

(一) 五種無心的人

1. 有意無心——拿苦膽調和的酒給主的兵丁(34 節)。有意減輕主痛苦，卻讓祂受苦。
2. 有眼無心——拈鬮分主衣服又看守祂的兵丁們(35~36 節)。有眼看守愛他們的主，卻不敬拜愛他們的主。
3. 有筆無心——寫主罪狀的彼拉多(37 節)。這個罪狀的牌子乃是對主的譏諷和嘲弄(約十九 21)，但也表明祂正是為此而被釘十字架。
4. 有口無心——譏諷主的各種人(38~44 節)。所有譏諷主的話都有一個共同內容，而背後都有撒但的陰謀，就是要主離開十字架。
5. 有守無心——兵丁把守墳墓(62~66 節)。三次提到把守妥當，但祂奇妙地復活了，兵丁無心也無力把祂守住。

(二) 三班有心的人

1. 勉強有心——被勉強背主十字架的西門(32 節)。古利奈人西門即魯孚的父親(可十五 21)，全家人竟因他背主的十字架而蒙恩得救(羅十六 13)。信徒背十字架的經歷，乃是在神主宰的安排下被「勉強」的，但這個『勉強』卻是蒙福的道路。
2. 跟隨有心——跟隨到十字架下的婦女們(55~56 節)。這些婦女代表平凡、軟弱、被人輕看的信徒，素日默默地跟隨並服事主，當其他的門徒棄主而逃(廿六 56)時，她們仍一直跟隨主到十字架下，也就是跟隨

主直到死地，所以她們能作基督死而復活的見證(徒三 15)。但願我們也跟隨主到底。

3. 奉獻有心——約瑟把主葬在新墳裏(57~61 節)。約瑟是暗暗地作主門徒，因被主十字架替死的愛所摸著，現在能勇敢地要求領取耶穌的遺體，並且把祂埋葬了。他奉獻的新墳與馬利亞獻香膏之舉相互輝映。而我們對主奉獻了什麼？

鑰節：「兵丁拿苦膽調和的酒給耶穌喝。祂嘗了，就不肯喝。」【太廿七 34】

提要：「苦膽調和的酒」是類似今日的麻醉劑，可以減少人的痛苦。但主耶穌為要拯救罪人，在十字架上須受盡一切的痛苦，所以主耶穌嘗了而不肯喝下去，這是背十字架的苦。有苦的感覺的人，需要苦膽調和的酒的人，就不是背十字架的人。有許多神的兒女，在表面上看他好像是背十字架，但在實際上不是。背十字架並不要求在神之外的安慰和喜樂。但是，有許多人一背十字架，他隔壁的人都知道；有許多人在樓上背十字架，樓下就知道了。有許多人，他的面色，他的表情，他的聲音，差不多都在那裏告訴人說：看哪，我在這裏背十字架！我們要知道，一個十字架如果走了風聲，就不是十字架；甚麼時候一走了風聲，就沒有十字架。那個風聲就是苦膽調和的酒。人是尋找安慰的人，人是尋找愛的人，人是稍有一點苦痛就尋找人的同情的人，但這一個並不是十字架。在神的兒女中有一個很大的難處，就是神並不是他的喜樂，所以要在神之外去尋找喜樂；神並不能滿足他的心，所以要在神之外去尋找安慰。這一個叫作苦膽調和的酒。這不是十字架上所有的東西。十字架是能歡喜快樂的接受，是能在神面前感謝神說，神替我所揀選的道路都是好的。因為我從神手裏接受神所給我的十字架，所以我能歡喜，我能感謝，我沒有事。

真的背十字架只會叫人尊敬，真的背十字架不會求人的可憐，甚麼時候求人的安慰，甚麼時候就只有苦膽調和的酒，而沒有十字架。我們的主，被釘在十字架上，十字架就變作我們敬拜主的地方。主的十字架是在髑髏地，髑髏地就變作我們讚美主的中心。——選

默想：我們願真心愛主，像那些婦女跟隨主到底嗎？

禱告：親愛的主，我們何等渴望我和我的家一生一世跟隨你，服事你。主啊，求你保守我們的心，讓我們跟隨你永不動搖。

【只見為我犧牲一切的主】

- * 舊約古列王，一次打了勝仗，把某國國王，王后以及太子擄了回來。古列王問那國王說：『假若我把你釋放回去。你怎樣？』他回答說：『我要把我國的一半送給你。』『我若把你的兒子釋放。你怎樣？』『我要把全國奉送給你。』『若是我釋放你的王后。你怎樣？』『我要把我的一切並自己的生命獻上給你。』古列王很喜歡他的答復，無條件地把他們釋放了。他們回國途中，王問王后有沒有看見古列王的態度，人格，丰采多麼好阿！王后說：『我沒有看見別人；我只看見那為我犧牲他一切和生命的國王。』主愛我們，為我們舍己；我們也當單單愛他。

2月24日(週二上) 讀經：太廿八 1~10

主題：祂不在這裏！

重點：馬太福音第廿八章是本書最後的一個段落，描述了主復活的得勝和掌權（二十八 1~20）。1~10 節記載了主復活能力的影響和為主復活作見證的人。在主日(七日的頭一日)清晨，抹大拉的馬利亞與「那個」馬利亞來看墳墓，遇到地大震動，天使降臨將墓石滾開 1~3)。看守的人，嚇得渾身亂戰 (4)。天使要婦女不要害怕，並告知『祂不在這裡，照他所說的，已經復活了！』，且要她們去通知門徒往加利利去見復活的主耶穌 (5~7)。她們就急忙要去報信給門徒時，在途中主耶穌親自向她們顯現，問候她們，並吩咐她們告訴門徒往加利利去見祂 (8~10)。本段可分為三段：

- (一) 主復活的時間和見證人(1 節) ——主復活的預言也許被人漠視或遺忘，但她們心中有愛，仍然關心不忘。主已經復活了！我們是否也知道呢？是否也關心呢？
- (二) 天使傳報復活的喜信(2~7 節) ——主復活的喜信要她們「快去告訴」。主已復活是宇宙中最偉大的事實，我們是否也與別人分享復活的主耶穌？
- (三) 主復活的顯現(8~10 節) ——主復活後先向愛祂的人顯現。愛主是「遇見」主的先決條件，我們是否也全心愛主而經歷祂的顯現？

鑰節：「祂不在這裏，照祂所說的，已經復活了；你們來看安放主的地方。」
【太廿八 6】

提要：主從死裏復活的這件事上，本段(1~10 節)讓我們看見一幅美麗的圖畫。一面，這幅圖畫描繪出主復活後所彰顯的得勝情景：

- (一) **天快亮了(1 節)——屬天的亮光勝過黑暗。**耶穌死時，遍地都黑暗(太廿七 45)；主復活是在「天快亮的時候」，象徵主復活的生命，衝破了黑暗的權勢，為坐在死蔭之地的人帶來了清晨的日光(太四 16；路一 78~79)。主復活的大能除去人心中的黑暗，帶給人黎明的盼望。我們心中天亮沒有？
- (二) **地大震動了(2 節)——震動屬地的權勢，勝過死亡。**耶穌死時地震動(太廿七 51)；主復活時，「地」也大震動，象徵復活的事實震動屬地的權勢，舊造被挪除，使那不被震動的常存(來十二 27)。
- (三) **看守的人嚇壞了 4 節)——勝過仇敵。**那些兵丁嚇得渾身亂戰，甚至和死人一樣。「看守的人」象徵黑暗陰府的使者，主復活的能力勝過黑暗、死亡，也勝過仇敵所有的勢力。

另一面，這幅圖畫描繪復活的基督被祂所愛之人所看見的情節，也讓我們看見兩個馬利亞成為第一批體會復活喜樂的人：

- (一) **來看墳墓(1 節)——奧古斯丁說，「但願每一個時代的人，都從這些馬利亞學這功課，當他們不能再為基督作甚麼時，他們守候！」**

- (二) **不要害怕(5, 10 節)——**主復活的信息，帶給人屬天的平安(太廿八 9)和安慰。
- (三) **祂不在這裏(6 節)——**墳墓不能扣留祂，死亡也不能拘禁祂(徒二 24)，所以不要在死亡、絕望中尋找祂；祂活著，並與屬祂的人同在。
- (四) **你們來看(6 節)——**復活是一件事實。救主的墳墓是「空」的，給人「實」在的盼望。
- (五) **快去告訴門徒(7~8, 10 節)——**復活的見證，使屬主的人得以堅固並剛強(林前十五 58)，所以我們當盡力去告訴人與別人分享。
- (六) **願你們不安(9 節)——**凡遇見主的人，必然經歷平安與喜樂。『平安(Chairete)』實在的意思就是『歡樂！』
- (七) **上前拜祂(9 節)——**只有那些真正遇見復活的主的人，才能向祂獻上由衷的敬拜。

默想：「耶穌基督是神的兒子，為贖人的罪死在十字架上，第三天復活，這是宇宙中最偉大的事實。我信基督而死。」——倪柝聲

禱告：親愛的主，一想到你的復活，我們的心何等感恩。你的復活成了我們榮耀的盼望，也是我們隨時的拯救。謝謝你，你是生命之主，每時每刻與我們同在；你也是復活之主，天天引領我們勝過祂勝過罪惡、死亡和所有仇敵的勢力。

【復活的基督】

- * 有一位傳福音的弟兄，住在北印度某村，一次去集市上講道，講道結束後，有一位回教徒說道：『先生，你講的是不錯，但是你們缺少一件。』傳道的人笑著說：『我很想知道，缺少哪一件？』回教徒說：『我們能到麥加朝拜聖墓，你們耶穌的墳墓，在耶路撒冷是空的』。傳道人答道：『這正是我們和別的宗教的不同處，穆罕默德死了，他的屍身仍在墳墓裏，各宗教家各哲學家也全在他們的墳墓裏，惟有耶穌基督不在墳墓裏，祂已經復活了，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完全在祂手裏，祂的國，是包括各國各族全人類都在內，這就是我們與眾不同之處。』

主題：大使命——要去、施浸、教導

重點：馬太福音第廿八章記載了主的復活是被天使所傳報(2~7)，被愛主的人所看見(8~10)，被仇敵所報告(11)，被門徒所經歷並證實(16~17)。主耶穌從墳墓裏復活，表明祂戰勝了罪惡和死亡，證明祂真是神的兒子，又是得勝掌權的君王。然而馬太廿八 11~15 節記載宗教領袖決定賄賂兵丁，並編造謊言以遮掩事實，而兵丁照他們的意見去做，於是在猶太人中就傳說主耶穌的屍體乃是被門徒偷走。今天，復活的信息仍然強烈地激動我們，而世人仍然只有兩個選擇——

(1) 相信耶穌從死裡復活；(2) 掩蓋、否認、漠視、託詞避開這個真理。最後第 16~20 節是這卷榮耀福音所記錄的最高潮。在加利利的山上，我們看見主吩咐門徒，要帶著祂的權柄使萬民作祂的門徒，將他們浸入父、子、聖靈的名裡。並教導他們遵守主的教訓(16~19)。當他們履行主的使命時，主應許要與門徒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20)。現今，主仍呼召愛祂的人，奉祂權柄的使命，靠祂無窮的能力，並祂不住的同在，為祂傳揚國度的福音，以致帶進天國的實現。本段可分為二段：

(一) 兵丁的謊報(11~15 節)——何其大的謊言，何等大的悲劇！人一切的詭計豈能阻擋真理呢？

(二) 門徒奉差遣(16~20 節)——何其大的應許，何等大的使命！我們豈可辜負了祂所託付的使命呢？

鑰節：「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他們施浸(或作「給他們施浸，歸於父、子、聖靈的。」)【太廿八 19】

提要：在馬太福音第廿八章 16~20 節裏，主耶穌宣告天國大使命的根基、任務和應許：

一、大使命的根基——「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18 節)。臣服於主，順命於祂！無堅不摧的王權，是我們的後盾！

二、大使命的三重任務——王命在身，去贏取人的靈魂罷！(19~20 節)

(一) **要去——「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19 節上)。**我們要去，到鄰居中或是到普天下去傳福音，作主的見證人(參徒一 8)，叫人信服耶穌基督。

(二) **施浸——「給他們施浸，歸入父、子、聖靈的名」(19 節下)。**使人藉著與主同死、同復活(羅六 3~8)，與三一神有生命的連結。

(三) **教導——「凡我所吩咐你們的，都教訓他們遵守」(20 節)。**使人在主的話裏得著造就、生命成長，作討神喜悅的兒女。

三、大使命的應許——「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20 節下)。有這樣榮耀的主與我們同在，我們豈可畏難退縮、豈可懼怕仇敵、豈可於國度未完成，而辜負了祂所託付給我們的使命呢？我們今天接受了主的託付，因此，我們要奉祂的名，帶著祂權柄的使命，靠祂無窮的能力，並祂不住的同在，帶領更多的人歸信主。我們有沒有忽略了主所託付我的使命呢？

默想：我們有沒有參於這項榮耀的大使命？

禱告：親愛的主，謝謝你將國度的福音托負教會，要教會去使萬民作你的門徒，奉父、子、聖靈的名給人們施洗，用一切你所吩咐的話教導人，你就常與我們同在，直到天國完全顯現出來，讓你在榮耀中顯現你的王權。主啊，我們在這裏，請差遣我們。

「讀完了整卷書，你印象中的主耶穌是怎樣的？」

馬太福音是一本王的傳記——祂來了！為要救祂的百姓脫離罪惡和死亡，進入祂的國度；祂證實祂是王了！但卻被人棄絕了；祂被人殺了！為要救贖那些屬祂的人；祂卻復活了！為要賜權柄和能力，使我們在地上繼續推展祂的國度。願我們的一生也是王的傳記！所以，我們必須讓耶穌作我們生命的王，勝過所有罪惡，忠心地事奉這位與我們同在的王。

「讀完了整卷書，你對這位作王的主耶穌該如何？」

- (一) 請看啊，馬太福音從「以馬內利」講起(1 章)，祂在人間經過一切的考驗，祂今應許「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28 章)，讓我們實行與祂同在吧！
- (二) 請聽啊，馬太福音從「要將自己的百姓從罪惡裏救出來」講起(1 章)，祂救贖了我們，勝過了罪惡、死亡和所有仇敵的勢力，祂現呼召人傳福音到地極，「使萬民作我的門徒」(28 章)，讓我們帶著祂的權柄與與祂同工吧！

「讀完了整卷書，你是否能回答這些問題？」

- (一) 馬太福音主題是什麼呢？這封書信又是怎樣分段的？
- (二) 神為什麼容許主耶穌受魔鬼的試探呢(四章)？主被試探的內容和得勝的原因又是什麼呢？
- (三) 「天國憲法」又被稱為「登山寶訓」(五~七章)是怎樣分段的？每段的重點是什麼？
- (四) 第八第九章記載了哪十二項神蹟？主耶穌行這些神蹟的目的是什麼呢？
- (五) 第十一和十二兩章記載了主耶穌如何被人拒絕的經過？而祂又是如何反應呢？
- (六) 你可以說出天國奧秘的那七個比喻嗎(十三章)？
- (七) 十六章啓示了哪三個中心點呢？
- (八) 廿一章至廿二章記載了哪五個問題？其中最重要的問題是什麼？
- (九) 國度的豫言可以分成哪三部分(廿四~廿五章)？對主再來，你有何新的領受和當如何積極準備呢？
- (十) 主復活後宣告天國大使命的根基、任務和應許是什麼呢(廿八章)？

「補充資料」——福音書時期的歷史和宗教背景

兩約之間的歷史——在時間上，新約並非是緊接著舊約的。舊約最後一卷書是瑪拉基書，新約開頭是馬太福音，兩書中間相隔了四百多年，這時間被稱為「靜默時期」，因為神並沒有說任何話，新舊約聖經沒有一卷是在這段時期寫成的。然而，在政治和宗教上，卻有許多重要的事情發生，認識這些歷史背景會對我們了解福音書，甚至整本新約聖經，有很大的幫助。

兩約之間發生的大事包括：

1. 政權的易轉——舊約聖經的末了是波斯帝國掌權的時期，直至主前 333 年，亞歷山大大帝崛起，他建立的希臘帝國延續至主前 167 年。之後的一世紀，猶太人在馬加比家族帶領下，有一段獨立自治的時期。直至主前 63 年，羅馬的龐培將軍征服了巴勒斯坦，從此猶太人便生活在羅馬帝國的鐵蹄之下。主耶穌降生時，羅馬的該撒(即皇帝)乃是亞古士督(路二 1)，而希律則是猶太地的分封王(太二 1)。在兩約之間，世界政權數度易手，先從瑪代波斯轉到希臘，最終落在羅馬人手中，這一切其實都在神的掌握管理之中，舊約但以理書已早有預言，乃是為著救主的降生和福音的廣傳而鋪路。

2. 舊約正典之出現——正典意指神所默示的書卷。舊約文士以斯拉時代，舊約聖經的經卷逐一收集完成，就在兩約之間，舊約正典正式出現了，就是現今在我們手上的全部舊約聖經。當主耶穌在地時，祂所說「摩西的律法、先知的書和詩篇」(路廿四 44)就是指著整本的舊約聖經而言的(因當時猶太人就是這樣把舊約聖經分類的)。並且，也是在這兩約之間，舊約希伯來文的聖經被翻譯成當時世界通行的希臘文。當時的統治者希望在埃及著名的亞歷山大圖書館存放一本希臘文譯本的舊約聖經，於是便由耶路撒冷請了七十二位專家學者，在埃及經年累月的進行翻譯工作，經歷約一世紀後(主前 250 至 150 年)，第一本以希臘文譯成的舊約聖經面世，史稱七十士譯本，簡稱 LXX。主耶穌在世時所引用的舊約聖經，就是採用這譯本。

3. 宗教黨派的出現——法利賽人、撒都該人這些名字是舊約聖經所沒有的，卻在福音書中常常讀到，其實都是在兩約之間的歷史中開始出現，並在福音書時期扮演著重要的角色。

法利賽人——自巴比倫被擄歸回後，猶太人中興起了一些人，他們眼見同胞逐漸放鬆，故起來為律法熱心，要過敬虔的生活，按照律法而行，他們被稱為敬虔者，也就是法利賽人的前身。法利賽人意即分別出來的人或分離者，原來是反對他們的人所給他們的稱號，因他們不願參與政治上的爭辯，而專心研究摩西的律法。這些嚴謹遵從律法的人深得當時信神者的擁戴，故後來人數增加，勢力強大。法利賽人相信靈界的事物例如天使，也相信有復活、永生、將來的賞賜與報應。他們尊敬摩西律法，但也視祖宗的遺傳有同樣的權威。很可惜，到福音書的時候，法利賽人已淪為一班假冒為善的人，與他們前人的宗旨心志相去甚遠，只剩下一個敬虔的外殼，雖被主重重的責備，仍不知悔改。

撒都該人——撒都該人意即公義者，其源頭已不詳，他們的宗旨、主張和背景均與法利賽人大不相同，故此兩黨常有競爭。撒都該人不是一個大黨，卻大多是貴族和中上階層的人，所以財力雄厚並具有政治影響力。信仰上他們只相信摩西的律

法，不接受遺傳，著重理性，不相信有天使，也不接受復活、來生、報應等教訓；他們注重今生和物質的享受，故生活不及法利賽人嚴謹，被稱為世俗派。主在福音書中也曾指出他們的錯來(太廿二 23-33)。自主後 70 年聖殿被毀後，歷史再也沒有提及他們。

福音書中的人事

文士/律法師——他們是舊約聖經的專家，負責解釋聖經，教導律法，所以又稱為律法師，在猶太人中甚具名望。耶穌時代的文士卻已走樣，聖經對他們來說是死的字句，講解時沒有權柄(太七 28-29)，又高舉人的遺傳而廢掉了律法(太十五 1-6)，被主責備為假冒為善的人(太廿三 13-36)，又叫人要防備他們(可十二 38-40)。他們是把耶穌釘死在十架上的主要同黨(太十六 21)。

希律黨人——大希律獲羅馬帝國分封為猶太地之王(太二 1)，是耶穌降生時的希律王，此後他的家族秉政，擁護希律王朝者被稱為希律黨人，是一個政治的黨派，反對一切改變政局的事情，視耶穌為一革命人物，威脅他們的利益，故聯合法利賽人共謀對付並除滅耶穌(可三 6；太廿二 16)。

奮銳黨——這黨在第一世紀初出現，是猶太教中之狂熱份子，有「奮力銳進摩西律法者」之意。他們篤守摩西律法，宣稱只有神是王，熱切等候彌賽亞國度的來臨；在政治上卻用上極端手段，為求光復祖國。耶穌的門徒中有一個曾經是奮銳黨人(太十 4)。

稅吏——稅吏是替羅馬政權徵收稅項的公職人員，但因為他們為得勝國效力，又同時為自己聚斂公款，貪污瀆職，所以多為猶太人所憎恨，被視為與妓女、罪人同類(太九 10-13；路十九 8)。

撒瑪利亞人——王下十七 24-41 記述了撒瑪利亞人的起源與宗教，為猶太人所輕看。當被擄歸回的以斯拉在耶路撒冷重建聖殿時，曾拒絕他們的參與(拉四 1-4)，這也加增了他們之間的怨恨。福音書中仍清晰見到他們之間的惡劣關係(約四 9；路九 51-54)。猶太人看被稱為撒瑪利亞人為一極大的耻辱，而他們就是這樣污衊主(約八 48)。

公會——希臘文的意思是坐在一起，英文欽定本聖經常譯作議會。福音書中提到的公會成員包括祭司長、文士或律法師，與及民間的長老，由大祭司作主席，是猶太人的最高法庭，卻沒有執行死刑的權柄，必須獲巡撫的批准(約十八 31)。主在地時就是被拉到公會受審(路廿二 66)；日後祂的門徒彼得和約翰(徒四 1-23)，司提反(徒六 12-15)和保羅(徒廿二 30)都會被帶到公會前受審問。

聖殿——聖殿是猶太人獻祭敬拜神的地方，建在耶路撒冷摩利亞山上。第一所聖殿為所羅門王所建，後被迦勒底人擄掠焚燒。第二所聖殿是猶太人被擄歸回後，在所羅巴伯帶領下重建。第三所聖殿由好大喜功的大希律下令興建，其實是把第二所聖殿擴大和重建，歷時數拾載(約二 20)，主耶穌在地時所指的就是這所聖殿，於主後 70 年被羅馬人徹底拆毀，應驗了主所說的預言(太廿四 1-2)。

參考書籍

1. 新約概論(第一章背景導論) 馬有藻博士著 中國信徒佈道會出版
2. The New Unger's Bible Dictionary Moody Press
3. A Concise Bible Dictionary Kingston Bible Trust

「補充資料」——第一世紀時的世界

主的降世開始了新約，福音書和使徒行傳時期即第一世紀，那時的世界，政治上 是羅馬帝國統治時期，語言文化卻是以希臘為主，宗教卻是猶太人的信仰別具吸引力；這三方面都是在神的主宰安排之下，爲了救主的來到和福音的廣傳作好了最好的準備。

羅馬的統治

羅馬帝國一統天下，締造了一個和平的時期；他們有治理的雄才偉略，訂立了良好的法律，設立了有效的政府，又提供了強大的軍事保障。另外，羅馬人又是匠心獨運的建築師，他們所建的道路與橋樑，有些至今仍屹立不倒。

所有這些都配合了日後福音的廣傳：保羅和同工們能穿洲過省的佈道，是因在 同一個帝國的統一治理下，四通八達的道路提供了不少的方便，完善的法律和軍隊的保護使他能免被反對者陷害，甚至最終還得以到羅馬傳揚福音，在君王諸侯面前作見證。

希臘的文化

雖然羅馬人在爭戰中獲勝，一統天下，但在文化上，卻臣服於希臘，希臘文成了 全國通用的語言。那時希伯來文已死，舊約聖經已譯成希臘文(七十士譯本)，藉 這單一的語言，一世紀的傳道者所到之處，皆可與人溝通，叫人明白福音；後來 的新約聖經也是用希臘文寫成的。

猶太的信仰

羅馬的統治和希臘的文化不單在正面上爲福音預備了環境，負面來說，它也預備 了人心，因當時的希臘世界不能滿足到人心靈的需要。羅馬人治理下的社會奴隸 充斥，道德敗壞，好鬥兇殘(如鬥獸場)；希臘的滿天神佛根本不能撫慰人心，玄 妙的哲理只不過供人談談說說，對人完全沒有幫助，人心極度悲觀失落。

當人處於這種無盼望無出路的處境時，猶太人的信仰卻給了他們一種特別的吸引 力：他們敬拜獨一的神，虔誠的禱告，熱心追求義，對未來充滿盼望(彌賽亞)， 聚會的熱切與單純等等，都吸引了不少人來尋求他們的神，成了敬畏神的虔誠 人，例如哥尼流(徒十 1)、呂底亞(徒十六 14)、提摩太(徒十六 1)等。當福音到處 傳揚時，這些人通常就是最容易也最早相信的一群，也成爲了各處最早建立的教 會的核心信徒。

爲何猶太人的信仰又會遍佈當時世界，爲福音預備了許多人的心呢？這就不得不 追溯神在祂子民身上奇妙的作爲。

1. 猶太人的大流散(Diaspora)

大流散是指猶太人離開巴勒斯坦地，散居在世界各地的外邦人中間。新約聖經也 有提及這歷史現象(約七 34-35；雅一 1；彼前一 1)。

事實上，神藉摩西早已警告這事的發生(申廿八 25)，是爲懲罰以色列人拜偶像、 不遵守律法的罪。這事終於在主前八世紀初和六世紀末發生，北國(以色列)和南 國(猶大)先後被擄離開巴勒斯坦地，往後就是分散在列邦中。但在神主宰的安排 下，這對祂子民的刑罰卻也同時爲日後福音的廣傳埋下了種子。

2. 會堂的出現

六世紀末被擄到巴比倫的猶太人，經歷亡國之苦，悔改歸神，離棄偶像，神實在 醫治了他們背道的病。這些人身在異鄉，沒有聖殿，卻聚集起來，學習神的律 法，禱告敬拜神，就這樣猶太人的會堂便應運而生，隨著猶太人流散各地，他們 所到之處，便有會堂的建立。如是者一方面分散全地，另一方面卻在各地實行自 己的信仰，不被同化，反而吸引了許多外邦人認識他們所敬拜的獨一的真神，成 了敬畏神的虔誠人，爲接受福音作好了準備。散居的人，許多均照律法的吩咐： 每年都往耶路撒冷過節，五旬節聖靈降臨時，從世界各地來的人都聽到了使徒們 所傳的福音，這就響起了福音廣傳的第一炮(徒二 5-12)。使徒行傳也給我們看 見，使徒們在各處傳揚福音，也是先在各地的會堂開始(徒九 20，十三 14，十四 1，十七 1-3、17，十八 4)。

3. 舊約正典的出現

如上面所述，被擄到巴比倫的人，尤其重視神的律法和先知的話，到以斯拉年 間，就收集了這些神聖的默示，舊約正典因而出現，並且在主降生前一個多世紀 譯成希臘文，通行各地。主和使徒們均常引用這部聖經，各地的虔誠人也能用一 種他們所懂得的語言去直接明白神聖的啓示，叫他們的心預備好了去接受救恩， 埃及阿伯的太監便是一個好例子(徒八 26-39)。

整個世界的局勢與發展均在神的掌握之中，都是爲了一世紀福音的廣傳。我們看 見舊約正典先走在前頭，成了新約神聖默示的先鋒；猶太信仰先被恢復，進而散 播至全地，準備好了人心去接受福音，帶進了救恩的新時代。使徒行傳就是這個 時代轉移和福音傳揚的詳細記載。

「補充資料」——認識猶太教

猶太人的名稱——猶太人(Jew)一詞由猶大(Judah)演變而來。猶大乃雅各十二個 兒子之一，也是以色列十二支派祖先之一。當所羅門王之後，以色列人分裂爲南 北兩國，北國仍舊稱爲以色列，後來亡國被擄，並失落在萬國中。南國則稱爲猶 太國(因仍由猶大支派大衛家的後裔作王治理)，後來也因離棄神而被擄到巴比 倫，但被擄後，卻悔改歸神，離棄一切偶像，將律法和歷代先知的訓言搜集並編 輯成書，用心研讀，立志遵行，這些人漸漸被稱爲猶太人，他們所信奉實行的被 稱爲猶太教。部分被擄的人後來回歸故土重建聖殿與城牆，他們的故國成了歷代 帝國(波斯、希臘、羅馬)的一個省份，名爲猶太(Judea/Judaea)。

猶太教的起源與發展——第一世紀時所見的猶太教，大致上是在猶大人被擄到巴 比倫後才開始形成的。究其根源，當然就要追溯至神呼召亞伯拉罕(創十二)，並 與他立割禮之約(創十七)，這是神爲著恢復祂在人身上心意而作出的揀選和呼 召，猶太人亦以此作爲他們成爲神選民的開始，並尊亞伯拉罕爲他們的祖宗(約 八 31-59)。跟著主要的發展就是他們從摩西領受神所給他們的律法，叫他們與萬 民有別。但很可惜，以色列人卻只是陽奉陰違，後來更公然背道離棄神，轉去事 奉敬拜外邦的偶像，不遵守祂的律法，屢次不聽神藉眾先知所給的儆戒勸諭，結 果國家覆亡，全民被擄，但淪陷的慘痛經歷卻叫選民回轉仰望耶和華，並重新重 視祂所賜的律法和歷代先知所說的話，這種可喜的屬靈恢復從舊約的但以理書、

尼希米記、以斯拉記等書卷均可見一斑。500年後，就發展成第一世紀所見的猶太教，其特點如下：

1. 因聖殿被毀，國民被擄，獻祭之事被逼停止。後來雖有被擄歸回的人重建聖殿，但除了在耶路撒冷外，散居在列國中的猶太人已再沒有祭祀之事；直至主後七十年聖殿徹底被毀，獻祭更完全絕跡，祭司的事奉亦因而瓦解。
2. 沒有了聖殿，各處聚居的猶太人便成立了會堂，成為他們信仰和社區生活的中心，漸漸這更成了不可或缺的一種穩固制度。在主耶穌時期的耶路撒冷，雖有聖殿的敬拜，會堂的活動亦同時存在，並十分興盛。
3. 律法—猶太人稱為妥拉(Torah)—的研讀成了最主要的事，亦比以往普遍。因此，文士，就是研讀和解釋律法的人，便成為民眾的重要人物；如同以往有聖殿獻祭之事時祭司的地位一樣。
4. 除了妥拉外，猶太人十分重視祖先口傳的律法，後來甚至超越了神的律法。主耶穌在地時，也曾責備當時的人拘守古人的遺傳而廢棄了神的誠命(可七1-31)。

(一世紀後這更變本加厲，猶太教的人更把歷代的口傳律法和對這些律法的解釋，編纂成書，叫作他勒目(Talmud)，合共有22大冊，523卷書。到如今，他勒目還是猶太教的準則，它定下了律法的解釋，影響著猶太人信仰和生活的各個範疇，背離了它就等於是背道。)

猶太教對耶穌的看法——猶太人一直等候彌賽亞的來臨，這是他們其中最主要的信仰內容。從福音書我們看見當時猶太教的人完全拒絕耶穌為那要來的彌賽亞，因為在猶太教的觀念裡，彌賽亞乃是一位要來復興以色列國的偉大政治領袖，又是一位富有魅力的軍事強人，要建立一個以以色列為中心的政權，統治全地。他們完全不能接受彌賽亞是神成為人，為人受苦及將自己獻上完成代贖。直到今天，他們仍然不明白舊約聖經所說的，仍然認為耶穌不符合他們所想望的，故此還是拒絕耶穌，不承認祂就是那位受膏者；對基督徒的新約聖經所形容的耶穌嗤之以鼻，有些甚至質疑這人的存在。

「補充資料」——猶太五大黨派

在耶穌的時代，猶太人有五個著名的黨派，法利人、撒都該人、愛色尼人(苦修派)、希律黨人，以及奮銳黨人，在我們研讀新約聖經時，應該對他們也有所了解，才能更明白聖經中有關的教導。——摘自大光人物讀經日程

猶太主要宗教、政治團體

名稱及參考經文	性質	與耶穌相同之處	與耶穌相異之處
法利賽人 太五20 太廿三1~36 路六2 路七36~47	猶太人嚴謹的宗教團體，會堂上大有權柄，強調遵守律法、誠命分秒不怠。	看重律法，嚴守誠命，相信死人復活。	因耶穌不守傳統、與罪人為友而不承認祂是彌賽亞。
撒都該人 太三7 太十六11, 12 可十二18	靠聖殿裡的買賣致富，屬富有、上流的宗教團體，否認摩西五經以外的經卷，與法利賽人在公會裡各據山頭。	看重摩西五經、殿的聖潔。	不信死人復活，認為聖殿可作為生意買賣的場所。
文士 太七29 可二6, 16	重視傳統的解經家。文士中多有法利賽人。	重律法、行誠命。	否定耶穌解經的權柄、彌賽亞的身份，因祂不守傳統律法。
希律黨 太廿二16 可三6 可十二13	傾希律王的猶太政治團體。	不詳。福音書記載他們以問題責難耶穌、用計要殺祂。	想由羅馬人手中奪回政治權力，覺得耶穌的影響力，對他們的發展是一個變數。
奮銳黨 太十四 路六15 徒一13	急於推翻羅馬統治的猶太愛國組織。	關心以色列的未來；相信彌賽亞但不相信耶穌是上帝所差派來的。	認為彌賽亞一定是能拯救以色列脫離羅馬統治的政治領袖。
愛色尼人 無經文記載	猶太苦修派的宗教團體，強調儀式、節期的潔淨和個人的聖潔。	重公義、誠實、奉獻。	守節期、儀式的潔淨才算為義。

「補充資料」——猶太人的節期

舊約聖經記述以色列人的七個節期，列表如下：

經文	節期	日期	陽曆	福音書提及
利廿三5	逾越節	正月十四日	3-4月	太廿六17
民廿八16				可十四12-26
申十六1-2				約二13，十一55
利廿三6-8	無酵節	正月十五至廿一日	3-4月	可十四1，12
民廿八17-25				
申十六3-8				
利廿三9-14	初熟節	正月十六日	3-4月	
出廿三16				
民廿八26-31				
利廿三15-22	五旬節	三月六日	5-6月	
出卅四22				
申十六9-12				
利廿三23-25	吹角節	七月一日	9-10月	
民廿九1-6				
利廿三26-32				
利十六	贖罪日	七月十日	9-10月	
民廿九7-11				
利廿三33-44				
民廿九12-40	住棚節	七月十五至廿一日	9-10月	約七2，37
申十六13-15				

(福音書曾提及的節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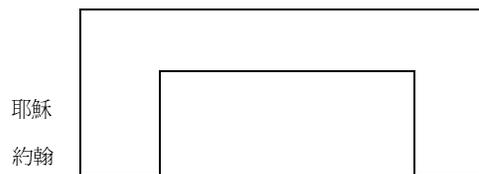
這七個節期之中，福音書提及的有逾越節、無酵節和住棚節；另外亦提及一個叫修殿節，是被擄歸回以後才加入的一個新節期。

修殿節——修殿節又叫燭光節，由九月廿五日開始，共八天(即今十一、十二月間)，約十22便提及此節。這節期的由來可簡述如下：主前168年，敘利亞西流古王朝的暴君安提阿古四世攻陷耶路撒冷，銷毀律法書，停止聖殿一切敬拜禮儀，不准施行割禮和守安息日和其他節期，違者處死；他更把宙斯神像安設於聖殿，又獻上豬為祭物。此事激起猶太人的反抗，在祭司之子瑪加比的帶領下，終於在主前165年收復聖城，並用了八天重新潔淨聖殿，所以這節也以八天作慶

祝。猶太人會以燃燭慶祝這節，頭一晚燃點第一支，次晚加多一支，到第八晚就有八支燭光，使全屋大放光明，含有勝過黑暗權勢和從壓制中蒙拯救的意思，所以有燭光節或光明節之稱。

住棚節——住棚節為期七天，第八天是嚴肅會；此節期是記念以色列人出埃及後，在曠野漂流，住在棚裡，也同時為年終的收穫結束而感恩。這節期內，猶太人會以樹枝搭造廬棚居住，又獻上許多祭物，到結束時是集會的大日子，就是約翰福音提到的「節期的末日，就是最大之日…」(約七37)。被擄歸回後，在這節期又增加了兩項儀式。其中一項是依據以賽亞書十二章1-3節的記載，祭司會以一個金瓶灑水於祭壇上。主耶穌可能因這情景而說出約翰福音七章37-39節的話。另一項是在節期的頭一天和末一天晚上，婦女們在婦女院點燃四枝燈台，使聖殿區大放光明。主耶穌可能因此而說出了約翰福音八章12節的話。

逾越節與無酵節(除酵節)——這兩個節期在時間上是緊接著的，在基督的時代，整段時間(即一天的逾越節及七天的無酵節)均被稱為除酵節(太廿六17；可十四12)。逾越節是記念神從埃及把祂的百姓拯救出來，當神擊殺埃及地一切頭生的時候，以色列各家卻因宰殺羊羔作代春而倖免於難。這都是今天的預表，基督就是我們逾越節的羔羊，因祂的被殺我們都蒙拯救(林前五7)。無酵節緊接著逾越節，是說出蒙救贖的人從此就要過著聖潔無罪的生活(酵即代表罪)(林前五6-8)。主耶穌在地上時，也按規矩過這些節期(路二41-43；約二13)；祂也吩咐門徒預備逾越節的筵席(太廿六17-19；可十四12-16；路廿二7-13)。意大利名畫家達文西在十五世紀末畫了一幅著名的「最後的晚餐」圖，可惜這幅畫作卻未能展現當時猶太人是怎樣吃逾越節筵席的。第一，耶穌時代的猶太人在逾越節筵席所用的是U字形矮枱，而非高身長餐枱。第二，當時猶太人是沿枱的外邊橫臥在褥墊上，頭向枱邊，以左手托腮，右手取食，而非像畫中所顯示，人人坐在座椅上。這亦可以解釋了為何約翰可以「就勢靠著耶穌的胸膛」(約十三25)。第三，畫中座位安排也不符合當時習俗和福音書所記載的。依照當時慣例，主人的位置該是面向餐枱(U字枱的開口之處)左手邊的第二個位置，最尊貴或最愛的人就臥在他的右邊，相信當日約翰就是在主耶穌的右手邊。(見圖示)



參考書籍

1. 猶太文化傳統與聖經 丘恩處 紐約神學教育中心出版
2. 新約綜覽 滕慕理 宣道出版社

「補充資料」——福音書時期的巴勒斯坦

名稱與位置

巴勒斯坦(Palestine)是神應許給亞伯拉罕及其後裔的土地，起初稱為迦南地(創十一 31)，後來可能因非利士人(Philistines)而得名。這片土地是大部分聖經歷史的地理背景，也被稱為世界三大宗教的聖地(猶太教、基督教(包括天主教)和伊斯蘭教)。這地雖然細小，卻有非常特殊的地理位置：它聯繫了亞洲大陸與非洲大陸，也同時把非洲和歐洲接連起來，成為了地球上三大洲的接連中心。人類的救主在此地誕生，福音自此地傳揚至全地，神實在有祂最奇妙的部署。

巴勒斯坦地勢

若從高空鳥瞰巴勒斯坦，立時會發現那清晰可見的約旦河谷，自北至南，由黑門山開始，往加利利湖，沿著約旦河，一直到南面的死海(鹽海)。聳立在這河谷兩邊的都是高地：東面是約旦河外的高地，西面則是包括加利利、撒瑪利亞和猶太地的山區高地，高度由 1,000 呎至 3,000 呎(300 至 900 米)。接連這狹長高地的西邊是由一些丘陵構成的高原，高度約為 500 至 1,000 呎(150 至 300 米)，寬度只有數哩。最後就是沿著地中海的平原。

若從西至東描述，巴勒斯坦的地勢，可根據其高低劃分為五部分

1. 沿海的平原
2. 高原/丘陵
3. 西面的高地
4. 約旦河谷
5. 東面的高地

主耶穌時代的巴勒斯坦

福音書記載主耶穌在地的行徑與事工，都是在巴勒斯坦這片土地上，當時的主要區域包括：加利利、撒瑪利亞、猶太、比利亞和底加波利等。

一些福音書有提及的地方簡單描述如下(見下圖)：

加利利省

迦百農——又被稱為耶穌「自己的城」(太九 1)，在加利利海的西北方。主耶穌常到這城，在其中行了許多神蹟(太四 13-16，八 5-13；可一 21-31，二 1-13 等)；馬太就是在這城被主呼召(太九 9)。可惜它因拒絕主而被主責備，並預言它的被毀(太十一 23-24)。

哥拉汛——在迦百農以北，主在其中行了許多異能，但因城中的人終不悔改而遭主責備(太十一 21；路十 13)。

伯賽大——加利利沿海城鎮，是彼得、安得烈和腓力的家鄉(約一 44，十二 21)；在它的附近主行神蹟餵飽了五千人(可六 45)。跟迦百農和哥拉汛一樣，它因不信而遭主責備(太十一 21；路十 13)。

加利利海——位於加利利東邊的湖，約但河從北流入，由南流出，湖面低於水平約 680 呎/210 米，水深約 155 呎/45 米，整個湖長約 13 哩/20 公里，最闊之處約 7 哩/11 公里，湖面面積約 112 平方哩/290 平方公里(3.5 個香港島)。因附近的城

鎮，又稱為革尼撒勒湖或提比哩亞海。主耶穌多次橫過這湖，又曾在靠岸的船上教訓人，也曾在湖的水面上行走(太十四 25)。湖面常會突然翻起風暴，主曾在船上斥責而平靜風浪，顯出祂的榮耀來(可四 37-41；路八 22-25)。

革尼撒勒——是接連加利利海的一片肥沃平原，約 3 哩/5 公里長，1 哩多/2 公里闊。因鄰近迦百農，必是主常經之地，也在此行過不少神蹟(太十四 34；可六 53-56)。

抹大拉(又稱馬加丹)——在加利利海的西岸，鄰近提比哩亞，是曾被七個鬼附過的馬利亞的家鄉(路八 2)。

提比哩亞——加利利海以西的一個城市，以當時的羅馬該撒提庇留(路三 1)命名，他是繼該撒亞古士督後的第二位羅馬皇帝，出名揮霍殘酷。提比哩亞後成為加利利省的首府，聖經沒有記載主耶穌曾到過這地方(約六 23)。

加拿——主耶穌行第一個神蹟的地方(約二 1、11)，也是其中一個門徒拿但業的家鄉(約廿一 2)。

拿撒勒——

是約瑟和馬利亞的城(路二 39)，也是主耶穌長大的地方(路四 16)。主曾在城中的會堂教訓人，也曾行過異能，但當地人卻憑外貌判斷而厭棄祂(太十三 54-58；可六 1-6；路四 16-30)。

拿因——主使這城中的一名寡婦的獨生兒子從死裡復活(路七 11-17)。

撒瑪利亞省

絃加——在撒瑪利亞境內的一座城，鄰近雅各井，主在此救了一個撒瑪利亞婦人，並停留了兩天，使更多人認識救世主(約四 1-42)。

猶太省

耶利哥——死海附近的一座城，低於地中海水平線約 800 呎/240 米，在耶路撒冷以下約 3,400 呎/1,030 米。主耶穌在此醫好了兩個瞎子(太二十 29)；稅吏撒該在這裡遇見主，悔改並接待耶穌(路十九 1-10)。

耶路撒冷——福音書中多次提及的地方，是主傳道職事的中心，祂也是在此城外被釘十字架。城中的聖殿、西羅亞池、畢士大池，城東以外的汲淪溪、橄欖山和其附近的客西馬尼園等都是耶穌和門徒所熟識的地方。

伯大尼——距離耶路撒冷約 1 哩半/2 公里半的一條村莊，馬大、馬利亞和拉撒路住在這裡，這家人是愛主又是主所愛的(約十一 1、18，十二 1)。

伯利恆——主耶穌降生的地方，在耶路撒冷以南 6 哩/10 公里。

以馬忤斯——距離耶路撒冷約 7 哩/11 公里的一條村莊，主復活那天在此與兩個門徒談話，之後他們便回耶路撒冷去(路廿四 13-32)。

比利亞省

這並非福音書提及過的地名，卻是當時約旦河外的一個行省，正如加利利和猶太一樣。主在地後期的時候曾在這裡傳道和作工(太十九 1；可十 1-31；路十八 15-30)。馬大和馬利亞打發人去通知主拉撒路病了，那時祂就是在比利亞境內(約十一 1-6)。

底加波利

一個包括了十座城的區域，主要在約旦河東，曾有許多人從這裡去跟著主(太四 25)，主也曾打發一個祂所治好了的人往這區域傳揚主的作為(可五 20)。

加大拉——與格拉森一樣，同為低加波利區域十座城其中之一，福音書沒有直接提及這座城，只說是主來到加大拉人的地方(太八 28)或格拉森人的地方(可五 1；路八 26、37)。加大拉是那一帶的大城，而格拉森是那一帶的中心，故這樣稱呼那裡的人。主在那裡曾醫治兩個被鬼附的人，鬼入了豬群，闖下山崖淹死了(太八 28-34)。

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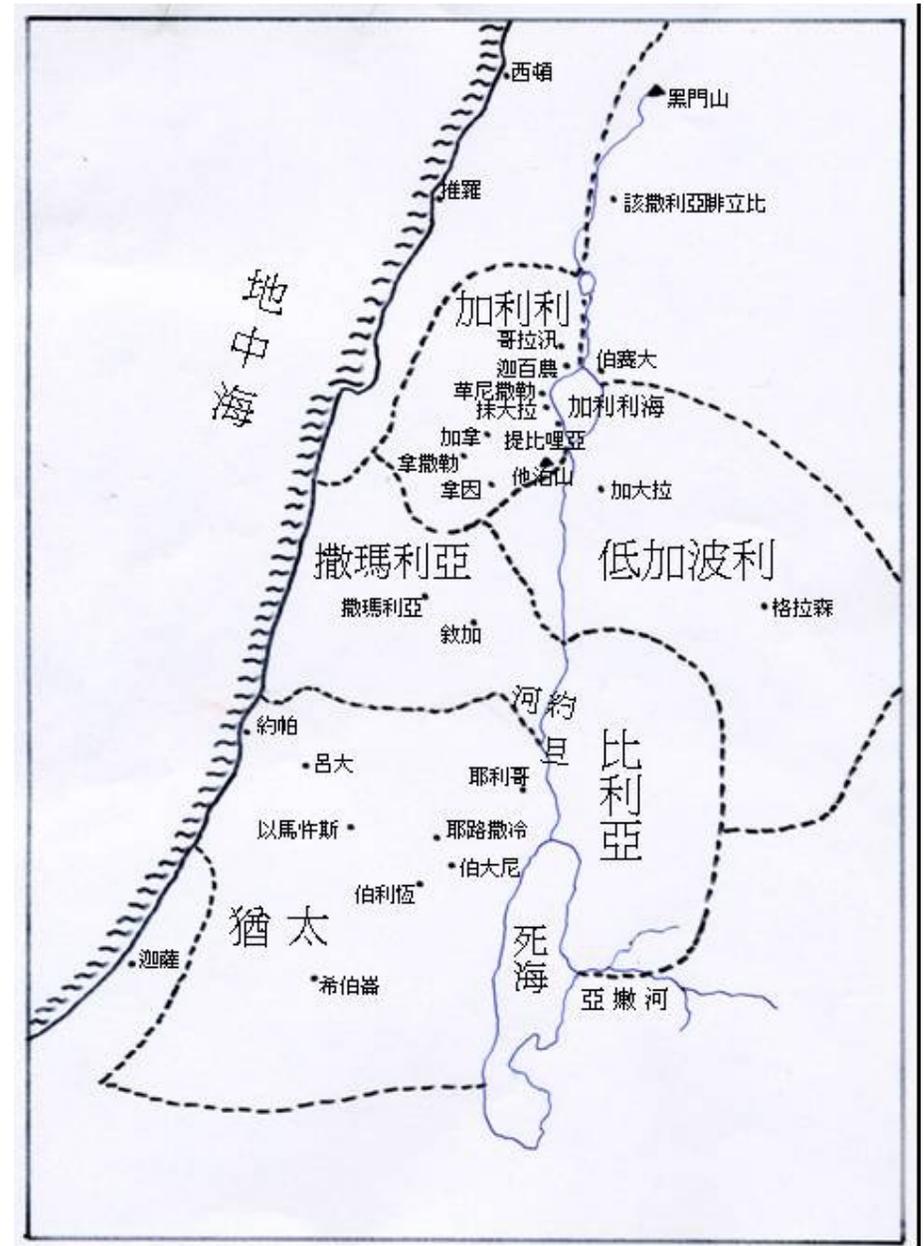
約旦河——約旦意思是下降者，因河流發源於黑門山腳，海拔 1,700 呎/520 米，但當它流至死海時，乃低於地中海水平線 1,300 呎/400 米，相差約 3,000 呎/920 米。加利利海與死海之間的距離為 65 哩/105 公里，但因河道蜿蜒曲折，實際長度估計約為 200 哩/320 公里。主耶穌乃在接近死海的那段約旦河接受約翰的施浸(太三 5、6、13-17)。

推羅——北部沿海的一座城，主耶穌在此醫治了一個迦南婦人的女兒(太十五 21-28)。

西頓——推羅以北的一座沿海城市，許多人因聽見主耶穌的名聲而從這城走到主那裡(可三 8)；主也曾帶同門徒前往此城，不願意人知道，卻隱藏不住(可七 24、31)。

該撒利亞腓立比——巴勒斯坦以北的一座城，鄰近約旦河的發源地，彼得在此說出他對耶穌的認識：「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兒子。」(太十六 13-16)

黑門山——巴勒斯坦北端的一座高山，海拔 9,200 呎/2,800 米，山峰長年積雪。山上某處很可能就是主向門徒變了形像的地方(太十七 1-2)。



「補充資料」——耶穌所說的比喻

四卷福音書記載了許多主所作的事和所說的話，在祂的教訓中，約有三分之一是用比喻的方式向眾人說的。

比喻的意思——按原文的字義看，比喻的意思是將事物並立，有比較和對照的含意。即是說將一事物，擺在另一事物的旁邊，藉此來解釋另一事物的意義，這就是比喻的意思。

主所用的比喻，簡單來說，就是用屬地的事物，說明屬靈事物的意義。那就是將一些地上人所熟悉的事物，放在天上奧秘之事的旁邊，叫人藉比較對照來認識天上屬靈的事。四福音給我們看見，主總是用當時人所熟悉的周遭的事物來作比喻，例如撒種、撒網、迷羊、葡萄園、婚筵等(詳見附錄：耶穌所講的比喻)。

主為何用比喻——在馬太福音十三章，主明顯地開始用比喻的方式向眾人說話，連門徒也覺得奇怪，不知主為何改變了祂教訓人的方法，故此近前來問耶穌(太十三 10)。

馬太福音記載主出來傳道，五至七章是祂在山上把天國的教訓教導人，八至十一章藉神蹟奇事顯明祂就是基督，是天國的君王，但到十二章，事情的發展來到一個分水嶺。主在十二章治好了一個被鬼附的人，這事卻顯出了當時的宗教領袖一法利賽人對祂的拒絕，他們竟說主是靠鬼王別西卜趕鬼；主即時指出他們的錯謬，並說出他們褻瀆聖靈的罪總不得赦免(太十三 25-32)。這事以後，法利賽人和文士求主顯神蹟，主卻以約拿的神蹟來回應，並指出這世代的人要受更重的定罪(太十二 38-42)。正因他們執意拒絕天國的君王，心中頑梗，主才不得已在十三章開始只能用比喻教訓他們，這是主在祂的慈愛憐憫裡所用的方法，是祂的恩典和忍耐，假若他們因這些比喻而蒙開啓，像門徒一樣謙卑求問，主也必會解明比喻的意思，直接的教導他們。

解釋比喻的原則——主所說的比喻中，只有兩個祂親自解釋了，就是撒種的比喻(太十三 18-23)和稗子的比喻(太十三 36-43)，其餘的就讓我們照著祂的榜樣和原則去解釋領會。解釋比喻主要須注意三個基本原則：

第一，要留意比喻的上文下理。主用比喻教訓人，定必有原因，不論有否明文說明，也總可以從比喻的前後文發現出來，這對我們解釋那比喻甚有幫助，亦不致墮入斷章取義的陷阱，抽起一個比喻，隨便發揮解釋。例如主在路加十一 5-8 所用的夜半求餅的比喻，乃是因門徒求祂教導他們禱告而引出的。(路十一 1)

第二，要找出每個比喻所要帶出的中心真理，別本末倒置，花時間在襯托的枝節上，強行要解釋每一個細節。例如路加十八 1-8 寡婦和法官的比喻，目的是要帶出常常禱告，不可灰心的態度，像那寡婦纏磨法官一樣，那不義的官不過是反面襯托的角色。

第三，要認識比喻中一些當時歷史、文化、地理等背景資料，否則難以捕捉比喻的用意。例如新酒舊皮袋的比喻(太九 16-17)，我們就要稍微認識當時釀酒的過

程是將酒放在皮袋裡，待它發酵。另一個比喻說到有人參加婚筵沒有穿禮服而受到主人嚴厲的對待(太廿二 11-13)，我們就要知道原來當時赴筵是由主人為客人準備婚宴用的禮服，那人沒有穿上，是對主人極大的不敬和侮辱。

附錄：耶穌所講的比喻

比 喻	講論地點	馬 太	馬 可	路 加
1.新舊難合的比喻	迦百農	9：16-17	2：21-22	5：36-38
2.兩等根基的比喻	迦百農	7：24-27		6：47-49
3.多得恩免的比喻	迦百農			7：41-43
4.無知財主的比喻	加利利			12：16-21
5.儆醒僕人的比喻	加利利			12：41-48
6.無花果樹不結果子的比	加利利			13：6-9
7.撒種的比喻	迦百農海	13：3-23	4：3-20	8：4-15
8.稗子的比喻	迦百農海	13：24-30		
9.種子發芽的比喻	迦百農海		4：26-29	
10.芥菜種的比喻	迦百農海	13：31-32	4：30-32	13：18-19
11.麵酵的比喻	迦百農海	13：33		13：20-21
12.寶藏的比喻	迦百農海	13：44		
13.珠子的比喻	迦百農海	13：45-46		
14.撒網的比喻	迦百農海	13：47-50		
15.惡僕人的比喻	迦百農	18：23-35		
16.好撒瑪利亞人的比喻	耶路撒冷			10：25-37
17.夜半求餅的比喻	耶路撒冷			11：5-10
18.赴筵席的比喻	加利利			14：7-11
19.救恩筵席的比喻	加利利			14：16-24
20.計算花費的比喻	比利亞			14：25-35
21.迷羊的比喻	比利亞	18：12-24		15：3-7
22.失錢的比喻	比利亞			15：8-10
23.浪子的比喻	比利亞			15：11-32
24.不義管家的比喻	比利亞			16：1-9
25.無用僕人的比喻	比利亞			17：7-10
26.不義官與寡婦的比喻	比利亞			18：1-8
27.自義者與稅吏的比喻	比利亞			18：9-14
28.葡萄園工人的比喻	比利亞	20：1-16		
29.十個僕人的比喻	耶利哥			19：12-27
30.兩個兒子的比喻	耶路撒冷	21：28-32		
31.葡萄園惡園戶的比喻	耶路撒冷	21：33-41	12：1-9	20：9-16

32.婚筵的比喻	耶路撒冷	22：1-10		
33.無花果樹發嫩長葉的比	橄欖山	24：32-33	13：28-29	21：29-31
34.家主與僕人的比喻	橄欖山	24：42-51	13：34-37	
35.十個童女的比喻	橄欖山	25：1-13		
36.十錠銀子的比喻	橄欖山	25：14-30		
37.分別山羊綿羊的比喻	橄欖山	25：31-46		

註：有人認為路加福音中財主與拉撒路的事(十六 19-31)也是一個比喻，但在整個的敘述中，主並沒有說這是比喻，況且在所有主所講的比喻都不會題到名字，所以這財主和拉撒路的事應該是事實，而不是比喻。

約翰福音沒記載任何比喻(十 6 和十六 25、29 的「比喻」原文為「諺語」、「格言」)。

「補充資料」——耶穌所行的神蹟

主耶穌在地時行了許多神蹟，四卷福音書就記載了至少 35 個(詳見附錄)，還有許多是沒有被記載下來的(約二十 30，廿一 25)。

為何耶穌要行神蹟？

1. 要證明並顯出祂是真神、救主，是神所差來的彌賽亞，叫人信祂，將榮耀歸給神。

對於猶太人，這點尤其重要，因為神所應許給他們的彌賽亞，是「開瞎子的眼，領被囚的出牢獄，領坐黑暗的出監牢」的(賽四十二 7)。以賽亞書四十二章提到耶和華的僕人，就是那要來的彌賽亞，並預言祂所要作的事；當耶穌在地上時，祂所作的，正應驗了先知所預言的，證明了祂的身分。四福音中至少記載了四次耶穌叫瞎子看見(詳見附錄)，也治好了各樣的病和趕出惡鬼。耶穌甚至治好了癲瘋病人，對猶太人更是有力的明證，因他們視這病為神對罪的審判，昔日除了敘利亞國的乃縵得了潔淨外，並沒有記載有以色列人得過醫治(路四 27)，所以猶太人均相信只有彌賽亞才能治好這病，而這正是在福音書我們看見耶穌所作的(太八 2-4；路十七 11-19)。

可惜猶太領袖們一直棄絕耶穌，但那些單純的人卻因所見的神蹟而歸榮耀給神，並且相信了祂(約二 11，二十 31)。

2. 要證明並顯出祂是全能的神、萬有的主。

耶穌所行的神蹟可分作三大類，無論是治病趕鬼、掌管大自然，或是叫死人復活，在在都證明耶穌的全能。祂是無所不能，在萬有之上，大自然的一切由祂號令，靈界中的鬼魔對祂驚恐懼怕，任祂驅趕，死人竟然復活—這些都是不可思議，叫人嘖嘖稱奇的事情，但在耶穌卻是很自然合理的事，因祂本來就是在萬有之上為元首的，祂掌管一切，也是生命的主。(西一 15-19)

3. 要顯出祂對世人的憐憫與慈愛

耶穌來到世上，見到人落在瞎眼、鬼附、病患、死亡等各種苦難之中，祂的憐憫與慈心就發動，拯救人脫離各種生命中不正常的光景，也藉此說明祂能對付這一切事情背後的原因—罪惡、肉體、撒但(例如在路五 18-25，祂治好癱子乃要叫人知道祂有赦罪的權柄。)最終耶穌行了一個最大的神蹟—死在十字架上，成就了救恩，徹底拯救世人脫離敗壞、滅亡，得著永生。

耶穌的神蹟可信嗎？

這是毫無疑問的，因為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是真實無誤的記載(參第一課 神所默示的聖經)。

即使對未信的朋友，我們也可從常理來證明這些神蹟的可信性。首先，當這些神蹟被記載並流傳開去時，許多親歷其境的見證人仍然在生，假若是憑空杜撰或是人工神化，要拆穿謊言，是輕而易舉的事，毋須待二千年後的今天才去作。

第二，記載這些神蹟的人，都是誠實可靠的人，有高尚的品格，並且他們為了自己所作的見證，情願死也不肯否認(沒有人愚蠢至為自己所編造的謊言而犧牲性命!)這都可以從歷史資料考據得到。記載這些神蹟的人中，有一位是醫生一路加，就是路加福音的作者，他記的神蹟是四福音中最多的(與馬太福音同樣多)。聖經學者和考古學家告訴我們，路加是一位十分仔細精確的歷史學家(這也與他的職業有關)，他博學多才，文字精煉，許多的考古發現均證明他的記載是正確無誤的。其中一位近代最偉大的考古學家威廉蘭塞爵士(Sir William Ramsey)形容路加是第一流的歷史學家。

第三，當時猶太的宗教領袖對耶穌甚為敵視，常想找把柄陷害祂，但連他們也不能否定耶穌所行的神蹟，反而視之為對他們的威脅，害怕百姓都會跟從了祂。

今天仍然有神蹟嗎？

當然有，因我們所信的是真神，祂顯神蹟是最自然不過的事，我們豈不常見到那最大的神蹟—十架救恩顯在人身上的果效嗎？一個罪人接受耶穌，悔改重生，生命改變，豈不就是活生生的神蹟顯在我們眼前嗎？

除了悔改得救外，今天仍有病得醫治、鬼被趕出的事，聖經也說信的人必有神蹟隨著他(可十六 17)。

為何神不用神蹟拯救我？

當知道神有祂的主權，我們當效法那個長大癲瘋的病人，他是俯伏拜耶穌，並說：「主若肯，必能叫我潔淨了。」(太八 1-2)

另外是信心的問題，耶穌在地上時常對人說，是因他們的信心，事情才成就(太八 13，九 22，十五 28；可五 34，十 52；路七 50，八 48，十七 19，十八 42)。但我們同樣要認識，主不施行神蹟醫治拯救或改變環境，總有祂的美意，且是更深的祝福，於我們更有益處；例如保羅的那根刺主沒有挪開(林後十二 7-9)；拉撒路並沒有病得醫治(約十一 4)。總而言之，主量給我們都是最好的；即或在過程中不知道原因，但仍可安心信靠，知道祂永不會錯(詩一一九 71；羅五 3)。

類別	神蹟	馬太	馬可	路加	約翰
治病、趕鬼	大癲瘋病人	8 : 2-4	1 : 40-44	5 : 12-14	
	百夫長僕人的癱瘓病	8 : 5-13		7 : 1-10	
	彼得岳母的熱病	8 : 14-15	1 : 30-31	4 : 38-39	
	趕鬼入豬群	8 : 28-34	5 : 1-17	8 : 27-37	
	癱子	9 : 2-7	2 : 3-12	5 : 18-25	
	患血漏的女人	9 : 20-22	5 : 25-34	8 : 43-48	
	兩個瞎子	9 : 27-31			
	被鬼附的啞巴	9 : 32-33			
	枯乾了一隻手的人	12 : 9-13	3 : 1-5	6 : 6-10	
	被鬼附著又瞎又啞的	12 : 22		11 : 14	
	迦南婦人被鬼附的女	15 : 21-28	7 : 24-30		
	被鬼附害癲癇病的男	17 : 14-18	9 : 17-27	9 : 38-42	
	耶利哥的兩個瞎子	20 : 29-34	10 : 46-52	18 : 35-43	
	耳聾舌結的人		7 : 31-37		
	迦百農會堂被鬼附的		1 : 23-26	4 : 33-35	
	伯賽大的瞎子		8 : 22-26		
	鬼附駝背十八年的婦			13 : 11-13	
	水臌病人			14 : 1-4	
	十個癲瘋病人			17 : 11-19	
	大祭司僕人的右耳			22 : 50-51	
迦百農大臣的兒子				4 : 46-54	
畢士大池旁的癱子				5 : 2-9	
生來瞎眼的人				9 : 1-7	

類	神蹟	馬太	馬可	路加	約翰
掌管大自然	平靜風浪	8 : 23-27	4 : 35-41	8 : 22-25	
	水面行走	14 : 25-27	6 : 48-51		
	五餅二魚	14 : 15-21	6 : 35-44	9 : 12-17	6 : 19-21
	給四千人吃飽	15 : 32-38	8 : 1-9		6 : 5-13
	魚口得稅銀	17 : 24-27			
	咒詛無花果樹	21 : 18-20		11 : 12-14, 20-21	
	下網得魚			5 : 4-11	
	變水為酒				2 : 1-11
	一百五十三條大魚				21 : 1-11
	死人復活	睚魯的女兒	9 : 18-19, 23-25	5 : 22-24, 35-42	8 : 41-42, 49-56
拿因寡婦的兒子				7 : 11-15	
拉撒路					11 : 1-44